

股票代號：1709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FORMOSAN UNION CHEMICAL CORP.

一〇七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2018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四月三十日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fucc.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黃俊哲

職 稱：經理

電 話：(02)2507-1234

電子郵件信箱：oakes@fucc.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 名：林立人

職 稱：會計經理

電 話：(02)2507-1234

電子郵件信箱：zen0895@fucc.com.tw

二、公司及工廠之地址、電話：

總公司：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4 樓

電 話：(02)2507-1234

工 廠：高雄市林園區石化三路九號

電 話：(07)641-2921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務室

地 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3 樓之 5

電 話：(02)2507-1234 分機：150~151、15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 名：張敬人會計師、許庭禎會計師

名 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fucc.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38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2
肆、募資情形	43
一、股本來源	43
二、股東結構	46
三、股權分散情形	46
四、主要股東名單	47
五、最近兩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7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8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9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	49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50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51
十一、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2
十二、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2
十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2

伍、營運概況	53
一、業務內容.....	5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1
三、從業員工.....	69
四、環保支出資訊.....	69
五、勞資關係.....	73
六、重要契約.....	75
陸、財務概況	7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7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0
三、最近年度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8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7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61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62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分析.....	262
二、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263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分析.....	26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6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66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267
七、其他重要事項.....	269
捌、特別記載事項	27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7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7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7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75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75
附錄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27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107 年度本公司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98 億元，較 106 年度 88 億元成長 11.36%，主要因為 107 年原油價格上漲以及美金升值有利出口，營收得以成長，美中不足的是第四季原油價格大跌壓低年度獲利，所幸生產及銷售量相對穩定，降低衝擊影響。

子公司方面，聯超實業的樹脂產品，已有數家國內外新廠陸續完工投產競爭，將以開發新特性產品，多方洽詢合適夥伴，共同開發樹脂以外之新產品方式因應；大勝化工，持續與外商公司合作以開拓新市場，加快於東南亞國家開發登記產品；益聯糖廠，現已正式投產，目前正進行設備製程優化，預計下半年開出更大產能。在太陽能電廠方面，新案場已陸續建置完成，穩定獲利中。大陸的長春和益精細化工王酚廠，已於去年正式營運投產，進軍大陸市場。

今年隨著中美貿易大戰尚未明朗，主要機構對全球貿易成長也頻頻下修，顯示整體國際經濟情勢依然低迷。本公司仍將秉持著穩健經營的理念，加強研發新產品，開拓產品新市場，提升各事業單位經營績效，以達成公司追求永續經營與發展之目標。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對本公司的支持與鼓勵。

最後，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長期以來的支持與認同，本公司經營團隊暨全體員工將持續努力不懈，為股東們創造長期穩定的獲利，謝謝！

謹將一〇七年度營業結果報告如下：

一、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

(一)實施成果

1.生產量202,820公噸

一〇七年度生產量共計202,820公噸，較一〇六年度生產量共計197,491公噸，增加5,329公噸，增加率2.70%。

2.銷售量229,342公噸

一〇七年度銷售量共計229,342公噸，較一〇六年度銷售量共計215,973公噸，增加13,369公噸，增加率6.19%。

3.收入總額新台幣9,907,168仟元

(1)一〇七年度營業收入計新台幣9,785,385仟元，較一〇六年度營業收入新台幣8,787,780仟元，增加新台幣997,605仟元，增加率11.35%。

(2)一〇七年度營業外收入計新台幣121,783仟元。

4.支出總額新台幣9,378,041仟元

一〇七年度營業成本計新台幣8,527,794仟元，營業費用新台幣758,978仟元，營業外支出新台幣91,269仟元。

5.盈餘

一〇七年度稅前利益為新台幣523,139仟元，所得稅費用新台幣133,450仟元，稅後純益新台幣389,689仟元，較一〇六年度稅後純益新台幣662,135仟元，減少272,446仟元，減少率41.15%。一〇七年度稅後純益率3.98%。

(二)一〇七年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實 際 數	預 算 數	達 成 率
營 業 淨 額	9,785,385	11,647,943	84.01%
營 業 成 本	8,527,794	10,061,222	84.76%
營 業 毛 利	1,251,603	1,586,721	78.88%
營 業 費 用	758,978	743,598	102.07%
營 業 利 益	492,625	843,123	58.43%
營 業 外 收 支	30,514	39,169	77.90%
稅 前 純 益	523,139	882,292	59.29%

(三) 一〇七、一〇六年度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7 年	106 年	增 減 額	增 減 率
營業淨額	9,785,385	8,787,780	997,605	11.35%
稅前純益	523,139	820,765	(297,626)	(36.26%)
獲利率	5.35	9.34	(3.99)	(42.72%)

(四)研究發展狀況

- 1.固體酸反應之技術開發。
- 2.氫化產品多元化研究開發。
- 3.界面活化劑相關衍生物之技術開發。
- 4.黏著劑相關原料之技術開發。
- 5.高值化學品之技術開發。

二、一〇八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確實落實執行各項品管及環安政策，以確保產品品質和廠區工安環保的維護。
- 2.確保原料來源穩定供應，並提升產能利用率，使各廠生產發揮最大效益，提升各產品競爭能力。
- 3.加強成本和費用之控管，並提升經營績效，建立市場競爭優勢。
- 4.加強研究開發產品之新用途，以便開拓新市場，以延續公司長期發展。
- 5.加強人才之吸收與培育，以達公司永續經營。
- 6.以提高顧客滿意度為公司最終目標。

(二)營業目標

營 運 部 門	全 年 度 預 算 銷 售 數 量
烷 化 部 門	159,884MT
石 油 樹 脂	71,389MT
其 他 部 門	49,032MT

烷基苯將視市場需求全量生產。

烷基酚市場，將致力於新市場開發。

(三)重要產銷政策

- 1.加強研究開發、製程改善，產品新用途，落實ISO-9001品質管理和ISO-14001環保維護，使生產、銷售達到最大效益。
- 2.推行全面品質管理，以顧客需求為導向的行銷策略，加強上下游之間合作夥伴關係，達到利潤均享之目標。

三、結語

謹報告如上。

最後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 事 長：



總 經 理：



會 計 主 管：



經 辦 會 計：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六十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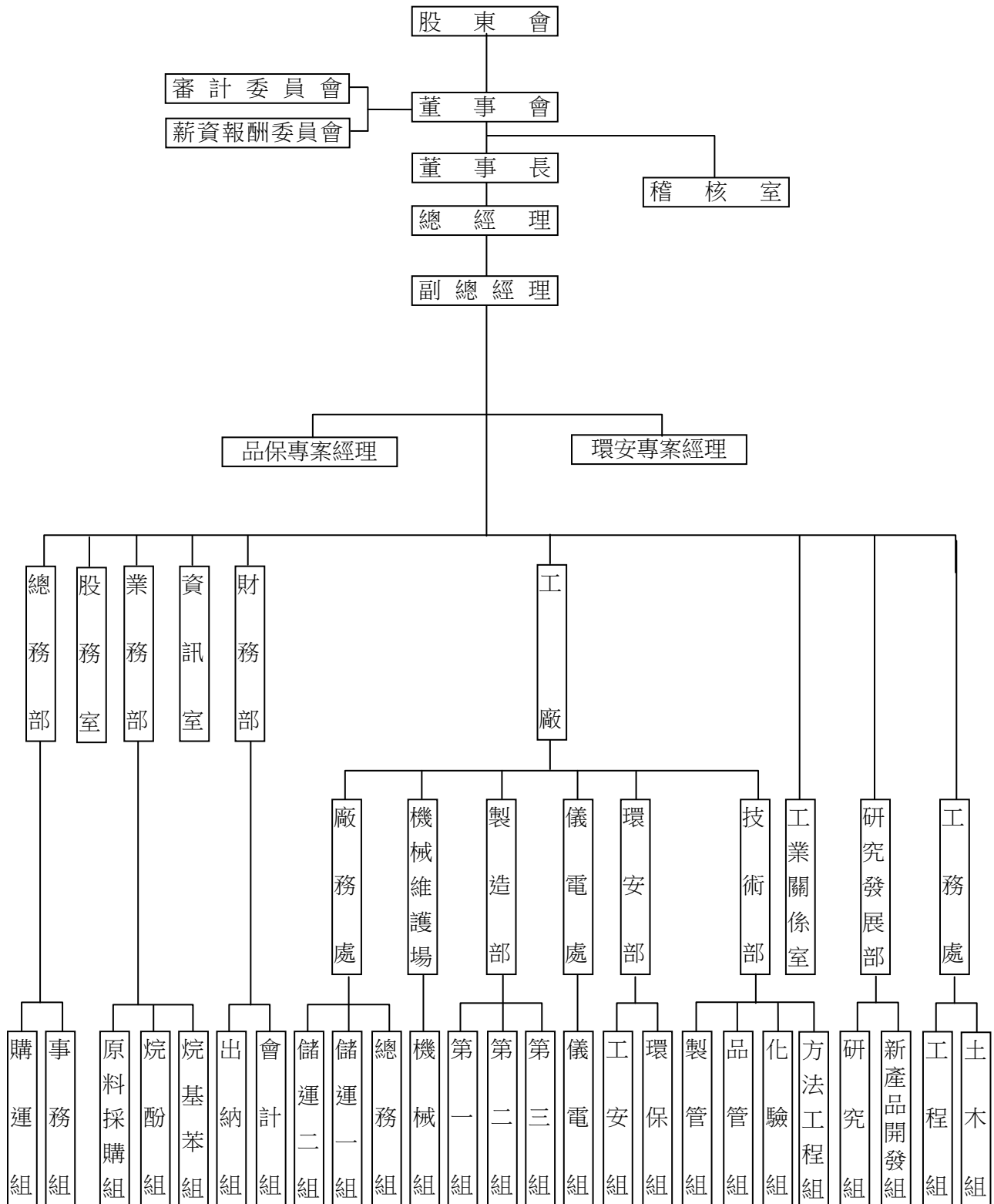
- 62年 6月 設立於台北市，登記資本額新台幣伍仟萬元整。
- 66年 4月 高雄縣林園建廠完竣，開始生產清潔劑用烷基苯。
- 69年12月 第二套烷化設備擴建完成，年產烷基苯共計九萬公噸。
- 73年11月 奉財政部證管會核准為公開發行公司。
- 75年 7月 本公司股票正式掛牌上市買賣。
- 80年 3月 正烷烴脫氫廠及王酚廠建廠完成，年產正烯烴30,100公噸，王酚10,000公噸。
- 84年 8月 通過ISO-9002品質認證。
- 88年 2月 擴充王酚廠之年產能為15,000公噸。
- 89年 3月 通過ISO-14001國際環境品質認證。
- 89年12月 新建氫化設備完工，年產7,000公噸之氫化石油樹脂。
- 91年 1月 擴充王酚廠之年產能為20,000公噸。
- 91年12月 通過ISO-9001品質認證。
- 93年10月 擴充王酚廠之年產能為25,000公噸。
- 93年12月 烷化設備汰舊換新工程完工，提高烷基苯年產能為105,000公噸。
- 94年11月 擴充氫化石油樹脂廠年產能為10,500公噸。
- 96年 9月 本公司轉投資100%之子公司和協工程(股)公司屏南蒸餾加工廠正式營運。
- 97年 2月 本公司以增資發行新股23,939,245股，受讓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67.34%之股份，實際發行股數變更為274,832,654股。
- 97年 9月 擴建年產一萬公噸烷基苯生產線，烷基苯年產能提高為115,000公噸。
新建氫化石油樹脂原料純化設備。

- 97年11月 本公司再以增資發行新股8,815,870股，受讓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27.61%之股份，合計持有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94.95%股份，實際發行股數變更為301,799,175股。
- 99年 6月 通過OHSAS 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認證。
- 99年12月 烷化設備汰舊換新工程完工，提高烷基苯年總產能為125,000公噸。
- 101年5月 擴建第2套氫化石油樹脂生產線，總產能增加為21,000公噸。
- 101年6月 為進行組織重整及專業分工，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本公司氫化石油樹脂事業部門分割與本公司之子公司聯超實業(股)公司，並由聯超實業(股)公司發行24,955,812股予本公司作為對價。
- 101年8月 氫化石油樹脂業務轉讓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101年9月 本公司再行購入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1,000,000股，由原持股94.95%，提升為100%。
- 103年1月 奉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額七億元，並於同年2月20日起登錄上櫃買賣。
- 105年5月 本公司氫化石油樹脂去瓶頸工程完工，提高年產能為24,000公噸。
- 107年4月 本公司與長春集團持股各半之大陸江蘇王酚廠，已於本月投產，年產能40,000公噸。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稽 核 室	查核內部稽核制度之建立、執行檢討及審核各部門之執行績效。
業 務 部	負責原料採購、產品拓展及市場之研究。
財 務 部	負責財務管理、理財分析、資金運作及會計稅務事務之處理。
總 務 部	負責投資規劃、物料採購及庶務相關工作。
研究發展部	新產品的開發研究及品質改良。
製 造 部	安排生產計劃及各工廠之生產管理。
技 術 部	負責產品品質的保證及現有製程的改善。
環 安 部	規劃、督導工業安全衛生設計及環保業務之推動與執行。
儀 電 處	儀錶電機管理。
機械維護廠	工廠所有機械設備之安裝與維修。
廠 務 處	工廠採購、儲運、倉庫作業、管理及建築物之維修。
工 務 處	工程設計、發包安裝等品質之監督。
工業關係室	負責廠務之連繫、溝通、協調。
資 訊 室	負責電腦作業系統之規劃、程式設計及資訊管理。
股 務 室	負責股東會、董事會之會務籌備及股務相關業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資料

1-1 董事、監察人資料

基準日：108年4月15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信興工業(股)公司	-	106.06.16	3年	62.12.21	17,050,000	3.61	18,700,000	3.72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代表人	中華民國	黃勝材	男	106.06.16	3年	97.06.13	833,619	0.18	865,000	0.17	84,000	0.02	2,900,000	0.58	日本法政大學	新莊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副董事長 黃勝舜 黃德倫	兄弟 父子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黃勝舜	男	106.06.16	3年	76.06.24	1,352,245	0.29	1,403,139	0.28	1,235,603	0.25	0	0	台灣大學法律系	大洋矽膠(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黃勝材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	-	106.06.16	3年	106.06.16	10,000	0.00	10,376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代表人	中華民國	蔡儀桐	男	106.06.16	3年	106.06.16	0	0	0	0	0	0	0	0	東海大學法律系	和桐化學(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黃德倫	男	106.06.16	3年	106.06.16	380,000	0.08	556,000	0.11	32,828	0.01	0	0	國立東華大學	聯超實業(股)公司董事	董事長 黃勝材	父子	
董事	中華民國	永祐實業(股)公司	-	106.06.16	3年	79.06.22	2,015,047	0.43	2,697,886	0.54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代表人	中華民國	柯長崎	男	106.06.16	3年	79.06.22	9,235	0.00	9,582	0.00	0	0	0	0	政治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	信東生技(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新昌建設(股)公司	-	106.06.16	3年	106.06.16	1,863,164	0.39	1,933,287	0.39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郭枝群	男	106.06.16	3年	82.06.08	1,745,275	0.37	1,810,961	0.36	1,024,893	0.20	0	0	淡江大學土木工程系	新昌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齊東投資(股)公司	-	106.06.16	3年	103.06.17	27,600,405	5.85	29,000,000	5.78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代表人	中華民國	黃承風	男	106.06.16	3年	103.06.17	45,132	0.01	46,830	0.01	0	0	0	0	輔仁大學法律系	真承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連得時	男	106.06.16	3年	100.06.10	117,700	0.02	130,430	0.03	0	0	0	0	世界新聞專科學校	信興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廖嘉國	男	106.06.16	3年	103.06.17	338,677	0.07	351,423	0.07	282	0.00	0	0	成功大學物理系	聯超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獅王家品(股)公司	-	106.06.16	3年	106.06.16	12,702,294	2.69	12,180,366	2.43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代表人	中華民國	何灝	男	106.06.16	3年	106.06.16	0	0	0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	獅王家品(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郭貞志	女	106.06.16	3年	85.06.13	3,119,970	0.66	3,274,847	0.65	0	0	0	0	美國加州洛杉磯大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施家安	男	106.06.16	3年	97.06.13	493,941	0.10	512,531	0.10	142,061	0.03	0	0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	綿興紡織(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郭枝茂	男	106.06.16	3年	79.06.22	1,229,321	0.26	1,275,588	0.25	380,647	0.08	0	0	世界新聞專科學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德峰	男	106.06.16	3年	82.06.08	2,363,695	0.50	2,452,656	0.49	257,683	0.05	0	0	中原理工學院化學系	景瑄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	106.06.16	3年	62.12.21	14,936,190	3.16	15,498,339	3.09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代表人	中華民國	楊昆烈	男	106.06.16	3年	91.06.14	0	0	0	0	0	0	0	0	大學	台塑生醫科技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廖松岳	男	106.06.16	3年	106.06.16	0	0	0	0	0	0	0	0	日本法政大學	三信商業銀行(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萊娣	女	106.06.16	3年	106.06.16	0	0	0	0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農業化學系	財團法人台灣產業服務基金會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鴻文	男	106.06.16	3年	106.06.16	0	0	270,000	0.05	103,763	0.02	0	0	輔仁大學大眾傳播系	玖基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卓訓榮	男	106.06.16	3年	106.06.16	0	0	0	0	0	0	0	0	美國賓州法亞尼大學博士	無	無	無	無

備註：1.黃勝材：信興工業(股)公司代表人
2.黃承風：齊東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柯長崎：永祐實業(股)公司代表人
何灝：獅王家品(股)公司代表人

郭枝群：新昌建設(股)公司代表人
楊昆烈：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代表人

1-2 董事、監察人獨立性資料

姓名 (註1)	條 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以下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 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 相關科系 之公立 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 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 需之國家考 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 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 務所需 之工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	黃勝材			✓	✓	✓			✓	✓		✓			無
副董事長	黃勝舜			✓	✓	✓			✓	✓		✓	✓		無
董事	蔡儀桐			✓	✓	✓	✓	✓	✓	✓	✓	✓	✓		無
董事	黃德倫			✓	✓	✓		✓	✓	✓		✓	✓		無
董事	柯長崎		✓	✓	✓	✓	✓	✓	✓	✓	✓	✓	✓		無
董事	郭枝群			✓	✓	✓		✓	✓	✓	✓	✓	✓		無
董事	黃承風			✓	✓	✓			✓	✓	✓	✓	✓		無
董事	連得時			✓	✓	✓			✓	✓	✓	✓	✓	✓	無
董事	廖嘉國			✓		✓	✓	✓	✓	✓	✓	✓	✓		無
董事	何 灝			✓	✓	✓	✓	✓	✓	✓	✓	✓	✓		無
董事	郭貞志			✓	✓				✓	✓	✓	✓	✓	✓	無
董事	施家安			✓	✓	✓	✓	✓	✓	✓	✓	✓	✓	✓	無
董事	郭枝茂			✓	✓	✓			✓	✓	✓	✓	✓	✓	無
董事	陳德峰			✓	✓				✓	✓	✓	✓	✓	✓	無
董事	楊昆烈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廖松岳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林萊娣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陳鴻文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卓訓榮	✓		✓	✓	✓	✓	✓	✓	✓	✓	✓	✓	✓	無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1-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4月15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
信興工業(股)公司	黃子倫 10.03%、黃勝材 5.03%、黃勝堅 5.03%、陳淑卿 4.97%、宜華(股)公司 3.90%、德園興產(股)公司 3.59%、皇嘉買家有限公司 3.59%、劉文榕 3.40%、黃德倫 3.32%、黃承風 3.13%。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	和桐化學 (股)公司 100%。
永祐實業(股)公司	柯昶輝 33.33%、柯彥輝 29.17%、柯俊輝 25.00%、柯蘇陽慈 6.25%、柯偉煌 6.25%。
新昌建設(股)公司	定福投資(股)公司 19.48%、郭勵 12.65%、郭鈞 12.65%、郭承霖 12.65%、郭承鑫 12.65%、郭枝群 9.45%、郭建文 9.20%、韓德蒂 5.76%、蔡惠珠 5.51%。
齊東投資(股)公司	黃勝材 16.67%、黃勝舜 16.67%、黃勝堅 9.61%、曹昭懿 9.61%、黃麗俐 9.11%、黃瑛琳 9.11%、張美鳳 4.17%、童美珍 4.17%、黃承風 3.18%、黃德倫 2.34%。
獅王家品(股)公司	日商獅子株式會社 100%。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18.58%、賴比瑞亞商秦氏國際投資公司 6.35%、賴比瑞亞商萬順國際投資公司 3.80%、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 3.39%、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 2.40%、王文淵 2.20%、聯合電力發展(股)公司 1.63%、渣打託管創世資本集團(股)公司專戶 1.41%、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1.35%、匯豐銀行託管肯德電力發展(股)公司專戶 1.3%。

1-4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
和桐化學(股)公司	恆益投資(股)公司 10.11%、財團法人陳源河文教基金會 0.01%
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9.44%、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7.65%、渣打商銀託管瑞銀瑞士信貸新加坡分行投資專戶 6.26%、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 4.63%、賴比瑞亞商秦氏國際投資公司 4.16%、賴比瑞亞商萬順國際投資公司 3.05%、台塑石化(股)公司 2.07%、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全權委託野村投信公司投資專戶 1.46%、花旗台灣商銀託管新加坡政府基金專戶 1.54%、財團法人明志科技大學 1.43%。
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11.05%、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 9.88%、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5.21%、長庚大學 4.00%、賴比瑞亞商萬順國際投資公司 2.39%、台塑石化(股)公司 2.26%、賴比瑞亞商秦氏國際投資公司 1.86%、渣打商銀託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 1.56%、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1.22%、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託管遠大系統(股)公司 1.26%。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100%。
宜華(股)公司	連勝時 30.14%、連徐月華 19.18%、彭宜屏 30.82%。
德園興產(股)公司	黃勝德 16%、黃振進 8%、黃振彬 8%、黃振正 8%。
皇嘉買家有限公司	陳淑卿 33.90%。
定福投資(股)公司	郭建文 14.20%、韓德蒂 11.22%、郭枝群 14.25%、蔡惠珠 11.17%。

註：宜華(股)公司、德園興產(股)公司、皇嘉買家有限公司、和桐化學(股)公司、定福投資(股)公司、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賴比瑞亞商秦氏國際投資公司、賴比瑞亞商萬順國際投資公司、聯合電力發展(股)公司等均未提供主要股東相關資料，上述資料係由本公司自行查詢經濟部商業司工商登記公示資料網站資訊。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基準日：108年4月15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春成	男	106.08.01	83,502	0.02	622	0.00	0	0	中國文化大學	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欽鈞	男	104.07.01	75,944	0.02	974	0.00	0	0	中原大學化工系	和協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洪聖陽	男	106.08.01	81,146	0.02	0	0.00	0	0	淡江大學化工系	和協工程(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麗慧	女	108.03.22	108,452	0.02	18,689	0.00	0	0	國立台北商專	和協工程(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資訊室協理	中華民國	林志文	男	101.12.01	106,001	0.02	1,363	0.00	0	0	淡江大學電算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協理	中華民國	曾筱茜	女	108.01.01	238,752	0.05	0	0	0	0	交通大學科技法律所	益聯實業(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工廠協理	中華民國	陳昌宏	男	103.08.01	126,972	0.03	0	0	0	0	中央大學化工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工廠協理	中華民國	蔡啟馨	男	105.07.06	62,298	0.01	84,620	0.02	0	0	美國猶它大學燃料及化學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工廠協理	中華民國	陳錦坤	男	106.02.13	99,613	0.02	43,376	0.01	0	0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工廠協理	中華民國	林逸峰	男	108.01.01	397	0	0	0	0	0	淡江大學化工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林立人	男	106.08.01	6,106	0.00	0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系	德菲雅(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陳威村	男	106.08.01	33	0.00	0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黃勝材																					
董事	黃勝舜																					
董事	郭貞志																					
董事	獅王家品(股)公司代表人何灝																					
董事	陳德峰																					
董事	施家安																					
董事	郭枝茂																					
董事	廖嘉國																					
董事	連得時																					
董事	黃德倫																					
董事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代表人楊昆烈	—	—	—	—	12,042,324	12,042,324	3,780,000	3,780,000	4.16%	4.16%	6,105,762	13,519,997	—	—	—	—	229,511	—	5.77%	7.78%	無
董事	新昌建設(股)公司代表人郭枝群																					
董事	齊東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承風																					
董事	永祐實業(股)公司代表人柯長崎																					
董事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蔡儀桐																					
獨立董事	廖松岳																					
獨立董事	林萊娣																					
獨立董事	陳鴻文																					
獨立董事	卓訓榮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9) H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9) I
低於 2,000,000 元	黃勝舜	黃勝舜	黃勝舜	黃勝舜
	郭貞志	郭貞志	郭貞志	郭貞志
	獅王家品(股)公司 代表人 何 灝	獅王家品(股)公司 代表人 何 灝	獅王家品(股)公司 代表人 何 灝	獅王家品(股)公司 代表人 何 灝
	陳德峰	陳德峰	陳德峰	陳德峰
	施家安	施家安	施家安	施家安
	郭枝茂	郭枝茂	郭枝茂	郭枝茂
	廖嘉國	廖嘉國	—	—
	連得時	連得時	連得時	連得時
	黃德倫	黃德倫	黃德倫	黃德倫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代表人 楊昆烈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代表人 楊昆烈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代表人 楊昆烈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代表人 楊昆烈
	新昌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 郭枝群	新昌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 郭枝群	新昌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 郭枝群	新昌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 郭枝群
	齊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承風	齊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承風	齊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承風	齊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承風
	永祐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 柯長崎	永祐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 柯長崎	永祐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 柯長崎	永祐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 柯長崎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蔡儀桐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蔡儀桐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蔡儀桐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蔡儀桐
	廖松岳	廖松岳	廖松岳	廖松岳
	林萊娣	林萊娣	林萊娣	林萊娣
	陳鴻文	陳鴻文	陳鴻文	陳鴻文
卓訓榮	卓訓榮	卓訓榮	卓訓榮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黃勝材	黃勝材	黃勝材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廖嘉國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總 計	19	19	19	

註 1. 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 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 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 註 4.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5.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 註 6.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 註 7. 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8. 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9. 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10. 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11. 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本公司已於 106 年 7 月 1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 4)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林春成														
副總經理	陳欽鈞	11,078,880	11,078,880	1,551,043	1,551,043	5,708,900	5,708,900	1,042,295	—	1,042,295	—	5.10%	5.10%	無	
副總經理	李志峰														
副總經理	洪聖陽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E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林春成 李志峰 洪聖陽	林春成 李志峰 洪聖陽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陳欽鈞	陳欽鈞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 計	4	4

註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 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 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 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 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 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 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 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職稱（註1）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林春成	—	1,858,677	1,858,677	0.49%
	副總經理	陳欽鈞				
		李志峰				
		洪聖陽				
	協理	陳昌宏				
		林志文				
王乾忞						
會計部門主管	林立人(經理)					
財務部門主管	陳威村(經理)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九二○○一三○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之分析：

職稱	107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106 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7.78	7.93
監察人	—	0.1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5.12	3.84

2.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酬金政策明訂於本公司章程內，並經股東會同意通過且經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送董事會決議通過；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給付，係經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送董事會決議通過；酬金係依章程規定給付，故比例變動不大，與經營績效有關聯。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7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信興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黃勝材	9	0	100%	
副董事長	黃勝舜	4	5	44%	
董事	連得時	9	0	100%	
董事	郭枝群	9	0	100%	
董事	新昌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郭枝群	9	0	100%	
董事	郭貞志	9	0	100%	
董事	獅王家品(股)公司 代表人：何 灝	9	0	100%	
董事	廖嘉國	9	0	100%	
董事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儀桐	9	0	100%	
董事	陳德峰	9	0	100%	
董事	施家安	9	0	100%	
董事	郭枝茂	9	0	100%	
董事	郭詩滉	9	0	100%	
董事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代表人：楊昆烈	9	0	100%	
董事	黃德倫	7	2	78%	
董事	永祐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柯長崎	7	2	78%	
董事	齊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承風	8	1	89%	
獨立董事	廖松岳	9	0	100%	
獨立董事	林萊娣	8	1	89%	
獨立董事	陳鴻文	6	3	67%	
獨立董事	卓訓榮	8	1	89%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 11 次董事會議，決議事項內容如年報第 35 頁至第 37 頁，所有獨立董事對於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均無異議照案

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予表決情形：

1.107年11月12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2.獨立董事姓名：廖松岳獨立董事。

3.議案內容：出售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事宜。

4.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因本案係獨立董事廖松岳擔任董事職務之公司，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於106年7月1日依規定設立審計委員會。

註*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07)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 註
獨立董事	廖松岳	4	0	100%	
獨立董事	林萊娣	3	1	75%	
獨立董事	陳鴻文	4	0	100%	
獨立董事	卓訓榮	3	1	75%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召開11次董事會議，決議事項內容如年報第35頁至第37頁，審計委員會對於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07年11月12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p>2.獨立董事姓名：廖松岳獨立董事。</p> <p>3.議案內容：出售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事宜。</p> <p>4.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因本案係獨立董事廖松岳擔任董事職務之公司，故迴避討論並未參與表決。</p> <p>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稽核主管與會計師不定期就公司稽核情形、公司財務狀況及增訂財務報告之會計師查核報告關鍵查核事項等項目與獨立董事溝通，溝通情形良好。</p>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本公司網站上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但未訂定內部作業程序。	研議訂定內部作業程序。
2.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重大差異。
3.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業務及財務往來，皆訂立作業管理辦法，可有效發揮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無重大差異。
4.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董事會尚未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	研議辦理。
2.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		V	本公司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類功能性委員會？				
3.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研議辦理。
4.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尚未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研議辦理。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由股務人員負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總務人員負責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專區。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股務自辦。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1.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有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http://www.fucc.com.tw)	無重大差異。
2.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有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落實發言人制度，且於本公司網站上揭露發言人聯絡資訊。(http://www.fucc.com.tw)	研議架設英文網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1.本公司對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等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營運概況-伍」。</p> <p>2.本公司董事均依實際需要，積極參與相關單位舉辦之進修課程。</p> <p>3.公司內部控制、風險管理等制度與相關管理規章均由董事會核決，應可避免風險性業務之投資，另藉助各項保險來彌補因意外而可能造成公司、員工及第三人責任之損失；公司亦為董事購買美金三百萬元之責任保險。</p>	無重大差異。
<p>(九)請就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優先改善事項如下：</p> <p>1.本公司已於107年於網站上揭露董事會成員背景、企業社會責任結果推動說明，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p> <p>2.本公司舉行獨董與會計師、內部稽核人員座談會，溝通情形與內容揭露於本公司網站。</p> <p>3.本公司二大功能性委員會已揭露管理作業辦法與成員背景於本公司官方網站。</p>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合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卓訓榮	✓	—	✓	✓	✓	✓	✓	✓	✓	✓	✓	0	—
其他	王瑞琛	✓	—	✓	✓	✓	✓	✓	✓	✓	✓	✓	1	—
其他	陳長	—	✓	✓	✓	✓	✓	✓	✓	✓	✓	✓	2	—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為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以及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a.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b.本屆委員任期：106年7月1日至109年6月30日，最近年度(107)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卓訓榮	3	0	100%	
委員	王瑞琛	3	0	100%	
委員	陳長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本公司無此情形發生。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此情形發生。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http://www.fucc.com.tw)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本公司未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研議辦理。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由總務部門兼任相關事務。	研議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本公司有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但並未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	研議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公司積極減少能源耗用，每月產銷會議中進行提報成果，產出廢棄物能再回收處理者均盡可能再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已通過ISO14000環境系統認證。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本公司皆能依照環保署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相關規定辦理，以達環保要求，永續發展。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1.本公司所有員工福利及規則，皆比照勞基法辦理。 2.為維護員工安全及給予員工家屬保障，除勞健保外，公司也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本公司有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1.本公司除加強廠內工業安全，亦積極宣導工安之重要性。 2.工廠員工定期安排健康檢查。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本公司定期舉行勞資會議，進行溝通。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依員工能力，進行培訓計畫。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網站等多重管道提供本公司最新訊息、產品技術資訊與溝通管道。利害關係人申訴管道與程序已揭露於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本公司對產品標示皆遵循法規及國際準則。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本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會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無重大差異。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本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尚未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研議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於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於106年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依據守則規定，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並強化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希望藉由以下方式達成企業與企業所在地區的和諧與共榮，以增進公司與社會責任的連結創造與社會、鄰里關係間的雙贏。</p> <p>(一)社區回饋：林園石化園區有設置睦鄰基金，和益公司2018年均編列預算捐助60萬，2018年已執行之預算金額為60萬元，提供鄰近社區之低收入戶急難救助及補助社區活動之舉辦經費，展現對社區回饋之實際行動。</p> <p>(二)公益捐贈：2018年對於惠明盲童育幼院、啟智中心、高雄市流浪動物協會與國中小等進行公益捐贈，累計金額80萬。</p> <p>本公司於2000年通過ISO14001國際環境管理系統認證；2010年通過OHSAS 18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認證。本廠每月實施環安訓練課程，包含：火災、電器安全、缺氧預防、施工架職災宣導、製程安全宣導、虛驚事故及事故檢討(不含各部門之內訓)，課程時數每月2小時，107年參與人數955人次。並落實工安自主管理，包含以下措施：1.每日巡檢。 2.每月預防保養。 3.每2年歲修汰換設備及管線。 4.以工安動火許可證管制相關危害及危險性工作。</p>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適用。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本公司有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本公司有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作為防範措施。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與往來對象之合約均有誠信條款。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主要由總務部擬就各所負責部份主導推行，但未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研議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公司擬規劃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	研議辦理。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公司擬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人員進行查核，以落實誠信經營。	研議辦理。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公司尚未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研議定期舉辦教育訓練。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已規劃。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制度辦法。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已規劃。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其運作皆依據守則規定實施。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已於106年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未來將配合環境的變化及法令之修改，逐年檢討修正。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置於公司網站對外揭露。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内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内部控制聲明書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聲明書



日期：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内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内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内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内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内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内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内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内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内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内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内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内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3月21日董事會通過，董事18人出席，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並無反對意見，併此聲明。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勝材



簽章

總經理：林春成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民國 107 年本公司皆完全遵循證券交易法、公司法以及勞動與環保相關法令規定。僅因一件勞安事件個案被高雄市勞工局依職安法第 6 條第 1 項及第 27 條進行處分裁罰，合計處以罰鍰新台幣 24 萬元，本公司已針對相關缺失進行作業調整。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會議年度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7 度	107.06.14	1.承認 106 年度決算表冊案。 2.承認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1.50 元)。 3.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執行情形
		a. 股東會議事錄於 107 年 6 月 29 日依規定上傳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公開資訊觀測站。 b. 本公司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經 107 年 3 月 22 日審計委員會審查及董事會決議通過，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敬人會計師及許庭禎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前述財務報表併同營業報告書送交審計委員會審查，並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 本案經出席股東表決照案承認。 c. 現金股利於 107 年 9 月 27 日發放，因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致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總數發生變動，依 107 年 07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調整配息率，現金股利新台幣 736,388,910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1.49573972

會議年度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元。 d.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自股東會決議後生效，依修改後之辦法執行相關處理程序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e.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自股東會決議後生效，依修改後之辦法執行相關處理程序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會議屆次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第 16 屆 第 7 次	107.01.15	1.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之 106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事宜。
第 16 屆 第 8 次	107.03.22	1.通過 106 年度財務報表。 2.通過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之 106 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分配。 3.通過 106 年度盈餘分配，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1.5 元。 4.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5.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6.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7.通過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7 年第 1 季轉換發行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8.通過指派廖嘉國董事為聯超實業(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案。 9.通過指派陳欽鈞副總經理為和協工程(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案。 10.通過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會議內容。
第 16 屆 第 9 次	107.05.14	1.通過本公司 107 年第 1 季財務報表。 2.通過為子公司益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乙案。 3.通過指派本公司轉投資子公司益聯實業(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案。
第 16 屆 第 10 次	107.06.29	1.通過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7 年第 2 季轉換發行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為 107 年 6 月 30 日。 2.通過指派本公司轉投資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

會議屆次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法人董事代表人林春成總經理及陳欽鈞副總經理。
第 16 屆 第 11 次	107.07.18	1.通過分配 106 年度董、監事酬勞金計新台幣 19,297,052 元。 2.通過分配 106 年度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19,297,052 元(含經理人)。 3.通過 107 年調薪案。 4.通過訂定本公司 107 年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為 107 年 8 月 31 日。
第 16 屆 第 12 次	107.08.10	1.通過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之 107 年第 2 季財務報表。 2.通過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原稽核主管黃俊哲經理調任股務室經理並任發言人，游本詮先生暫代稽核主管職務，均自 107 年 9 月 1 日起就任。 3.通過自 107 年 9 月 1 日起，委任林立人經理為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4.通過修訂本公司「股務單位內部控管制度」。
第 16 屆 第 13 次	107.09.27	1.通過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7 年第 3 季轉換發行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
第 16 屆 第 14 次	107.11.12	1.通過本公司 107 年第 3 季財務報表。 2.通過出售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事宜。 3.通過益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因營運需要，有短期資金融通之需求，擬向本公司申請資金貸與額度。 4.通過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訂定「108 年度稽核計畫」。
第 16 屆 第 15 次	107.12.28	1.通過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7 年第 4 季轉換發行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 2.通過改派本公司轉投資子公司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長春和益精細化工(常熟)有限公司原法人董事代表人、新加坡康華投資公司原股東代表人。 3.通過證交所修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修改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4.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原稽核主管游本詮先生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起解任，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升任曾筱茜協理擔任本公司稽核主管。

會議屆次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5.通過和益集團辦公大樓遷址事宜。
第 16 屆 第 16 次	108.01.15	1.通過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之 107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事宜。
第 16 屆 第 17 次	108.03.21	1.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財務報表。 2.通過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之 107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 3.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通過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8 年第 1 季轉換發行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案。 5.通過本公司現金減資退還股款案。 6.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7.通過調任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許麗慧副總經理為本公司財務副總經理案。 8.通過改派許麗慧小姐及黃昭貴先生為和協工程(股)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案。 9.通過本公司「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 10.通過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會議內容。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管	黃俊哲	106.08.01	107.08.31	調任他職
稽核主管	游本詮	107.09.01	107.12.31	調任他職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	許庭禎	107 年度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89	289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2,175		2,175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1)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敬人		130		159	289	107 年度	
	許庭禎						107 年度	

註 1：財稅簽打印費\$116 千元、財簽印鑑證明費\$2 千元、查帳員差旅費\$41 千元。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108年4月30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黃勝材	340,000	—	—	—
副董事長	黃勝舜	—	—	—	—
董事	蔡儀桐	—	—	—	—
董事	黃德倫	(126,000)	—	42,000	—
董事	柯長崎	—	—	607,000	—
董事	郭枝群	—	—	—	—
董事	黃承風	—	—	20,000	—
董事	連得時	—	—	—	—
董事	廖嘉國	—	—	—	—
董事	何 灝	(1,000,000)	—	—	—
董事	郭貞志	—	—	15,000	—
董事	施家安	—	—	—	—
董事	郭枝茂	—	—	—	—
董事	陳德峰	—	—	—	—
董事	楊昆烈	—	—	—	—
獨立董事	廖松岳	—	—	—	—
獨立董事	林萊娣	—	—	—	—
獨立董事	陳鴻文	100,000	—	—	—
獨立董事	卓訓榮	—	—	—	—
總經理	林春成	20,000	—	—	—
副總經理	陳欽鈞	—	—	—	—
副總經理	黃國峻(註 1)	—	—	—	—
副總經理	李志峰(註 2)	—	—	—	—
副總經理	洪聖陽	—	—	—	—
副總經理	許麗慧(註 3)	—	—	108,452	—
協理	陳昌宏	—	—	—	—
協理	林志文	—	—	—	—
協理	王乾恣	—	—	—	—
協理	林逸峰(註 4)	—	—	397	—
協理	蔡啟馨	—	—	—	—
協理	陳錦坤	—	—	—	—

職 稱	姓 名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108年4月30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協理	曾筱茜(註 4)	—	—	238,752	—
會計主管	林立人	—	—	—	—
財務主管	陳威村	—	—	—	—

備註：黃勝材：信興工業(股)公司代表人
 柯長崎：永祐實業(股)公司代表人
 黃承風：齊東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何 灝：獅王家品(股)公司代表人
 蔡儀桐：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郭枝群：新昌建設(股)公司代表人
 楊昆烈：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代表人

註1：黃國峻副總經理於107年4月1日卸任。

註2：李志峰副總經理於108年2月19日卸任。

註3：許麗慧副總經理於108年3月22日就任。

註4：曾筱茜協理及林逸峰協理分別於108年1月1日就任。

(二)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註 1)	股權移轉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 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 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 價格
	(不適用)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註 1)	質押變動原因 (註 2)	變動日期	交 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 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質借 (贖回) 金額
	(不適用)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8年4月15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永明順(股)公司 代表人：林芳如	30,339,695 370,000	6.04% 0.07%	— —	— —	— —	— —	— —	— —	— —
齊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美鳳	29,000,000 84,000	5.78% 0.02%	— 865,000	— 0.17%	— —	— —	信興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黃勝材	配偶	—
信興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黃勝材	18,700,000 865,000	3.72% 0.17%	— 84,000	— 0.02%	— 2,900,000	— 0.58%	齊東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美鳳	配偶	—
華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猷傑	15,789,374 —	3.14% —	— —	— —	— —	— —	和桐化學(股)公司 代表人：楊猷傑	同一代表人	—
老松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振邨	15,713,420 —	3.13% —	— —	— —	— —	— —	— —	— —	— —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代表人：王文淵	15,498,339 —	3.09% —	— —	— —	— —	— —	— —	— —	— —
和桐化學(股)公司 代表人：楊猷傑	14,983,301 —	2.98% —	— —	— —	— —	— —	華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猷傑	同一代表人	— —
獅王家品(股)公司 代表人：何灝	12,180,366 —	2.43% —	— —	— —	— —	— —	— —	— —	— —
創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呂育瑄	10,947,454 12,624	2.18% 0.00%	— —	— —	— —	— —	— —	— —	— —
元富證券(股)公司 代表人：陳俊宏	6,915,000 —	1.38% —	— —	— —	— —	—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和協工程(股)公司	50,000,000	100.00%	—	—	50,000,000	100.00%
聯超實業(股)公司	71,883,572	78.19%	3,912,631	4.26%	75,796,203	82.45%
太平洋貯槽(股)公司	900	100.00%	—	—	900	100.00%
Soft Chemical Corp	—	42.03%	—	—	—	42.03%
新加坡康華實業(股)公司	4,927,717	19.74%	—	—	4,927,717	19.74%
順聚化學(股)公司	1,400,000	3.14%	—	—	1,400,000	3.14%
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19,800,000	100.00%	—	—	19,800,000	100.00%
益聯實業(股)公司	83,273,975	75.70%	11,967,275	10.88%	95,241,250	86.58%
Soft Industry corp	—	50.00%	—	—	—	50.00%
美商高陵科技(股)公司	70,000	1.06%	—	—	70,000	1.06%
長春和益精細化工(常熟)有限公司	—	50.00%	—	—	—	50.00%
德菲雅(股)公司	300,000	100.00%	—	—	300,000	100.00%
雲豹能源科技(股)公司	8,393,318	12.42%	—	—	8,393,318	12.42%
日本電廠/匿名投資組合	—	—	—	—	—	—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一) 股本形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增資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2.06	10	5,000,000	50,000,000	1,250,000	12,500,000	創立	—	
65.03	10	11,000,000	110,000,000	6,600,000	66,000,000	現金增資53,500,000	—	
66.04	10	12,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	120,000,000	現金增資 54,000,000	—	
67.05	10	13,200,000	132,000,000	13,200,000	132,000,000	盈餘轉增資 12,000,000	—	
68.06	10	18,480,000	184,800,000	18,480,000	184,800,000	盈餘轉增資 52,800,000	—	
69.05	10	30,492,000	304,920,000	30,492,000	304,920,000	盈餘轉增資 120,120,000	—	
77.05	10	38,326,800	383,268,000	38,326,800	383,268,000	盈餘轉增資 76,23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118,000	—	77.7.21(77)台財證(一)第 08710 號
78.04	10	48,077,800	480,778,000	48,077,800	480,778,000	盈餘轉增資 95,817,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693,000	—	78.7.20(78)台財證(一)第 25562 號
78.08	10	55,077,800	550,778,000	55,077,800	550,778,000	現金增資 70,000,000	—	78.12.30(78)台財證(一)第 02609 號
79.06	10	77,077,800	770,778,000	60,585,580	605,855,800	盈餘轉增資 55,077,800	—	79.8.2(79)台財證(一)第 01851 號
80.05	10	77,077,800	770,778,000	69,673,417	696,734,170	盈餘轉增資 30,292,790 資本公積轉增資 60,585,580	—	80.7.19(80)台財證(一)第 01606 號
81.05	10	89,908,100	899,081,000	80,285,394	802,853,940	盈餘轉增資 44,590,980 資本公積轉增資 59,919,14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609,650	—	81.7.16(81)台財證(一)第 01630 號
82.06	10	90,319,300	903,193,000	90,010,973	900,109,730	盈餘轉增資 36,128,430 資本公積轉增資 60,214,050 員工紅利轉增資 913,310	—	82.7.22(82)台財證(一)第 30875 號
83.06	10	133,100,000	1,331,000,000	101,032,941	1,010,329,410	盈餘轉增資 72,008,78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6,004,39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206,510	—	83.7.23(83)台財證(一)第 32407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增資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4.06	10	133,100,000	1,331,000,000	114,608,341	1,146,083,410	盈餘轉增資 131,342,820 員工紅利轉增資 4,411,180	—	84.6.28(84)台財證(一)第 38143 號
85.06	10	133,100,000	1,331,000,000	126,351,163	1,263,511,630	盈餘轉增資 114,608,34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819,880	—	85.7.3(85)台財證(一)第 41472 號
86.06	10	157,600,000	1,576,000,000	139,226,974	1,392,269,740	盈餘轉增資 126,351,16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406,950	—	86.6.27(86)台財證(一)第 51337 號
87.05	10	157,600,000	1,576,000,000	156,470,587	1,564,705,870	盈餘轉增資 167,072,370 員工紅利轉增資 5,363,760	—	87.6.9(87)台財證(一)第 49976 號
88.05	10	185,100,000	1,851,000,000	172,500,549	1,725,005,490	盈餘轉增資 131,435,29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5,035,290 員工紅利轉增資 3,829,040	—	88.6.8(88)台財證(一)第 53488 號
89.05	10	205,690,000	2,056,900,000	190,248,871	1,902,488,710	盈餘轉增資 160,425,51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2,075,040 員工紅利轉增資 4,982,670	—	89.6.7(89)台財證(一)第 49055 號
90.05	10	205,690,000	2,056,900,000	197,084,754	1,970,847,540	盈餘轉增資 55,172,17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1,414,93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771,730	—	90.6.5(90)台財證(一)第 135134 號
91.07	10	205,690,000	2,056,900,000	205,016,367	2,050,163,670	盈餘轉增資 76,863,05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453,080	—	91.7.9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37534 號
92.07	10	228,370,000	2,283,700,000	211,362,496	2,113,624,960	盈餘轉增資 61,504,91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956,380	—	92.7.8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0358 號
93.07	10	228,370,000	2,283,700,000	217,905,065	2,179,050,650	盈餘轉增資 63,408,75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016,940	—	93.7.6 證期一字第 0930129119 號
94.06	10	240,370,000	2,403,700,000	231,396,634	2,313,966,340	盈餘轉增資 130,743,040 員工紅利轉增資 4,172,650	—	94.6.28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5861 號
95.07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40,947,900	2,409,479,000	盈餘轉增資 92,558,66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954,000	—	95.7.4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8225 號
96.06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50,893,409	2,508,934,090	盈餘轉增資 96,379,160 員工紅利轉增資 3,075,930	—	96.6.25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1913 號
97.01	10	300,000,000	3,000,000,000	274,832,654	2,748,326,540	受讓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股份增資 239,392,450	—	97.1.17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75464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增資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97.07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292,983,305	2,929,833,050	盈餘轉增資 175,892,9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5,613,610	—	97.7.1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2584 號
97.11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01,799,175	3,017,991,750	受讓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股份增資 88,158,700	—	97.11.6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57401 號
98.07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09,344,154	3,093,441,540	盈餘轉增資 75,449,790	—	98.7.6 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3422 號
99.07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40,278,569	3,402,785,690	盈餘轉增資 309,344,150	—	99.7.27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9172 號
99.08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65,278,569	3,652,785,690	現金增資 250,000,000	—	99.8.4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9602 號
100.07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390,848,068	3,908,480,680	盈餘轉增資 255,694,990	—	100.7.8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1768 號
101.07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429,932,874	4,299,328,740	盈餘轉增資 390,848,060	—	101.7.5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29789 號
105.04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430,833,570	4,308,335,700	105 年第一季公司債轉換	—	105.4.15 經授商字第 10501077010 號
105.07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434,209,430	4,342,094,300	105 年第二季公司債轉換	—	105.7.22 經授商字第 10501175750 號
105.10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437,784,658	4,377,846,580	105 年第三季公司債轉換	—	105.10.18 經授商字第 10501246890 號
106.01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444,951,285	4,449,512,850	105 年第四季公司債轉換	—	106.1.20 經授商字第 10601008180 號
106.04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451,102,758	4,511,027,580	106 年第一季公司債轉換	—	106.4.26 經授商字第 10601051160 號
106.07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472,019,402	4,720,194,020	106 年第二季公司債轉換	—	106.7.25 經授商字第 10601104260 號
106.10	10	500,000,000	5,000,000,000	489,817,453	4,898,174,53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77,980,510	—	106.10.02 經授商字第 10601135100 號
106.10	10	900,000,000	9,000,000,000	490,849,670	4,908,496,700	106 年第三季公司債轉換	—	106.10.18 經授商字第 10601144490 號
107.01	10	900,000,000	9,000,000,000	490,925,940	4,909,259,400	106 年第四季公司債轉換	—	107.01.22 經授商字第 10701005570 號
107.04	10	900,000,000	9,000,000,000	492,137,794	4,921,377,940	107 年第一季公司債轉換	—	107.04.27 經授商字第 10701042060 號
107.07	10	900,000,000	9,000,000,000	492,307,284	4,923,072,840	107 年第二季公司債轉換	—	107.07.25 經授商字第 10701090590 號
107.10	10	900,000,000	9,000,000,000	494,159,095	4,941,590,950	107 年第三季公司債轉換	—	107.10.24 經授商字第 10701132570 號
108.01	10	900,000,000	9,000,000,000	499,351,752	4,993,517,520	107 年第四季公司債轉換	—	108.01.23 經授商字第 10801008120 號
108.04	10	900,000,000	9,000,000,000	502,122,392	5,021,223,920	108 年第一季公司債轉換	—	108.04.17 經授商字第 10801044100 號

註 1：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 2：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3：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 4：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二) 股本種類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502,122,392 (上市股份)	397,877,608	900,000,000	—

二、股東結構

基準日：108年4月15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它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3	0	118	29,235	79	29,435
持有股數	496	0	226,520,795	257,619,854	17,981,247	502,122,392
持股比例	0	0	45.11	51.31	3.58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基準日：108年4月15日

股數級距	人數	百分比 %	股 數	金 額 (元)	百分比%
1- 999	16,333	55.49	2,572,122	25,721,220	0.51
1,000- 5,000	7,754	26.34	17,166,295	171,662,950	3.42
5,001- 10,000	2,232	7.58	16,249,508	162,495,080	3.24
10,001- 15,000	938	3.19	11,249,777	112,497,770	2.24
15,001- 20,000	449	1.53	8,044,552	80,445,520	1.60
20,001- 30,000	552	1.88	13,468,323	134,683,230	2.68
30,001- 40,000	241	0.82	8,254,963	82,549,630	1.64
40,001- 50,000	161	0.55	7,265,905	72,659,050	1.45
50,001- 100,000	331	1.12	23,247,531	232,475,310	4.63
100,001- 200,000	205	0.70	27,730,614	277,306,140	5.52
200,001- 400,000	105	0.36	29,025,371	290,253,710	5.78
400,001- 600,000	34	0.12	16,365,671	163,656,710	3.26
600,001- 800,000	18	0.06	12,363,421	123,634,210	2.46
800,001- 1,000,000	11	0.04	9,822,106	98,221,060	1.96
1,000,001- 9,999,999	62	0.21	136,144,284	1,361,442,840	27.11
10,000,000- 999,999,999	9	0.03	163,151,949	1,631,519,490	32.49
合 計	29,435	100.00	502,122,392	5,021,223,92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稱

基準日：108年4月15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5%以上
永明順(股)公司		30,339,695	6.04%
齊東投資(股)公司		29,000,000	5.7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6 年	107 年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註9)
每股 市價 (註 1)	最 高		21.00	19.25	15.60
	最 低		16.85	14.75	14.00
	平 均		18.93	18.00	14.92
每股 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15.07	14.24	14.38
	分 配 後		—	—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78,265,660	492,709,757	499,382,537
	每 股 盈 餘	追溯調整前(註 3)	1.32	0.77	0.14
		追溯調整後(註 3)	—	—	—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註 4)		1.50	0.50	—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	0.00	0.00	—
		資本公積配股	0.00	0.00	—
	累積未付股利(註 5)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 益 比(註 6)		14.34	23.38	—
	本 利 比(註 7)		12.62	36.00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8)		7.92	2.78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107 年度盈餘分派尚未經 108 年股東常會承認。

註 5：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6：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7：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8：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9：每股淨值、每股盈餘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其餘欄位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 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且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基於長期財務規劃、未來資金需求及保障股東權益之考量，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並提撥不低於可分派數之1%分配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得依整體資本預算規劃，分派百分之四十至百分之六十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餘額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如當年度未有較大之資本預算規劃或需充實營運資金時得全部以現金股利分派之。換言之，如當年度有擴充建廠計劃需大量資金時，得全部以股票股利分派之。前述盈餘分派由董事會擬具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之。

(二)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依108年3月21日董事會通過，每股分配現金股利0.5元，惟此股利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常會並無擬議無償配股且本公司因無需編製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八、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及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二)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有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合計為 24,084,648 元，其估列基礎係以稅前淨利減除員工紅利、董事酬勞依比例估列，並認列為民國 107 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以上員工紅利若有配發股票之情事，則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係依據民國 108 年度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計算之。

(三)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酬勞、股票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經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106年度財務報表原估列金額38,594,104元一致，並無差異。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四)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有關資訊如下：

	<u>民國106年度</u> <u>董事會決議</u>
員工現金股利	\$19,297,052
董事酬勞	19,297,052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經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民國106年度財務報表原估列金額38,594,104元，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基準日：108年4月15日

公司債種類 (註2)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註5)
發行(辦理)日期	103年2月20日
面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3)	中華民國、中華民國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柒億元整
利率	票面年利率0%
期限	5年期 到期日：108年2月20日
保證機構	不適用
受託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簽證會計師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玉芳、張鈞鈞會計師
償還方法	除債券持有人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提前收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0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參閱本年報附錄之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註4)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截至108年4月30日止已轉換公司債新台幣700,000,000元，共計申請轉換普通股54,391,467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年報附錄之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若公司債全數轉換，對股本之稀釋比率約為9.56%，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註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公司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公司債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3：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 4：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6：屬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應依性質按表列格式再揭露轉換公司債資料、交換公司債資料、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07 年	108 年截至 108 年 4 月 30 日
	市公 價司 轉 換 債	最高	164.00
最低		135.00	—
平均		153.07	—
轉換價格(註一)		11.80	10.90
發行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03 年 2 月 20 日/15.4	103 年 2 月 20 日/15.4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註一：於 107 年 8 月 31 日依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規定計算，自除息基準日 107 年 8 月 31 日起，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將由新台幣 11.80 元調整為新台幣 10.90 元。

註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期限至 108 年 2 月 20 日，且 108 年截至 108 年 4 月 30 日市場皆無成交資訊。

十一、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無。

十二、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之分析：無。

(二) 執行情形：

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烷基苯、正烯烴、烷基酚、石油樹脂及其衍生物之製造及加工買賣及其他有關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2. 主要產品(部門)營業比重：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下列各項產品與衍生物之製造與銷售：烷基苯(Alkyl Benzene)、烷基酚(Alkyl Phenol)、烷基苯磺酸(Alkyl Benzene Sulfonic Acid)、以及石油樹脂(Hydrocarbon Resin)。按各部門分類之營業比重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	金額	%
烷化部門(註 1)		6,629,123	67.75	5,753,804	65.48
樹脂部門(註 2)		2,806,920	28.68	2,693,769	30.65
農藥及其他(註 3)		349,342	3.57	340,207	3.87
合計		9,785,385	100.00	8,787,780	100.00

註1：烷化部門主要產製烷基苯及烷基酚等產品。

註2：樹脂部門主要產製C9石油樹脂及氫化C9石油樹脂等產品。

註3：其他部門之產品主要包括產製銷售農藥產品及糖業貿易等業務。

3.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1) 烷基苯：為民生化學用品中家用洗衣粉、清潔劑之必需上游原料。

(2) 烷基苯磺酸：烷基苯經加工後成為去污劑主成分，廣泛應用於洗衣粉、洗衣精和家庭清潔劑等家用清潔護理領域。

- (3)烷基酚：為介面活性劑上游原料及潤滑油添加劑原料，主要用於工業用洗滌劑、抗氧化劑、高級印刷油墨樹脂、硬化劑及潤滑油等。
- (4)C9石油樹脂/氫化石油樹脂：為黏著劑與熱融接著劑上游原料，提供增黏及潤濕效果。
- (5)其他：主要為銷售農藥產品及糖業貿易等業務。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所主要業務為下列各項產品與衍生物之製造與銷售：烷基苯(Alkyl Benzene)、烷基酚(Alkyl Phenol)、烷基苯磺酸(Alkyl Benzene Sulfonic Acid)、以及石油樹脂(Hydrocarbon Resin)。其中烷基苯、烷基苯磺酸為民生化學用品中家用洗衣粉、清潔劑之必須上游原料；烷基酚為介面活性劑上游原料及潤滑油添加劑原料，用於工業用洗滌劑及潤滑油應用；石油樹脂為黏著劑與熱融接著劑上游原料，提供增黏及潤濕效果。茲就本公司所屬石化產業狀況及相關之行業營運風險分別說明如下：

(1) 烷基苯

烷基苯為民生化學用品之清潔劑產業中目前用量最大的上游原料，依分子結構區別可分為直鏈式烷基苯(Linear Alkyl Benzene，簡稱LAB)以及支鏈式烷基苯(Branched Alkyl Benzene，簡稱BAB)兩種。用直鏈式烷基苯做成的清潔劑，因其使用後之廢水易被生物分解，稱為軟性清潔劑；而支鏈式烷基苯做成之清潔劑不易被生物分解，被稱之為硬性清潔劑，因環保因素考量，目前僅少數國家仍容許使用。

烷基苯除主要應用於清潔劑、洗衣粉等產品外，因具低凝點和低溫流動性佳之特性，加以與礦物油、合成烴油相容性良好，因此逐步應用於工業用潤滑油領域，例如烷基苯電器用油、烷基苯變壓器油、烷基苯電器開關油、合成烷基苯冷凍機油等。

本公司主力生產之烷基苯產量占台灣地區產量之99%，其中六成為直鏈式烷基苯，而以全球市場情況分析，依據專業研

調機構「Transparency Market Research」之研究資料顯示，到2018年全球直鏈烷基苯市場將成長至82億美元，2012年至2018年的複合年均增長率(CAGR)將達4.3%。到2018年全球直鏈烷基苯的消費量預計將達4,043千噸。

由於市場對工業及家用清洗劑的需求不斷增長，全球烷基苯市場在過去幾年發展緩慢但卻穩定成長。其中主要成長動能來自於新興市場如東南亞、中南美洲等地國民生活水準提升，尤其亞太地區將是世界上消耗烷基苯最高地區，且增長速度最快，預計將成為另一個推動市場發展因素。惟國際市場原油價格波動目前依然是烷基苯生產商主要考慮的問題，烷基苯市場的未來發展預期將朝開發更多產品和特定應用的商業化。

(2) 烷基酚

壬酚於1950年代開始工業化應用，主要用於非離子介面活性劑與改性酚醛樹脂，少量用於生產陰離子介面活性劑、潤滑油添加劑及其他產品。整體而言，全球壬酚產量約70%以上用於各種介面活性劑，又其中60%以上用於紡織洗滌劑，其他則為清洗劑和農藥乳化劑之用。

壬酚除用於各種介面活性劑外，若與其他石化中間體原料進行化學合成反應後，可產生許多應用產品，例如與三氯化磷進行酯化反應生成亞磷酸三壬基苯酯，作為天然橡膠和合成橡膠之抗氧化劑；或與甲醛水溶液於鹼性環境下可合成壬酚甲醛樹脂，因其抗高頻電性、光亮性、柔韌性和抗水性佳，可用於PCB之高級覆銅箔層壓板。由上可知，壬酚應用產品相當廣闊。

目前全球具壬酚生產能力達萬噸以上之廠商主要分佈於美國、波蘭與中國等地，上述歐、美先進國家及中國亦為壬酚主要需求市場。台灣壬酚產業主要廠商為和益化工及中國人造纖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纖），均以外銷為主。

十二烷酚為一較新興烷基酚類產品，且全球供應量較少，主要應用在潤滑油產業，為一潤滑油添加劑配方，可製造成單劑，再混合成複合劑。

(3) 石油樹脂

石油樹脂依據化學特性可區分為脂肪族樹脂(Aliphatic

Resins)、芳香族樹脂(Aromatic Resins)及氫化石油樹脂(Hydrogenated Hydrocarbon Resins)等三大類別為主，茲分述如下：

A.脂肪族樹脂(Aliphatic Resins，以C5樹脂為代表)

脂肪族樹脂主要係以C5二烯（間戊二烯，Piperylene）石化原料產製，由於其原料係為分離異戊二烯過程之副產品，故具備異戊二烯分離產能者通常具備C5石油樹脂之產製能力。C5石油樹脂因與SIS、SBS、SEBS、SEPS等苯乙烯聚合物、天然橡膠、合成橡膠及EVA等都具有很好相容性，故成為黏著劑良好的添加劑，主要應用於黏著劑及密封劑產業，其中用量最多的是熱熔膠（Hot Melt Adhesives）及感壓膠（Pressure Sensitive Adhesives，PSA），如膠帶或標籤等。近年來，C5石油樹脂以其剝離黏接強度高、快黏性佳、黏接性穩定、熔黏度適中、耐熱性佳，加上價格較低等優勢，開始逐步取代天然樹脂增黏劑（如松香和萘稀樹脂）而占有重要地位。

B.芳香族樹脂(Aromatic Resins，以C9石油樹脂為代表)

芳香族樹脂係以乙烯基甲苯、苯乙烯及茚烯等原料煉製，由於乙烯基甲苯及茚烯均係乙烯裂解產製過程中的副產品，僅有具備乙烯裂解設備者方能產出，故其供應量受限於乙烯裂解廠產量，由於其組成係包含九個碳原子之烯烴或環烯烴進行聚合，故又稱為C9石油樹脂。C9石油樹脂因具備酸價低、混溶性好、熔點低、耐水性高、耐乙醇和耐化學品等特點，而廣泛應用於黏著劑（熱熔膠）及印刷油墨事業外，尚應用於塗料工業中作為改良劑之用。近年來隨著天然樹脂原料如橡膠及浮油松香脂（Tall Oil Rosin Esters）等價格攀升，故C9石油樹脂以較為低廉的生產成本而逐漸擴大其市場需求。

C.氫化石油樹脂(Hydrogenated Hydrocarbon Resins)

氫化石油樹脂為石油樹脂(Hydrogenated Hydrocarbon Resins)加氫反應後合成物，主要功能為提供增黏及潤濕效果，目前較廣泛應用於紙尿褲、衛生棉與熱熔膠，其中由於熱熔膠具有環保、安全、固化迅速、適合自動化生產等優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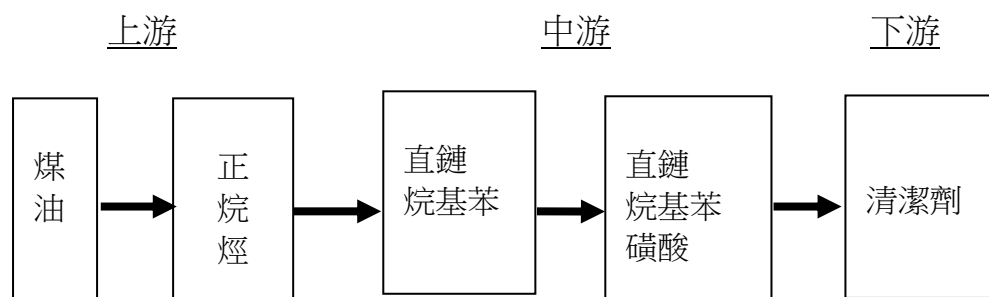
因此過去以來均為增長最快的膠黏劑品種之一。氫化石油樹脂過去多作為運動鞋、衛生棉等的黏著劑，且因氫化石油樹脂具備無色、無味特性更可應用於食品包裝之塑膠薄膜材質，或作為天然樹脂替代物。

自本公司於101年7月31日為基準日將氫化石油樹脂業務讓與子公司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超實業），並由聯超實業委託本公司進行氫化石油樹脂之氫化製造加工，故目前和益集團以聯超實業專注從事C9石油樹脂及氫化石油樹脂產製及銷售。C9石油樹脂及以C9石油樹脂經氫化製程產生之氫化石油樹脂，而未來在松香等天然資源供給有限且價格攀升，以及氫化石油樹脂在高階應用日益廣泛，並隨熱熔膠需求快速成長下，本公司石油樹脂事業將可望維持穩定成長空間。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烷基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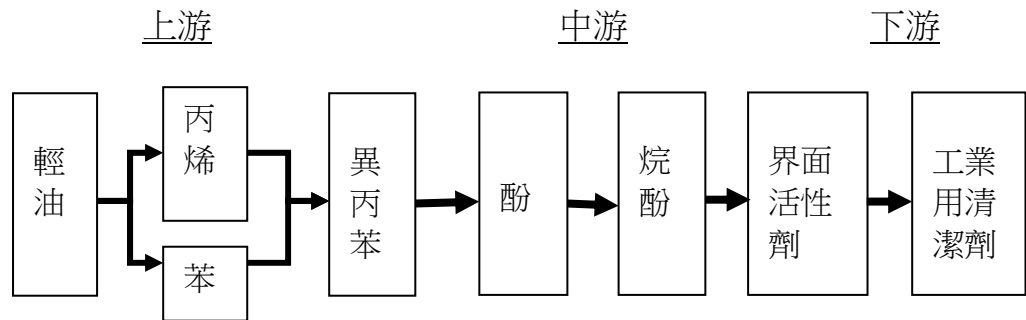
烷基苯屬民生化學用品工業中清潔產業之中游，具產業發展關鍵性與不可取代之關連性，其上游產業為石化產業，由煉油廠提供煤油，在經萃取提煉後生產出正烷烴，本公司取得正烷烴原料後，加工生產成烷基苯，或烷基苯磺酸等產品，再供給下游清潔劑產品產業等製造商，如P&G、Unilever與Kao等。



(2)烷基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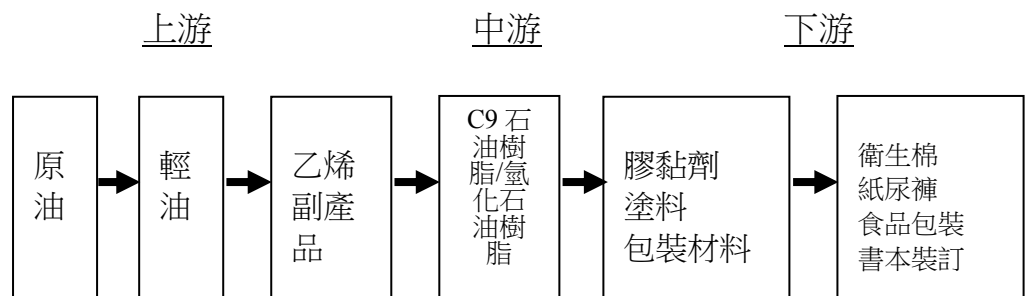
烷基酚位處工業用清潔劑及潤滑油中游位置，其上游亦為石化產業，自煉油廠從原油中提煉出輕油後，再依序提煉出丙烯、苯、異丙苯與酚，本公司購入酚原料後加入壬烯或十二烯化合物成壬酚或十二烷酚，再提供給介面活性劑生產商及潤滑油

添加劑生產商，最終產品則為工業用清潔劑及潤滑油。



(3)C9 石油樹脂/氫化石油樹脂：

氫化石油樹脂為輕油裂解提煉乙烯過程中，所產生碳五(C5)、碳九(C9)餾分中單與雙烯成分原料聚合而成之固狀或液狀副產品，故其上游為石化業。就下游產業而言，氫化石油樹脂應用廣泛，如膠黏劑、塗料等，最終產品則包括紙尿布、便利貼、路標漆等。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在終端產品之應用發展趨勢

隨著現代化的發展，在日常生活中，人們將不願意花大量的時間來進行家居清潔，但對於家居清潔度的要求卻是逐步提高，以致目前傳統清潔劑已無法滿足現代人的生活要求。因此未來清潔劑將朝二種方向發展，一種是全能型發展，賦與一種清潔劑多種清潔功能，可同時清除多種情況下的多類污漬病因；另一種是專用型的發展，針對特定情況賦與清潔劑特定功能，它可以高效的清除特定情況下的污漬病菌。由上可知無論是何種發展，都進一步提高清潔劑的功能。

(2)在產品原料成份組成未來趨勢

一般常說之清潔劑主要為化學合成之清潔劑，為第一次世界大戰後新產生代替肥皂的清潔用品，通常由表面活性劑、溶劑及助劑等組成。由於其具有較好的清潔性能，且使用方便，已經成為社會的必需消耗品，大到工礦企業，小到家庭清潔。但隨著社會發展，這種合成清潔劑存在一些問題也逐漸被質疑，而傳統清潔劑部份原料來自石油化工業副產物，這類原料對人體健康有一定之影響，故發展健康、綠色、環保之清潔產品成為未來發展趨勢。

4.產品之競爭情形

石化工業以輕油或天然氣為原料，經過輕油裂解產生乙烯、丙烯、苯等基礎原料，進一步加工生產塑膠、橡膠、纖維中間原料。石化工業的下游製品廣泛用於民生用途，以及建築材料、汽車零件、高科技產品零件等，因此石化工業是一個基礎工業，然本公司產品之終端應用主要為洗衣粉、清潔劑，另就競爭情況而言，分別就本公司下列三項主要產品逐項分析：

(1)烷基苯

本公司所生產之烷基苯於國內市場佔有率高達 99%。國際競爭對手包括 ISU、Sasol 與 Huntsman 等大廠。

(2)烷基酚

本公司所生產之王酚國內競爭對手為中纖，中纖主要供給其轉投資之磐亞公司，和益化工則主要供給對象為中日合成化學、長春集團。另於全球市場方面，因目前受中國非關稅障礙影響，已逐漸將主要市場由中國移至歐美等地。目前國際競爭廠商包括美國的 SI 與日本四日市合成等大廠。有鑑於王酚受環保議題及貿易障礙影響市場需求，和益已積極開發生產新產品十二烷酚，除開拓新市場外，也能填補烷基酚廠未開足之產能，以求維持甚而提升集團利益。

(3)C9 石油樹脂/氫化石油樹脂

目前以國內而言，僅有本公司及元良集團等少數公司從事 C9 石油樹脂之產製，氫化石油樹脂則僅本公司生產，故以國內市場供給而言，係屬寡佔產業。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研發費用

107 年度投入研發費用：新台幣 52,364 仟元。

108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新台幣 18,044 仟元。

2. 研發成果

(1) 克枯爛工廠試生產完成。

3. 未來研究展望

(1) 氫化製程技術研究及氫化產品和其衍生物開發。

(2) 繼續研究開發界面活性劑相關衍生物。

(3) 繼續研究開發黏著劑相關之技術。

(4) 研究開發高值化學品。

(5) 投資其他行業之可行性研究，以達到多角化經營。

(6) 農藥、香料與生技產品開發。

(7) 雙、多烷基苯或環烷基苯，聯苯，或烷基萘衍生物開發之可行性研究。

(8) 土壤汙染物清除技術開發。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烷基苯

(1) 短期：加強客戶服務，鞏固既有市場。

(2) 長期：以靈活之後勤作業，提供客戶精緻化之服務。

新用途之開發。

2. 烷基酚：

(1) 短期：因中國合資廠長春和益已開始投產銷售，將主要市場移至美國、歐洲市場增加市佔率，並另開拓其他新市場。

(2) 長期：為能維持開工率，已將逐步開發其他烷基酚產品以提昇營業利益。

3. 氫化石油樹脂

- (1)短期：提供氫化及非氫化C9石油樹脂完整產品線，開發高軟化點高度氫化等級石油樹脂，貼近客製化需求。
- (2)長期：擴充產能並提升生產效能。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地區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內銷		2,279,311	23.29%	2,215,774	25.21%
外銷	中國	2,381,933	24.34%	1,737,024	19.77%
	越南	668,367	6.83%	638,220	7.26%
	菲律賓	567,365	5.80%	428,419	4.88%
	瓜地馬拉	731,908	7.48%	636,205	7.24%
	其他小計	3,156,501	32.26%	3,132,138	35.64%
銷貨淨額		9,785,385	100.00%	8,787,780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1) 烷基苯

本公司所生產之烷基苯於國內市場佔有率高達 99%。於全球市場方面，根據專業機構調查目前全球烷基苯產量約 380 萬公噸，以本公司 107 年產能約 11 萬 6 千公噸計算，於全球市場佔有率約 2.99%，國際競爭對手包括 ISU、Sasol 與 Huntsman 等大廠。

(2) 烷基酚

本公司所生產之王酚國內競爭對手為中纖，中纖主要供給其轉投資之磐亞公司，和益化工則主要供給對象為中日合成化學、長春集團。另於全球市場方面，因目前受中國非關稅障礙影響，已逐步將主要市場由中國移至歐美等地。目前

國際競爭廠商包括美國的 SI 與波蘭 PCC 等大廠。有鑑於壬酚受環保議題及貿易障礙影響市場需求，和益已積極開發生產新產品十二烷酚，除開拓新市場外，也能填補烷基酚廠未開足之產能，以求維持甚而提升集團利益。

(3)石油樹脂

A.C9 石油樹脂

目前 C9 石油樹脂係以亞洲地區產製為主，約占整體全球產量之 90%左右，其次分別為美洲及歐洲。受到原油價格上漲影響，未來亞洲區與歐美相比將佔有原料優勢；而以 DeWitt 2018 年調查資料觀之，全球石油樹脂總產能約 190 萬噸，聯超約占全球總量 2.5%。

B.氫化石油樹脂

依 DeWitt 調查資料顯示，2018 年度全球氫化石油樹脂總產能估計為 100 萬噸，而以和益集團以 2018 年產 2.8 萬噸計算，其全球市佔率約為 2.8%。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烷基苯

因清潔劑有效成份降低，加上進口清潔劑增加，造成國內需求量持續下降；但是國外市場的需求，卻仍有成長空間，由於本公司與國外客戶均維持長期穩定的供需關係，外銷維持穩定銷售。

(2)烷基酚

為因應市場趨勢，本公司經由製程的改善，已開始生產十二烷酚，以提高競爭力。希望能開發新市場並取得相當市場佔有率，在銷售量及銷售金額上將有相當程度的助益。

(3)C9 石油樹脂/氫化石油樹脂

石油樹脂產業係屬民生消費之必需品，故一般而言整體產業主係隨全球經濟景氣循環而波動，C5 或 C9 石油樹脂產業均大致隨景氣波動而有所增減，然而以往石油樹脂因產品顏色及臭味影響，市場定位屬於石油樹脂產業中最低階之產品，以次要原料方式，應用於油性塗料、橡膠、油墨等行業已達數 10 年歷史；惟近年來隨環境保護要求，預期未來在油性塗料、油墨等使用溶劑油市場將逐漸萎縮，但高階產品應

用於接著劑(Tackifier)市場逐步擴大，故氫化石油樹脂或C5/C9石油樹脂之高階應用產品預估將能逐步成長。

4.競爭利基

(1)充分掌握料源

本公司為穩定生產成本，原料採購大多為長期合約，與主要供應商中油公司以管線相連接做直接輸送，可達安全與節省成本目的，且有利生產進行，加以近年新建蒸餾設備，以確保原料品質無虞。

(2)具自主研發能力

本公司具壬酚及氫化樹脂製程之自行研發技術，加以持續投入新製程創新研發工作，可節省權利金支出費用，藉以降低成本並增加產品之價格競爭力；本公司並具上游原料開發能力，可使原料來源具多元化選擇，亦能降低進貨成本、提升獲利，並增加產品價格競爭力。

(3)所處地理位置優越，具運籌管理優勢

本公司位處台灣，居亞洲運輸航線樞紐地位，因此與其他國家同業相比，至全球各區市場之散裝航運運費成本較為低廉，且有利於公司迅速提供客戶及時需求之服務，為本公司運籌管理之優勢。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因市場對於烷基苯、壬酚及石油樹脂需求量穩定緩步成長，且部份產品(如氫化石油樹脂)因需具備較高技術門檻，全球僅有少數廠商具備製造技術，加上環保意識提高，氫化樹脂無色無味且與人體親近性佳，故未來成長可期。
- B.與國內外廠商維繫良好之合作關係，取得長期穩定供應來源。
- C.國際行銷管道完善，除與下游廠商建立合作關係，並透過經銷體系佈建行銷管道。

(2)不利因素

- A.受限原物料價格波動影響獲利

由於石化產業易受到國際原油價格波動而影響，尤其部分石油輸出國家，政治不安定，經常發生暴動、罷工、破壞石油生產或輸儲設備，導致石油價格易隨之波動。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與主要供應商(如台灣中油)維持長合期合作關係外，並與上游供應商簽訂供貨契約，確保本公司長期且穩定之原料來源。

B.人才招募不易

由於國內仍以資訊電子為重點產業，因此一般新鮮人仍以相關產業為主，加上化學工業人才需要豐厚經驗累積及技術傳承，故所需之優質研發人材並不易招募。

因應對策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住人才，除改善工作環境之軟硬體設備及完善福利制度外，並加強員工教育訓練，依員工之專業及特質安排職務，進而提升員工的專業素質及技術層次。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產品有：(1)烷基苯 (2)烷基酚(3)C9 石油樹脂/氫化石油樹脂，其重要用途和產製過程如下：

1.主要產品重要用途：

- (1)烷基苯：清潔劑等界面活性劑的主要原料。
- (2)烷基酚：界面活性劑、橡膠、塑膠抗氧化劑、油墨方面及潤滑油添加劑等特用化學品之基本原料。
- (3)C9 石油樹脂/氫化石油樹脂：生產乙烯－乙酸乙烯酯共聚合物 EVA 和熱可塑性橡膠 TPR 系列熱融膠之原料。

2.產製過程：

- (1)烷基苯：原料正烷烴脫氫後，再加上苯經由氫氟酸作為催化劑之烷化反應，產生烷基苯。
- (2)烷基酚：由原料三聚丙烯及四聚丙烯和苯酚，經由烷化反應，產生壬酚及十二烷酚。
- (3)C9 石油樹脂/氫化石油樹脂：石油樹脂加入氫氣反應，產生氫化石油樹脂。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來源	供應狀況
正 烷 烴	國 內 / 國 外	充 裕
正 烯 烴	國 外	充 裕
苯	國 內	充 裕
三 聚 丙 烯	國 外	充 裕
酚	國 內	充 裕
四 聚 丙 稀	國 外	充 裕

(四)最近二年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淨額10%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				107 年				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0001	962,301	22.01	無	0001	1,444,032	23.00	無	0001	230,345	23.26	無
2	0007	560,051	12.81	無	0353	847,368	13.50	無	0015	177,674	17.95	無
3									0007	104,786	10.58	無
	其他	2,848,985	65.18	—	其他	3,986,317	63.50	—	其他	477,292	48.21	—
	進貨淨額	4,371,337	100.00	—	進貨淨額	6,277,713	100.00	—	進貨淨額	990,097	100.00	—

本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烷基苯、烷基酚及石油樹脂，最近二個會計年度主要銷售產品占營業收入比重均超過 9 成，故本公司進貨以其主要銷售產品之原料—苯、正烷烴、正烯烴、四聚丙烯、三聚丙烯、酚及石油樹脂為主。由於其產業特性，部分國家之石油化學工業皆由國營，以利垂直整合上中下游供應鏈，確保上下游原料之供給不虞缺乏；而台灣國內油品市場早期亦由國家經營，在民營化趨勢下，才逐漸轉由民間接手管理，但目前國內油品市場仍屬寡占局面。106~107 年度本公司對 0001 公司進貨金額比重分別為 22.01%及 23.00%，而對 0353 公司 107 年度為 13.50%，0007 公司 106 年度則為 12.81%，均超過 10%以上，主係國內外石化工業皆由少數集團企業把持，致本公司進貨集中於少數廠商。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淨額 10%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6 年				107 年				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293	632,389	7.20	無	293	727,954	7.44	無	—	—	—	無
	其他	8,155,391	92.80	—	其他	9,057,431	92.56	—	其他	2,006,208	100.00	—
	銷貨淨額	8,787,780	100.00	—	銷貨淨額	9,785,385	100.00	—	銷貨淨額	2,006,208	100.00	—

本公司主係從事研製生產及銷售「烷基苯」(Alkyl Benzene)、「烷基酚」(Alkyl Phenol)、「烷基苯磺酸」(Alkyl Benzene Sulfonic Acid) 及石油樹脂等化工原料及其衍生物之化學工業行業，其中本公司產製之烷基苯、壬酚、烷基苯磺酸係廣泛用於洗衣粉、洗潔精及去汙劑等清潔用品領域，而石油樹脂產品則為應用於接著劑、油漆、橡膠及油墨等產業之「C9 石油樹脂」(C9 Hydrocarbon Resin)及用於黏著劑及熱熔膠之「氫化石油樹脂」(Hydrogenated Hydrocarbon Resin)。

本公司 106~107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8,787,780 千元及 9,785,385 千元，前十大銷售對象主要係向本公司採購應用於清潔用品之「烷基苯」、「烷基酚」及「烷基苯磺酸」，並主要可分為清潔劑或其他化工產品製造商及相關化學工業之專業貿易經銷商兩類。本公司主係銷售生產用之原料「烷基苯」予第一大銷貨客戶，106~107 年度本公司對第一大銷貨客戶銷貨淨額分別為 632,389 千元及 727,954 千元，占各本期之營業收入淨額之比例分別為 7.20%及 7.44 %。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公噸／仟元

主要 商品	年度 生產 量值	107 年度			106 年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量	產 能	產 值
烷 化 部 門		155,000	176,311	4,836,337	155,000	126,077	4,326,688
樹 脂 部 門		66,000	81,590	2,440,357	66,000	70,048	2,205,245
農 藥 及 其 他		166,960	1,429	264,472	1,960	1,366	197,349
合 計		387,960	202,820	7,501,166	222,960	197,491	6,729,282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公噸／仟元

主要 商品	年度 銷售 量值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金額	量	金額	量	金額	量	金額
烷 化 部 門		33,773	1,233,713	120,795	5,395,410	35,676	1,218,513	107,265	4,535,291
樹 脂 部 門		16,943	689,636	54,418	2,117,284	15,133	660,869	56,441	2,032,900
農 藥 及 其 他		3,411	332,722	2	16,620	1,458	325,914	0	14,293
合 計		54,127	2,256,071	175,215	7,529,314	52,267	2,205,296	163,706	6,582,484

三、從業員工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人 工	173	183	187
	間 接 人 工	334	375	380
	合 計	507	558	567
平 均 年 歲		41	41	41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0	11	1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6	3	3
	碩 士	80	101	103
	大 專	328	333	337
	高 中	69	101	103
	高 中 以 下	24	20	21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依法令規定並確認，凡應申領污染設備設置、排放許可證均依規定辦理，污染防治空污費如期繳納、環保專責人員空污、水污、廢棄物及毒化物依規定設置。

環保專責人員如下：甲.乙級空氣污染防治人員三位

甲級-楊鎮發 (95)環署訓證字 FA050446 號

甲級-李信佳 (100)環署訓證字 FA280319 號

乙級-林逸峰 (84)環署訓證字 FB090106 號

甲級毒化物專技管理人員一位

李信佳 (101)環署訓證字 JA060481 號

甲級廢水處理技術員一位

甲級-曾國威 (96)環署訓證字 GA350041 號

甲級廢棄物處理技術人員一位

甲級-曾國威 (97)環署訓證字 HA220022 號

2.設置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提升毒化物操作運輸安全、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及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等、提升操作安全等，可達到降低污染物排放及節省污染防治費，並杜絕污染環境公害事件發生。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VOC 委外檢測	1	107.12 月	50 萬元		防止公害污染
2.溫室氣體調查認證	1	107.12 月	28 萬元		提升公司企業形象
3.提升廢棄物管理		107.12 月	856 萬元		提升公司企業形象
4.增加污染防治設備		107.12 月	59 萬元		防止公害污染
5.設備更新		107.12 月	443 萬元		提升操作安全

3.最近二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 106 年度 107 年度

--污染狀況(種類、程度)	無	無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無	無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無	無
--其他損失	無	無

4.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項 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擬購置之防治污染設備或支出內容	1. 降低污染排放持續改善 2. 降低溫室氣體排放 3. 增加空氣污染防治設備 4. 強化毒化物操作運輸安全 5. 製程設備更新	1. 降低污染排放持續改善 2. 降低溫室氣體排放 3. 增加空氣污染防治設備 4. 強化毒化物操作運輸安全 5. 製程設備更新	1. 降低污染排放持續改善 2. 降低溫室氣體排放 3. 增加空氣污染防治設備 4. 強化毒化物操作運輸安全 5. 製程設備更新
預計改善情形	1. 提升環境品質 2.3 項防止公害污染 4. 提升環安水準 5. 提升操作安全	1. 提升環境品質 2.3 項防止公害污染 4. 提升環安水準 5. 提升操作安全	1. 提升環境品質 2.3 項防止公害污染 4. 提升環安水準 5. 提升操作安全
金 額	4,500 萬元	3,500 萬元	3,500 萬元

(二)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 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及污染排放許可證等：

申領項目	許可證證號	有效日期
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屏縣環水許字第 01487-00 號	106.07.05~111.07.04
固定污染源操作	(M01)屏府環空操證字第 T0477-10 號	107.02.14~112.02.13
固定污染源操作	(M02)屏府環空操證字第 T0478-08 號	107.03.02~112.03.01
固定污染源操作	(M04)屏府環空操證字第 T0681-03 號	108.01.22~113.01.21
固定污染源操作	(M05)屏府環空操證字第 T0737-02 號	106.10.18~111.10.17
固定污染源操作	(M06)屏府環空操證字第 T0831-00 號	106.03.02~111.03.01
固定污染源操作	(M07)屏府環空操證字第 T0864-01 號	107.10.18~112.10.17
第四類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使用、貯存)	163-13-J0001	105.08.11~110.08.10
第四類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使用、貯存)	142-13-J0004	105.08.11~110.08.10
第四類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輸入)	163-63-B0002	106.02.22~111.01.09
第四類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輸入、輸出)	142-63-B0001	105.12.12~110.12.11
第四類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使用、貯存)	176-13-J0002	107.08.21~112.08.20

(2) 環保專責人員如下：

證照項目	證照號碼	證照人員
甲級空氣污染防治	(93)環署訓證字第 FA110210 號	林明文
甲級空氣污染防治	(97)環署訓證字第 FA240170 號	黃郁文
甲級空氣污染防治	(106)環署訓證字第 FA240358 號	黃啓傑
甲級廢棄物處理	(92)環署訓證字第 GB010264 號	林明文
甲級廢棄物處理	(98)環署訓證字第 HA290273 號	黃郁文
甲級廢棄物處理	(105)環署訓證字第 HA160858 號	黃啓傑
甲級廢水處理	(97)環署訓證字第 GA200647 號	黃郁文
甲級廢水處理	(103)環署訓證字第 GA160789 號	黃啓傑
乙級廢水處理	(92)環署訓證字第 GB010264 號	林明文

(3)委外、共同處理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委外及共同處理費用	
	106 年	107 年
廢棄物處理	21,714	20,002

(4)繳交政府污染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6 年	107 年
固定源空氣污染防治費	29	137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	1,517	1,893

2.列示公司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設備名稱	年度	投資金額	用途及可能效益
空氣污染防治	105-107	1,500 萬元	1.符合環保法令要求、降低 污染物排放 2.杜絕環境公害事件發生
水污染防治	105-107	55 萬元	1.符合環保法令要求 2.廢水回收利用
增設廢棄物處理設施	105-107	11 萬元	1.廢棄物回收再利用 2.降低損耗率
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	105-107	459 萬元	1.減少電力及燃料使用 2.降低溫室氣體排放

3.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無。

5.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三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污染防治設備維護、設置內容	1.空氣污染防治設備維護 2.廢水設備維護 3.防治設備年度定期檢測 4.污染防治設備管路更新	1.空氣污染防治設備維護 2.廢水設備維護 3.防治設備年度定期檢測 4.污染防治設備管路更新	1.空氣污染防治設備維護 2.廢水設備維護 3.防治設備年度定期檢測 4.污染防治設備管路更新
合計	600 萬元	600 萬元	600 萬元

五、勞資關係資訊

(一)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自民國70年即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均依工作計劃編列預算，辦理各項員工福利補助及休閒活動。

- 假期類：比照勞基法給予每月例假及年度休假、育嬰假、生理假。
- 獎金類：年節獎金、員工生日、結婚與生育禮金，依年度營業利益發放年終獎金。
- 保險類：除法定勞保、健保外，尚為同仁投保意外險、員工／眷屬團保、員工及眷屬住院慰問金、工廠員工定期健康檢查。
- 其他福利類：旅遊補助、員工子女教育補助、傷病、喪葬慰問金、資深員工獎勵、尾牙與公司定期聚餐。

2.員工之進修與訓練

- 提供各項教育訓練及進修機會
- 品質訓練
- 溝通技能
- 新進員工訓練課程

- 工安環保訓練
- 管理發展技能
- 出國受訓
- 高階主管研討會
- 為了實現「終身學習」的目標，我們提供員工在職進修補助，此外也設計了完善的管理發展課程，整合及運用公司內、外部及國外的資訊與資源，讓基層、中階、高階主管能即時獲取最新的管理方式及觀念。

3.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之揭露

本公司於員工到職時，均發給員工「工作規則」一本，手冊中載明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之規範。

4.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障

除工作手冊中，明定應遵照的工作程序及工作方法外，另替員工投保員工團體綜合保險（包含壽險、意外險及防癌險），以保障員工人身安全及眷屬權益。

5. 退休制度

本集團均依「勞動基準法」訂有職工退休管理辦法，按規定每月提撥退休準備金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並自2005年7月1日起全面施行新制「勞工退休金條例」，適用規定如下：

- A. 2005年7月1日(含)以後到職者，全面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公司按月提繳每月工資6%至勞保局退休帳戶；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 B. 2005年7月1日(不含)以前到職者，得依個人實際需要於2005年7月1日選擇新舊制退休金制度，如未選擇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按原員工退休辦法退休金給付標準計算提撥適額之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專戶。

針對由組織指派轉調至關係企業之同仁，年資續計，提供同仁更多保障，已達到集團人才流通目的。本集團完全依循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訂定員工退休相關辦法(例：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及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可自請退休。)

6. 其他重要協議

在勞基法之基礎上，本公司平時即與員工定期或隨時雙向溝通，如有意見均能充份討論，因此勞資關係和諧，亦無其他特別協議。

(二) 公司自成立以來，並無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

六、重要契約

(一)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賃契約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自民國104年1月1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止	承租坐落屏東縣屏南工業區屏南1之29地號等八筆，土地共83,690平方公尺	無
辦公室屋頂租賃契約	永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自民國101年8月13日起至121年8月12日止	承租坐落屏東縣屏南工業區屏南段96建號建築物屋頂共4,877平方公尺	無

(二)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氫化石油樹脂委託加工契約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1年8月1日起~130年7月31日止	委託和益進行氫化石油樹脂之氫化製成加工	無
儲槽設備租賃契約	宜昇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起~107年12月31日止	承租坐落高雄市前鎮區建南街二號之碼頭輸儲設備，供進出口石油樹脂進料油之岸邊輸儲之用	無
儲槽設備租賃契約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起~108年12月31日止	承租坐落前鎮儲運所之儲運設備，供進出口石油樹脂進料油之岸邊輸儲之用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流 動 資 產		5,843,647	5,324,011	5,113,435	4,577,981	5,021,550	5,242,591
金融資產-非流動 及長期投資		457,193	731,381	858,567	1,403,366	1,280,927	1,272,565
不動產、廠房 及 設 備		2,845,834	2,696,818	2,710,208	2,722,399	4,579,446	4,548,450
無 形 資 產		93,527	92,672	92,610	97,367	98,554	98,617
其 他 資 產		937,845	1,432,521	1,564,417	1,734,192	288,997	652,886
資 產 總 額		10,178,046	10,277,403	10,339,237	10,535,305	11,269,474	11,815,109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2,441,118	1,941,264	1,640,468	1,813,493	3,102,268	3,314,129
	分 配 後	2,699,078	2,457,183	2,352,390	2,549,882	—	—
非 流 動 負 債		1,208,698	1,399,693	1,209,277	923,867	682,246	900,911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3,649,816	3,340,957	2,849,745	2,737,360	3,784,514	4,215,040
	分 配 後	3,907,776	3,856,876	3,561,667	3,473,749	—	—
股 本		4,299,329	4,299,329	4,449,513	4,909,260	4,993,518	5,021,224
資 本 公 積		245,847	245,847	284,646	184,511	192,728	196,382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509,290	1,880,513	2,219,371	2,111,896	1,801,538	1,873,663
	分 配 後	1,251,330	1,364,594	1,507,449	1,375,507	—	—
其 他 權 益		142,148	123,163	126,323	192,071	122,424	131,420
非 控 制 權 益		331,616	387,594	409,639	400,207	374,752	377,380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6,528,230	6,936,446	7,489,492	7,797,945	7,484,960	7,600,069
	分 配 後	6,270,270	6,420,527	6,777,570	7,061,556	—	—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收入		11,074,650	9,461,829	8,574,420	8,787,780	9,785,385	2,006,208
營業毛利		928,964	1,523,340	1,826,954	1,650,442	1,251,603	271,945
營業損益		210,185	787,834	1,043,540	854,811	492,625	98,816
營業外收入 及支出		44,127	57,997	66,476	(34,046)	30,514	(4,050)
繼續營業單位本 期淨利		202,309	702,264	901,246	662,135	389,689	94,76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202,309	702,264	901,246	662,135	389,689	72,436
本期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淨額)		13,226	(24,551)	9,208	39,732	(30,451)	9,002
本期綜合 損益總額		215,535	677,713	910,454	701,867	359,238	81,43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86,745	635,428	848,729	629,326	380,068	72,125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5,564	66,836	52,517	32,809	9,621	311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母公司業主		200,114	610,198	857,937	672,854	349,249	81,121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非控制股權		15,421	67,515	52,517	29,013	9,989	317
每股盈餘		0.42	1.42	1.88	1.32	0.77	0.14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 務 資 料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流動資產	3,719,491	3,407,967	3,450,789	2,867,672	3,384,031	—	
金融資產-非流動及長期投資	2,877,059	3,449,002	3,649,358	4,346,761	4,161,673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14,013	1,506,751	1,452,427	1,420,752	1,393,303	—	
無形資產	720	380	367	2,046	384	—	
其他資產	356,806	325,484	283,917	297,248	303,191	—	
資產總額	8,568,089	8,689,584	8,836,858	8,934,479	9,242,582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69,008	995,726	1,032,295	1,168,113	1,866,760	—
	分配後	1,526,968	1,511,645	1,744,217	1,904,502	—	—
非流動負債	1,102,467	1,145,006	724,710	368,628	265,614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371,475	2,140,732	1,757,005	1,536,741	2,132,374	—
	分配後	2,629,435	2,656,651	2,468,927	2,273,130	—	—
股本	4,299,329	4,299,329	4,449,513	4,909,260	4,993,518	—	
資本公積	245,847	245,847	284,646	184,511	192,728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09,290	1,880,513	2,219,371	2,111,896	1,801,538	—
	分配後	1,251,330	1,364,594	1,507,449	1,375,507	—	—
其他權益	142,148	123,163	126,323	192,071	122,424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196,614	6,548,852	7,079,853	7,397,738	7,110,208	—
	分配後	5,938,654	6,032,933	6,367,931	6,661,349	—	—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營業收入	8,358,718	6,938,684	6,301,545	6,435,272	7,254,272	—
營業毛利	555,042	834,668	1,181,714	1,050,466	815,867	—
營業損益	89,285	348,424	666,511	554,763	328,481	—
營業外收入 及支出	118,697	348,552	325,437	178,525	129,128	—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86,745	635,428	848,729	629,326	380,068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86,745	635,428	848,729	629,326	380,068	—
本期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淨 額)	13,369	(25,230)	9,208	43,528	(30,819)	—
本期綜合 損益總額	200,114	610,198	857,937	672,854	349,249	—
每股盈餘	0.42	1.42	1.88	1.32	0.77	—

(三) 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會 計 師 姓 名	查 核 意 見
一〇三年度	陳玉芳、張鈞鈞	無保留意見
一〇四年度	陳玉芳、張鈞鈞	無保留意見
一〇五年度	張敬人、許庭禎	無保留意見
一〇六年度	張敬人、許庭禎	無保留意見
一〇七年度	張敬人、許庭禎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分析 項次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5.86	32.51	27.56	25.98	33.58	35.67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271.87	309.11	321.72	320.37	178.34	186.90	2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239.38	274.25	311.71	252.44	161.87	158.19	1	
	速動比率	92.16	126.35	132.90	97.29	51.71	48.72	1	
	利息保障倍數	7.83	31.26	48.12	90.95	31.16	12.37	3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80	8.69	8.26	8.84	9.14	7.02		
	平均收現日數	33.79	42.00	44.18	41.28	39.93	51.99		
	存貨週轉率(次)	2.64	2.49	2.41	2.54	2.74	1.9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8.01	19.45	17.01	19.81	27.68	17.31	4	
	平均銷貨日數	138.25	146.58	151.45	143.70	133.21	186.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3.81	3.42	3.18	3.24	2.68	1.7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0	0.93	0.83	0.84	0.90	0.70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2.32	7.09	8.93	6.42	3.70	0.69	5	
	股東權益報酬率(%)	3.11	10.43	12.49	8.66	5.10	0.96	5	
	占實收資 本比率(%)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4.89	18.32	23.45	17.41	9.87	1.97	5
	純益率(%)		5.92	19.67	24.95	16.72	10.48	1.89	5
	每股盈餘(元)		1.83	7.42	10.51	7.53	3.98	3.61	5
			0.42	1.42	1.88	1.32	0.77	0.14	5
現金 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20.41	98.07	59.06	43.02	0	1.39	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6.63	76.32	86.39	92.49	62.56	62.41	6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5	13.71	3.59	0.53	0	0.36	6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5.58	2.16	1.62	1.63	2.05	0.87	7	
	財務槓桿度	1.22	1.04	1.02	1.01	1.04	1.09		

增減比率變動分析說明：

- 1.主係 107 年因應營運資金調度所需，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 2.主係擴充產能及子公司建廠完成，故不動產、廠房增加所致。
- 3.主係 107 年獲利減少及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 4.主係 107 年原油價格上漲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 5.係 107 年獲利減少。
- 6.主係 107 年存貨增加，致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出所致。
- 7.主係 107 年獲利減少。

(二) 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分析 項次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7.68	24.64	19.88	17.20	23.07	—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452.23	510.63	537.35	546.64	529.38	—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293.10	342.26	334.28	245.50	181.28	—	1	
	速動比率	78.97	122.56	118.49	74.77	40.27	—	1	
	利息保障倍數	9.17	35.34	55.69	110.86	52.92	—	2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3.51	9.96	10.79	11.83	11.51	—		
	平均收現日數	27.02	36.65	33.83	30.85	31.71	—		
	存貨週轉率(次)	2.70	2.55	2.43	2.59	2.77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7.41	19.05	15.23	17.14	25.80	—	3	
	平均銷貨日數	135	143	150	141	132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5.06	4.45	4.26	4.48	5.16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8	0.80	0.72	0.72	0.80	—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2.43	7.56	9.86	7.14	4.26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3.01	9.97	12.46	8.69	5.24	—	2	
	占實收資 本比率(%)	營業利益	2.08	8.10	14.98	11.30	6.58	—	2
		稅前純益	4.84	16.21	22.29	14.94	9.16	—	2
	純益率(%)	2.23	9.16	13.47	9.78	5.24	—	2	
	每股盈餘(元)	0.42	1.42	1.88	1.32	0.77	—	2	
現金 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11.56	120.89	65.41	48.69	0	—	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1.32	59.58	67.69	69.12	55.65	—	4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0	9.41	1.55	0.00	0	—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1.17	4.67	2.48	2.81	3.62	—		
	財務槓桿度	1.40	1.06	1.03	1.01	1.03	—		

增減比率變動分析說明：

- 1.主係 107 年因應營運資金調度所需，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 2.主係 107 年獲利減少所致。
- 3.主係 107 年原油價格上漲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 4.主係 107 年存貨增加，致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出所致。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108 年第一季未出會計師核閱個體報表。

註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x(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一〇七年度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盈餘分派之議案及與其子公司之合併報表，前項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敬人、許庭禎兩位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復經本審計委員會就決算報告書表逕行查核，認為並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廖松岳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和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主要客戶（包含新增寄售倉客戶）銷貨收入認列之發生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商品銷貨收入金額為 9,763,333 仟元，其中來自前十大主要客戶（包含新增寄售倉客戶）之銷貨收入金額為 4,585,656 仟元，佔銷貨收入總金額比例達 46.97%；由於來自前十大主要客戶（包含新增寄售倉客戶）之銷貨收入金額係屬重大且交易頻繁，故將前十大主要客戶（包含新增寄售倉客戶）銷貨收入認列之發生列為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及二九。

本會計師執行主要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並測試與銷貨收入認列發生相關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取得前十大主要客戶（包含新增寄售倉客戶）之銷貨收入金額，進行分析變動原因。
3. 自前十大主要客戶（包含新增寄售倉客戶）銷貨收入交易明細中選樣抽核，檢視相關出貨憑證。
4. 實地訪察新增寄售倉所在地，觀察年度存貨盤點，及訪談相關人員，了解存貨進銷存控管狀況。
5. 檢視前十大主要客戶（包含新增寄售倉客戶）期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或折讓情形。
6. 針對關係人交易寄發函證，未收到詢證回函，執行替代性程序，檢視期後收款狀況及查核交易憑證。

其他事項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敬 人



張敬人

會計師 許 庭 禎



許庭禎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56,722	2	\$ 506,484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四、七及三六)	68,151	1	85,053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四、十及三六)	-	-	55,179	-
11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四、九及三六)	58,900	1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三、四及十二)	-	-	38,600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三、四、十三及二九)	152,981	1	146,54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三、四、十三及二九)	966,547	9	866,722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四、十三及三七)	-	-	5,951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及十三)	74,278	1	56,69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三一)	18	-	18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四)	3,379,504	30	2,746,080	26
1410	預付款項	37,849	-	67,578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6,600	-	3,07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021,550	45	4,577,981	43
	非流動資產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八、三六及四十)	498,247	4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十、三六及四十)	-	-	497,486	5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十一及三六)	-	-	83,93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六)	782,680	7	821,947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七、三七及三八)	4,579,446	40	2,722,399	2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十八及三八)	11,632	-	11,874	-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九)	94,799	1	94,799	1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3,755	-	2,56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三八)	113,254	1	95,309	1
1915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附註二一)	84,150	1	1,549,772	15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一)	8,302	-	4,88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一及三八)	71,659	1	72,35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247,924	55	5,957,324	57
1XXX	資 產 總 計	\$ 11,269,474	100	\$ 10,535,305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二二)	\$ 2,011,989	18	\$ 670,000	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三、四、七、二四及三六)	522	-	522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三)	16,679	-	14,00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三)	257,815	2	323,882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三及三七)	-	-	3,698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五)	492,346	5	567,389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三一)	74,250	1	66,404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六)	24,110	-	23,468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二二及三八)	129,408	1	129,341	1
2321	一年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四、二四及三六)	30,102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五及二九)	65,047	1	14,78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102,268	28	1,813,493	17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二四及三六)	-	-	120,534	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二二及三八)	391,968	3	523,075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三一)	193,437	2	169,864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七)	96,604	1	110,157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37	-	23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82,246	6	923,867	9
2XXX	負債總計	3,784,514	34	2,737,360	2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4,993,518	44	4,909,260	46
3200	資本公積	192,728	2	184,511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65,585	8	802,652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1,175	2	251,175	2
3350	未分配盈餘	684,778	6	1,058,069	1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801,538	16	2,111,896	2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453)	-	(15,741)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39,877	1	-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207,812	2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22,424	1	192,071	2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7,110,208	63	7,397,738	70
36XX	非控制權益	374,752	3	400,207	4
3XXX	權益總計	7,484,960	66	7,797,945	74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1,269,474	100	\$ 10,535,305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九、三七及四二）	\$ 9,785,385	100	\$ 8,787,780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四、二七、三十及三七）	8,527,794	87	7,137,338	81
5900	營業毛利	1,257,591	13	1,650,442	19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5,988)	-	-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1,251,603	13	1,650,442	19
	營業費用（附註二七、三十、三七及四二）				
6100	推銷費用	459,724	5	471,897	5
6200	管理費用	246,890	2	267,290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2,364	1	56,444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58,978	8	795,631	9
6900	營業淨利	492,625	5	854,811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三十及三七）	41,238	-	60,37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三十）	33,557	-	(87,679)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十六）	(26,938)	-	2,385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三十）	(17,343)	-	(9,12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514	-	(34,046)	-
7900	稅前淨利	523,139	5	820,765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三一）	133,450	1	158,630	2
8200	本年度淨利	389,689	4	662,135	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二七)			
	(\$ 3,669)	-	(\$ 31,213)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四及二八)			
	(23,121)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三一)			
	(1,967)	-	5,306	-
	(28,757)	-	(25,907)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二八)			
	607	-	(4,860)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四及二八)			
	-	-	79,549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附註四及二八)			
	(4,053)	-	(17,54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三一)			
	1,752	-	8,496	-
	(1,694)	-	65,639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30,451)	-	39,732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59,238	4	\$ 701,867	8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80,068	4	\$ 629,326	7
8620	非控制權益			
	9,621	-	32,809	1
8600				
	\$ 389,689	4	\$ 662,135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49,249	4	\$ 672,854	8
8720	非控制權益			
	9,989	-	29,013	-
8700				
	\$ 359,238	4	\$ 701,867	8
	每股盈餘(附註三二)			
9710	基 本			
	\$ 0.77		\$ 1.32	
9810	稀 釋			
	\$ 0.76		\$ 1.2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信託-遠東信託公司信託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之主權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三、八、十及二八)										非控制權益(附註十五)	權益總額		
		股本(附註二八)股數(仟股)	資本公積(附註二八)	保留盈餘(附註三及二八)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A1	106年1月1日餘額	444,951	\$ 4,449,513	\$ 284,646	\$ 717,779	\$ 251,175	\$ 1,250,417	\$ 2,219,371	\$ 2,766	\$ 123,557	\$ -	\$ 126,323	\$ 7,079,853	\$ 409,639	\$ 7,489,492
B1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84,873	-	(84,873)	-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711,922)	(711,922)	-	-	-	-	(711,922)	-	(711,922)
	現金股利	-	-	-	-	-	(796,795)	(711,922)	-	-	-	-	(711,922)	-	(711,922)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173	-	-	-	-	-	-	-	-	173	-	173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變動數	-	-	-	-	-	(2,659)	(2,659)	-	-	-	-	(2,659)	-	(2,659)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17,798	177,981	(177,981)	-	-	-	-	-	-	-	-	-	-	-
		17,798	177,981	(177,808)	-	-	(2,659)	(2,659)	-	-	-	-	(2,486)	-	(2,486)
D1	106年度淨利	-	-	-	-	-	629,326	629,326	-	-	-	-	629,326	32,809	662,135
D3	106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2,220)	(22,220)	(18,507)	84,255	-	65,748	43,528	(3,796)	39,732
D5	106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07,106	607,106	(18,507)	84,255	-	65,748	672,854	29,013	701,867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38,445)	(38,445)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8,177	281,766	77,673	-	-	-	-	-	-	-	-	359,439	-	359,439
Z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490,926	4,909,260	184,511	802,652	251,175	1,058,069	2,111,896	(15,741)	207,812	-	192,071	7,397,738	400,207	7,797,945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34,532	34,532	-	(207,812)	180,415	(27,397)	7,135	-	7,135
A5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490,926	4,909,260	184,511	802,652	251,175	1,092,601	2,146,428	(15,741)	-	180,415	164,674	7,404,873	400,207	7,805,080
B1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62,933	-	(62,933)	-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736,389)	(736,389)	-	-	-	-	(736,389)	-	(736,389)
	現金股利	-	-	-	-	-	(799,322)	(736,389)	-	-	-	-	(736,389)	-	(736,389)
D1	107年度淨利	-	-	-	-	-	380,068	380,068	-	-	-	-	380,068	9,621	389,689
D3	107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34)	(834)	(1,712)	-	(28,273)	(29,985)	(30,819)	368	(30,451)
D5	107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79,234	379,234	(1,712)	-	(28,273)	(29,985)	349,249	9,989	359,238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35,444)	(35,444)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12,265	12,265	-	-	(12,265)	(12,265)	-	-	-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8,426	84,258	8,217	-	-	-	-	-	-	-	-	92,475	-	92,475
Z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499,352	\$ 4,993,518	\$ 192,728	\$ 865,585	\$ 251,175	\$ 684,778	\$ 1,801,538	(\$ 17,453)	\$ -	\$ 139,877	\$ 122,424	\$ 7,110,208	\$ 374,752	\$ 7,484,96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23,139	\$ 820,76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04,008	193,967
A20200	攤銷費用	2,704	2,02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93	-
A20300	呆帳費用	-	1,14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利益	(339)	(749)
A20900	財務成本	17,343	9,125
A21200	利息收入	(1,722)	(6,223)
A21300	股利收入	(17,244)	(25,140)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 益份額	26,938	(2,38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780	210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2,481)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333)
A23200	處分子公司損失	-	2,007
A238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70,940	(5,001)
A23900	與合資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5,988	-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3,000	5,3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75,851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72,420	-
A31130	應收票據	(6,440)	16,054
A31150	應收帳款	(103,616)	(67,21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951	(5,95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7,544)	17,241
A31200	存 貨	(750,259)	62,455
A31230	預付款項	29,729	6,48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3,524)	(2,234)
A32130	應付票據	2,671	5,012
A32150	應付帳款	(65,799)	(45,55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698)	3,69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5,785)	(42,010)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126)
A32200	負債準備	2,893	(3,34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7,861	(5,77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221)	(22,81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 65,133)	\$ 983,99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674	6,36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7,244	25,14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861)	(15,26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0,193)	(220,04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1,269)	780,18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67,186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300)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2,561)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96,333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27,400)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933)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及合資	-	(460,950)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911)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4,218)	(156,07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916	1,940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410)	(75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313)	(789)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	4,079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694	5,154
B07200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增加	(165,297)	(149,541)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及合資股利	2,289	2,57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8,453)	(742,83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341,989	239,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205,65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31,040)	(68,036)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54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36,389)	(711,922)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35,444)	(41,66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39,270	376,97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90	(1,38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249,762)	(341,00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6,484	847,49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6,722	\$ 506,48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 62 年 6 月 21 日。主要經營烷基苯(十二烷基)、正烯烴、烷酚(壬酚)及其衍生物之製造及加工買賣及其他有關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本公司股票自 75 年 7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506,484	\$ 506,484	(4)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581,419	588,554	(1)
基金受益憑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5,179	55,179	(2)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8,600	38,600	(3)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75,913	1,075,913	(4)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884	4,884	(4)
其他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71,500	71,500	(4)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說 明
	帳 面 金 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帳 面 金 額 (IFRS 9)	保 留 盈 餘 影 響 數	其 他 權 益 影 響 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 55,179	\$ -	\$ 55,179	\$ 179	(\$ 179)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581,419	-				
加：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再衡量	-	-	7,135	588,554	34,353	(27,218)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1,697,381	-	1,697,381	-	-	(3)、(4)
合 計	\$ -	\$ 2,333,979	\$ 7,135	\$ 2,341,114	\$ 34,532	(\$ 27,397)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合併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07,633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 7,135 仟元。

合併公司原依 IAS 39 已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 34,353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34,353 仟元。

- (2) 基金受益憑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179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179 仟元。
-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4)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與其他金融資產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合併公司追溯適用 IFRS15 之相關影響調整如下：

	107年1月1日重 編 前 金 額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107年1月1日 重 編 後 金 額
合約負債	\$ -	\$ 12,207	\$ 12,207
負債準備	23,468	(2,251)	21,217
其他流動負債	<u>14,781</u>	(<u>9,956</u>)	<u>4,825</u>
負債影響	<u>\$ 38,249</u>	<u>\$ -</u>	<u>\$ 38,249</u>

3.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107 年適用前述修正無重大影響。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修正式追溯適用 IFRS 16，不重編比較資訊。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356,192	\$ 356,192
資產影響	\$ -	\$ 356,192	\$ 356,192
租賃負債	\$ -	\$ 356,192	\$ 356,192
負債影響	\$ -	\$ 356,192	\$ 356,192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3.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合併公司將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

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 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五及附表七。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

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與合資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六。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

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15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六。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五) 收入認列

107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化學產品之銷售。由於商品於起運時，客戶對該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產品之預收款項，於產品起運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產品加工及發電服務，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106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產品加工及發電服務，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六)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所得稅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113,254 仟元及 95,309 仟元。

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301,907 仟元及 193,438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18	\$ 1,53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55,204	445,528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	59,420
	<u>\$ 256,722</u>	<u>\$ 506,484</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01%~0.48%	0.001%~1.7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u> -</u>	\$ <u>85,053</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u>68,151</u>	\$ <u> -</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u> 522</u>	\$ <u> 522</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u>107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26,812
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78,058
中日合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u>188,608</u>
小計	<u>293,478</u>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新加坡康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95,967
匿名組合投資	
日本電廠	<u>108,802</u>
小計	<u>204,769</u>
	<u>\$498,247</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日合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康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及日本電廠，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

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附註十及附註十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未上市（櫃）股票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師於 107 年底進行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參考經營規模、產品類型與被評價公司較相近之同業進行。產生之評價損失 35,887 仟元調整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帳列其他權益項下）。

於 107 年 11 月，本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 67,186 仟元出售部分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265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 58,900

(一)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1.06%~1.07%。此類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二。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 55,179

非 流 動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326,470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85,099

匿名組合投資 85,917

小 計 171,016

\$ 497,486

本公司 105 年 9 月 29 日業經董事會決議，透過 Godo Kaisha Daiwa Green Energy No.7 投資日本太陽能發電廠，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投入日幣 310,000 仟元，約新台幣 95,700 仟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未上市（櫃）股票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師於 106 年 12 月底進行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參考經營規模、產品類型與被評價公司較相近之同業進行。產生之評價利益 79,549 仟元調整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帳列其他權益項下）。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06 年

	<u>106年12月3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83,933</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83,933</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順聚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美商高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慶豐商銀股份有限公司及東元奈米應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投資，管理階層預期未來經濟效益甚低，已全數認列減損損失共 34,353 仟元。

本公司原持有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 仟股，持股比例為 16.64%，於 106 年 11 月參與該公司現金增資，共計取得 393 仟股，交易總金額為 3,933 仟元，因未按持股比例增資，持股比例由 16.64% 下降為 12.42%。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二、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 年

	<u>106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	
存款	<u>\$ 38,600</u>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1.06%~1.07%。

十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因營業而發生	<u>\$152,981</u>	<u>\$146,541</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968,384	\$867,866
減：備抵損失	<u>1,837</u>	<u>1,144</u>
	966,547	866,7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u>-</u>	<u>5,951</u>
	<u>\$966,547</u>	<u>\$872,673</u>
<u>其他應收款</u>		
非關係人	<u>\$ 74,278</u>	<u>\$ 56,699</u>

107 年度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約為 1 個月至 5 個月。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根據該客戶基本資料，實地拜訪及勘察該客戶，將搜集資料整理評估後，決定授信額度。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度

	未 逾 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215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10.00%	10.00%	-
總帳面金額	\$ 1,102,991	\$ 14,439	\$ 3,935	\$ 1,121,36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u>-</u>	<u>(1,444)</u>	<u>(393)</u>	<u>(1,837)</u>
攤銷後成本	<u>\$ 1,102,991</u>	<u>\$ 12,995</u>	<u>\$ 3,542</u>	<u>\$ 1,119,528</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1,144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u>-</u>
年初餘額 (IFRS 9)	1,144
加：本年度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693</u>
年底餘額	<u>\$ 1,837</u>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包含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 519,646
31 至 60 天	259,401
61 至 90 天	124,566
91 至 150 天	<u>116,745</u>
合 計	<u>\$ 1,020,358</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群 組 評 估	合 計
	減 損 損 失	減 損 損 失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u>1,144</u>	<u>-</u>	<u>1,144</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44</u>	<u>\$ -</u>	<u>\$ 1,144</u>

十四、 存貨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 料	\$ 1,687,077	\$ 1,232,712
物 料	374,342	381,366
在 製 品	127,648	107,796
製 成 品	1,186,468	1,019,884
商 品	<u>3,969</u>	<u>4,322</u>
	<u>\$ 3,379,504</u>	<u>\$ 2,746,080</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8,527,794 仟元及 7,137,338 仟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70,940 仟元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5,001 仟元（主要係因原油價格回穩帶動商品價格回穩所致）。

十五、 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和益化工）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和協工程）	石油化學工程之規劃設計、機械設備安裝買賣及家用液化石油氣之分銷及石化原料、製品之加工製造等業務。	100.00%	100.00%	
和益化工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聯超實業）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78.19%	78.19%	
和協工程			1.37%	1.37%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大勝化工）			1.04%	1.04%	
和益化工	大勝化工	農藥之製造及進出口業務、家庭殺蟲劑之製造及銷售、各種化學紙袋之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100.00%	100.00%	
和益化工	益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益聯實業）	糖類及調味品製造等業務。	75.70%	75.70%	2
大勝化工			8.12%	8.12%	3
聯超實業			2.04%	2.04%	4
和益化工	太平洋貯槽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貯槽）	經營倉儲業務及液體油槽之租賃業務等。	100.00%	100.00%	
和益化工	德菲雅股份有限公司（德菲雅）	食品買賣及烘焙等業務。	100.00%	-	1
大勝化工	永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永勝能源）	主要經營業務為電池製造業、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及能源技術服務業等。	50.00%	50.00%	5
大勝化工	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 A. (TCDG)	主要經營農藥及肥料之銷售業務。	73.75%	73.75%	
和協工程	永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永吉能源）	熱能供應業、清潔用品批發業、電器及機械之承裝、安裝及批發業等。	50.00%	50.00%	6
和協工程	永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永耀能源）	主要經營業務為電池製造業、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及能源技術服務業等。	100.00%	100.00%	7

備 註：

1.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1 日設立德菲雅，投入資本額 3,000 仟元，持股比例為 100%。
2.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參與益聯實業現金增資乙案，共計取得 22,614 仟股，交易總金額為 226,140 仟元，本公司係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產生變動，由 75.83% 下降為 75.70%。故於 106 年度調整增加資本公積 173 仟元。
3. 大勝化工於 106 年 12 月參與益聯實業現金增資乙案，共計取得 3,929 仟股，交易總金額為 39,287 仟元，大勝化工係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產生變動，由 6.25% 上升為 8.12%。故於 106 年度調整減少未分配盈餘 2,659 仟元。
4. 聯超實業於 106 年 12 月參與益聯實業現金增資案，共計取得 2,241 仟股，交易總金額為 22,412 仟元，持股比例為 2.04%。
5. 大勝化工對永勝能源之持股為 50%，其餘 50% 之股份由其他股東持有，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絕對多寡，判斷大勝化工具主導永勝能源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本公司將其列為子公司。
6. 和協工程於 107 年 8 月參與永吉能源現金增資乙案，共計取得 85 仟股，交易總金額為 848 仟元，持股比例維持為 50%，其餘 50% 之股份由其他股東持有，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絕對多寡，判斷和協工程具主導永吉能源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本公司將其列為子公司。
7. 和協工程於 107 年 7 月參與永耀能源現金增資乙案，共計取得 9,495 仟股，交易總金額為 94,950 仟元，持股比例維持為 100%。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聯超實業	台灣屏東	19.40%	19.40%
益聯實業	台灣台中	14.14%	14.14%

子 公 司 名 稱	分 配 予 非 控 制 權 益 之 損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聯超實業	\$ 24,444	\$ 42,145	\$ 244,184	\$ 255,070
益聯實業	(15,338)	(9,829)	119,717	135,055
合 計	\$ 9,106	\$ 32,316	\$ 363,901	\$ 390,125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聯超實業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1,062,024	\$ 1,105,354
非流動資產	820,405	686,757
流動負債	(611,384)	(458,550)
非流動負債	(23,395)	(29,810)
權益	<u>\$ 1,247,650</u>	<u>\$ 1,303,751</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003,466	\$ 1,048,681
非控制權益	<u>244,184</u>	<u>255,070</u>
	<u>\$ 1,247,650</u>	<u>\$ 1,303,751</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營業收入	<u>\$ 2,809,076</u>	<u>\$ 2,693,769</u>
繼續經營單位本年度淨利	<u>\$ 125,974</u>	<u>\$ 207,242</u>
綜合損益總額	<u>\$ 127,774</u>	<u>\$ 188,239</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01,530	\$ 165,097
非控制權益	<u>24,444</u>	<u>42,145</u>
	<u>\$ 125,974</u>	<u>\$ 207,24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02,981	\$ 149,781
非控制權益	<u>24,793</u>	<u>38,458</u>
	<u>\$ 127,774</u>	<u>\$ 188,239</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159,686	\$ 265,216
投資活動	(175,371)	(69,871)
籌資活動	(63,875)	(190,812)
淨現金流入(出)	<u>(\$ 79,560)</u>	<u>\$ 4,533</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35,679</u>	<u>\$ 53,519</u>

益聯實業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82,089	\$ 103,119
非流動資產	1,570,444	1,503,766
流動負債	(430,335)	(150,985)
非流動負債	(375,658)	(500,902)
權益	<u>\$ 846,540</u>	<u>\$ 954,998</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726,823	\$ 819,943
非控制權益	<u>119,717</u>	<u>135,055</u>
	<u>\$ 846,540</u>	<u>\$ 954,998</u>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u>\$ 17,772</u>	<u>\$ -</u>
繼續經營單位本年度淨利	(\$108,458)	(\$ 55,385)
綜合損失總額	<u>(\$108,458)</u>	<u>(\$ 55,385)</u>
淨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93,120)	(\$ 45,556)
非控制權益	(15,338)	(9,829)
	<u>(\$108,458)</u>	<u>(\$ 55,385)</u>
綜合損失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93,120)	(\$ 45,556)
非控制權益	(15,338)	(9,829)
	<u>(\$108,458)</u>	<u>(\$ 55,385)</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144,819)	(\$135,576)
投資活動	(8,998)	(175,750)
籌資活動	<u>142,754</u>	<u>317,060</u>
淨現金流入(出)	(\$ 11,063)	<u>\$ 5,734</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u>\$ -</u>	<u>\$ -</u>

十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 60,790	\$ 60,376
投資合資	<u>721,890</u>	<u>761,571</u>
	<u>\$782,680</u>	<u>\$821,947</u>

(一) 投資關聯企業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60,790</u>	<u>\$ 60,376</u>
<u>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2,240	\$ 5,727
其他綜合損益	<u>463</u>	<u>(5,710)</u>
綜合損益總額	<u>\$ 2,703</u>	<u>\$ 17</u>

本公司原與國內三位股東共同出資持有 Soft Chemical Corporation (SCC) 之股權 42.03%，按原始出資額比例，本公司約佔 28.02%，惟因本公司於 106 年 2 月決議收購其他三位股東之股權，以 9,000 仟元取得，持股比例上升至 42.03%，取得該公司所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為 11,523 仟元。

(二) 投資合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u>\$721,890</u>	<u>\$761,571</u>
<u>個別不重大之合資彙總資訊</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29,178)	(\$ 14,864)
其他綜合損益	<u>(4,515)</u>	<u>(11,837)</u>
綜合損益總額	<u>(\$ 33,693)</u>	<u>(\$ 26,701)</u>

上述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七「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及附表八「大陸投資資訊」。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十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900,186	\$ 352,928	\$4,931,308	\$ 75,463	\$ 966	\$ 287,339	\$ 59,046	\$6,607,236
增 添	-	2,712	92,136	5,068	-	19,358	36,802	156,076
處 分	-	(2,215)	(18,587)	(5,544)	(966)	(4,098)	-	(31,410)
重 分 類	-	-	15,344	1,962	-	1,211	40,319	58,836
淨兌換差額	-	-	-	(54)	-	-	-	(5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900,186</u>	<u>\$ 353,425</u>	<u>\$5,020,201</u>	<u>\$ 76,895</u>	<u>\$ -</u>	<u>\$ 303,810</u>	<u>\$ 136,167</u>	<u>\$6,790,68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87,252	\$3,455,944	\$ 60,163	\$ 775	\$ 192,894	\$ -	\$3,897,028
折舊費用	-	9,176	165,080	3,843	30	15,570	-	193,699
處 分	-	(668)	(17,143)	(4,944)	(805)	(2,302)	-	(25,862)
淨兌換差額	-	743	2,682	(5)	-	-	-	3,42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96,503</u>	<u>\$3,606,563</u>	<u>\$ 59,057</u>	<u>\$ -</u>	<u>\$ 206,162</u>	<u>\$ -</u>	<u>\$4,068,285</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900,186</u>	<u>\$ 156,922</u>	<u>\$1,413,638</u>	<u>\$ 17,838</u>	<u>\$ -</u>	<u>\$ 97,648</u>	<u>\$ 136,167</u>	<u>\$2,722,399</u>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900,186	\$ 353,425	\$5,020,201	\$ 76,895	\$ -	\$ 303,810	\$ 136,167	\$6,790,684
增 添	-	24,931	153,602	5,427	-	27,017	183,241	394,218
處 分	-	(355)	(45,616)	(1,090)	-	(10,851)	(6)	(57,918)
重 分 類	-	790,033	885,702	2,942	-	48,826	(53,129)	1,674,374
淨兌換差額	-	-	(59)	(23)	-	-	-	(8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900,186</u>	<u>\$1,168,034</u>	<u>\$6,013,830</u>	<u>\$ 84,151</u>	<u>\$ -</u>	<u>\$ 368,802</u>	<u>\$ 266,273</u>	<u>\$8,801,27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96,503	\$3,606,563	\$ 59,057	\$ -	\$ 206,162	\$ -	\$4,068,285
折舊費用	-	16,111	166,571	3,948	-	17,136	-	203,766
處 分	-	(329)	(42,911)	(962)	-	(6,020)	-	(50,222)
重 分 類	-	-	(34,202)	-	-	34,202	-	-
淨兌換差額	-	-	4	(3)	-	-	-	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12,285</u>	<u>\$3,696,025</u>	<u>\$ 62,040</u>	<u>\$ -</u>	<u>\$ 251,480</u>	<u>\$ -</u>	<u>\$4,221,830</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900,186</u>	<u>\$ 955,749</u>	<u>\$2,317,805</u>	<u>\$ 22,111</u>	<u>\$ -</u>	<u>\$ 117,322</u>	<u>\$ 266,273</u>	<u>\$4,579,446</u>

子公司大勝化工 87 年購入荊桐鄉大埔尾地號 4705 之農地，金額 5,611 仟元，於 94 年度經資產減損評估後認列損失 3,459 仟元，帳面淨額 2,152 仟元。由於法令限制法人身份不得擁有農地所有權，乃暫由張翠玲登記為所有權人。合併公司（以下簡稱甲方）與張翠玲（簡稱乙方），分別訂有土地使用合約書及信託切結書，雙方約定乙方無償提供甲方使用。

子公司大勝化工 101 年購入荊桐鄉大埔尾地號 4704 之農地，金額 4,223 仟元。由於法令限制法人身份不得擁有農地所有權，乃暫由林春成登記為所有權人。合併公司（以下簡稱甲方）與林春成（簡稱乙方），分別訂有土地使用合約書及信託切結書，雙方約定乙方無償提供甲方使用。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3 至 60 年
管線設備	25 年
隔間及圍牆	10 至 15 年
機器設備	2 至 50 年
運輸設備	2 至 15 年
其他設備	2 至 30 年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八。

十八、投資性不動產

	<u>土</u>	<u>地</u>	<u>建</u>	<u>築</u>	<u>物</u>	<u>合</u>	<u>計</u>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935	\$	11,127	\$	21,062	
處 分	(3,710)	(1,336)	(5,046)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6,225</u>	<u>\$</u>	<u>9,791</u>	<u>\$</u>	<u>16,01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01)	(\$	4,921)	(\$	7,322)	
處 分	2,401		1,047		3,448		
折舊費用	_____	-	(268)	(268)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_____</u>	<u>(\$</u>	<u>4,142)</u>	<u>(\$</u>	<u>4,142)</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u>	<u>6,225</u>	<u>\$</u>	<u>5,649</u>	<u>\$</u>	<u>11,874</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u>\$</u>	<u>6,225</u>	<u>\$</u>	<u>9,791</u>	<u>\$</u>	<u>16,016</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6,225</u>	<u>\$</u>	<u>9,791</u>	<u>\$</u>	<u>16,01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4,142)	(\$	4,142)	
折舊費用	_____	-	(242)	(242)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_____</u>	<u>(\$</u>	<u>4,384)</u>	<u>(\$</u>	<u>4,384)</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u>	<u>6,225</u>	<u>\$</u>	<u>5,407</u>	<u>\$</u>	<u>11,632</u>	

子公司大勝化工於民國 106 年 8 月出售投資性不動產予非關係人，出售價款為 4,079 仟元，出售標的之帳面價值為 1,598 仟元，相關出售利益為 2,481 仟元，已完成產權移轉，相關款項業已收訖。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60 年

冷氣空調設備 3 年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係參考鄰近地點之市場行情。其公允價值分別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及建築物	<u>\$ 73,588</u>	<u>\$ 57,885</u>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八。

十九、商 譽

	107年度	106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94,799	\$ 91,897
溢價取得股權	<u>-</u>	<u>2,902</u>
年底餘額	<u>\$ 94,799</u>	<u>\$ 94,799</u>

(一)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合併公司現金產生單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氫化樹脂部門	\$ 91,897	\$ 91,897
其他部門	<u>2,902</u>	<u>2,902</u>
	<u>\$ 94,799</u>	<u>\$ 94,799</u>

(二) 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所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未來五年度財務預測之稅前現金流量為估計基礎，合併公司依其使用價值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

二十、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7,116	\$ 288	\$ 7,404
單獨取得	789	-	789
重分類	<u>3,088</u>	<u>-</u>	<u>3,088</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0,993</u>	<u>\$ 288</u>	<u>\$ 11,281</u>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6,458)	(\$ 233)	(\$ 6,691)
攤銷費用	<u>(1,985)</u>	<u>(37)</u>	<u>(2,022)</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8,443)</u>	<u>(\$ 270)</u>	<u>(\$ 8,713)</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2,550</u>	<u>\$ 18</u>	<u>\$ 2,568</u>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993			\$	288		\$ 11,281
單獨取得		560				753		1,313
重分類		<u>65</u>				<u>2,513</u>		<u>2,578</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11,618</u>			\$	<u>3,554</u>		\$ <u>15,172</u>
累計攤銷								
107年1月1日餘額	(\$	8,443)			(\$	270)		(\$ 8,713)
攤銷費用		<u>(2,401)</u>				<u>(303)</u>		<u>(2,704)</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10,844</u>)			(\$	<u>573</u>)		(\$ <u>11,417</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u>774</u>			\$	<u>2,981</u>		\$ <u>3,755</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 2 至 7 年耐用年數計提。

二一、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	\$ <u>84,150</u>	\$ <u>1,549,772</u>
存出保證金	\$ <u>8,302</u>	\$ <u>4,884</u>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三八）	\$ 71,500	\$ 71,500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	853
其 他	<u>159</u>	-
	\$ <u>71,659</u>	\$ <u>72,353</u>

子公司益聯實業因應營業之需於 103 年度向台中港務局承租土地做為新建廠房之用，並陸續投入資金自建或採購設備，已於 107 年第 3 季取得固定污染源之操作許可證及廢污水排放許可證，正式運轉生產，相關預付工程及設備款亦於 107 年第 3 季轉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子公司聯超實業為擴充及改善產線以增加產能，於 106 年下半年開始擴建工程及增添設備，已陸續完工，預計於 108 年第 1 季完工。

二二、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u>\$ 2,011,989</u>	<u>\$ 670,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85%~2.50% 及 0.81%~0.87%。

(二) 長期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503,114	\$630,440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u>18,262</u>	<u>21,976</u>
	521,376	652,41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29,408)</u>	<u>(129,341)</u>
	<u>\$391,968</u>	<u>\$523,075</u>
有效年利率	<u>1.62%-2.94%</u>	<u>1.67%-2.94%</u>

上述擔保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建築物及機器設備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八）。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長期借款之餘額，係以按月攤還及按季攤還方式清償，到期期間為 111 年 7 月至 117 年 8 月。

二三、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16,679</u>	<u>\$ 14,008</u>
應付帳款		
非關係人	\$257,815	\$323,882
關係人	<u>-</u>	<u>3,698</u>
	<u>\$257,815</u>	<u>\$327,580</u>

二四、應付公司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30,102	\$120,534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30,102</u>)	<u>-</u>
	<u>\$ -</u>	<u>\$120,534</u>

本公司於 103 年 2 月 20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7 億元，票面利率為 0%，有效利率為 1.9464%，發行期間為五年，並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其發行條件如下：

1.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到期時請求本公司以現金一次還本。
2.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後屆滿 3 年之前 40 日，以債券面額賣回。
3. 若符合約定條件時，本公司得於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翌日起至債券到期前 40 日止，按債券面額以現金向債權人要求贖回公司債。
4. 債權人於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等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依本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原始轉換價格為每股 15.40 元，惟若因無償配股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0% 時，應依轉換價格計算公式調整之（自 107 年 8 月 31 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新台幣 10.90 元）。

	<u>107年度</u>
發行價款	\$635,137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64,765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669,80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u>522</u>
107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分別帳列應付公司債 30,102 仟元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流動 522 仟元）	<u>\$ 30,624</u>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有面額 669,800 仟元之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51,621 仟股。

二五、其他負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254,513	\$345,204
應付利息	1,130	553
應付勞務費	4,248	3,781
其他應付費用	124,093	140,468
應付設備款	88,167	58,753
其 他	<u>20,195</u>	<u>18,630</u>
	<u>\$492,346</u>	<u>\$567,389</u>
其他負債		
合約負債	\$ 11,918	\$ -
預收款項	-	12,207
退款負債	1,498	-
暫 收 款	49,922	588
其 他	<u>1,709</u>	<u>1,986</u>
	<u>\$ 65,047</u>	<u>\$ 14,781</u>

二六、負債準備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員工福利(一)	\$ 24,110	\$ 21,217
銷貨退回及折讓(二)	<u>-</u>	<u>2,251</u>
	<u>\$ 24,110</u>	<u>\$ 23,468</u>

- (一) 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員工福利，於相關員工享有既得權利時認列當期損益，並於次期員工實際休假時沖減之。
- (二) 106 年相關之產品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期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二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

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15%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及華南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64,501	\$256,98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67,897</u>)	(<u>146,829</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96,604</u>	<u>\$110,15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255,955</u>	(<u>\$ 154,200</u>)	<u>\$ 101,755</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092	-	3,092
利息費用（收入）	<u>3,024</u>	(<u>1,879</u>)	<u>1,145</u>
認列於損益	<u>6,116</u>	(<u>1,879</u>)	<u>4,23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53	353
精算損益－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0	-	20
精算損益－財務假設變動	5,171	-	5,171
精算損益－經驗調整	<u>25,669</u>	-	<u>25,66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30,860</u>	<u>353</u>	<u>31,213</u>
雇主提撥	-	(<u>20,658</u>)	(<u>20,658</u>)
福利支付	(<u>35,945</u>)	<u>29,555</u>	(<u>6,390</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256,986</u>	(<u>146,829</u>)	<u>110,157</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 利負債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981	-	2,981
利息費用(收入)	<u>2,419</u>	(<u>1,414</u>)	<u>1,005</u>
認列於損益	<u>5,400</u>	(<u>1,414</u>)	<u>3,98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 利息之金額外)	-	(4,530)	(4,530)
精算損益—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10	-	10
精算損益—財務假設變動	4,882	-	4,882
精算損益—經驗調整	<u>3,307</u>	<u>-</u>	<u>3,30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8,199</u>	(<u>4,530</u>)	<u>3,669</u>
雇主提撥	<u>-</u>	(<u>21,208</u>)	(<u>21,208</u>)
福利支付	(<u>6,084</u>)	<u>6,084</u>	<u>-</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64,501</u>	(<u>\$ 167,897</u>)	<u>\$ 96,604</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2,752	\$ 2,997
推銷費用	237	224
管理費用	797	832
研究發展費用	<u>200</u>	<u>184</u>
	<u>\$ 3,986</u>	<u>\$ 4,237</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0.75%	0.75%~1.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5,117)	(\$ 5,172)
減少 0.25%	<u>\$ 5,287</u>	<u>\$ 5,348</u>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增加 0.25%	<u>\$ 5,157</u>	<u>\$ 5,228</u>
減少 0.25%	(\$ 5,019)	(\$ 5,085)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20,477</u>	<u>\$ 18,478</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5~8年	5~8年

二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900,000</u>	<u>900,000</u>
額定股本	<u>\$ 9,000,000</u>	<u>\$ 9,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99,352</u>	<u>490,926</u>
已發行股本	<u>\$ 4,993,518</u>	<u>\$ 4,909,260</u>

本公司股本變動係因部分可轉換公司債執行轉換換情形請詳附註二四應付公司債之說明。

(二) 資本公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140,620	\$125,088
庫藏股票交易	8,625	8,62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數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8,198	8,198
受贈資產	124	12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32,788	32,788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認 股 權	<u>2,373</u>	<u>9,688</u>
	<u>\$192,728</u>	<u>\$184,511</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三十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得依整體資本預算規劃，分派 40% 至 60% 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餘額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如當年度未有較大之資本預算規劃或需充實營運資金時得全部以現金股利分派之。換言之，如當年度有擴充建廠計畫需大量資金時，得全部以股票股利分派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

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4 日及 106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2,933	\$ 84,873		
現金股利	736,389	711,922	\$ 1.50	\$ 1.60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6 年 6 月 16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177,981 仟元轉增資。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8,007	
現金股利	249,676	\$ 0.5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15,741)	\$ 2,766
稅率變動	1,058	-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472	(3,94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3,242)	(14,564)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712)	(18,507)
年底餘額	(\$ 17,453)	(\$ 15,741)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1月1日餘額	<u>\$ 123,557</u>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84,443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88</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84,255</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207,812</u>
追溯適用IFRS 9之影響數	(<u>207,812</u>)
107年1月1日餘額 (IFRS 9)	<u>\$ -</u>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07年度</u>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IFRS 9之影響數	<u>180,415</u>
年初餘額 (IFRS 9)	<u>180,415</u>
稅率變動	525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u>28,798</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28,273</u>)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u>12,265</u>)
年底餘額	<u>\$ 139,877</u>

(五) 非控制權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年初餘額	\$ 400,207	\$ 409,639
本年度淨利	9,621	32,809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率變動	205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9	(109)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44	(3,687)
子公司現金增資	-	17,549
處分子公司所減少之非控制		
權益 (附註三三)	-	(2,165)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849	-
子公司分配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u>36,293</u>)	(<u>53,829</u>)
年底餘額	<u>\$ 374,752</u>	<u>\$ 400,207</u>

二九、收 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9,763,333	\$ 8,765,646
勞務收入	6,714	6,915
發電收入	<u>15,338</u>	<u>15,219</u>
	<u>\$ 9,785,385</u>	<u>\$ 8,787,780</u>

(一) 合約餘額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附註十三）	<u>\$152,981</u>
應收帳款（附註十三）	<u>\$966,547</u>
合約負債（帳列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商品銷售	<u>\$ 11,918</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二。

三十、淨 利

(一) 其他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	\$ 1,453	\$ 1,416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1,705	6,223
其 他	17	-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股利收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5,1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 資	17,244	-
其 他	<u>20,819</u>	<u>27,594</u>
	<u>\$ 41,238</u>	<u>\$ 60,373</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處分金融資產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333
金融資產損益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749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39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780)	(210)
處分子公司損失	-	(2,007)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2,481
淨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35,470	(88,978)
其 他	<u>(472)</u>	<u>(47)</u>
	<u>\$ 33,557</u>	<u>(\$ 87,679)</u>

(三) 財務成本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5,300	\$ 3,632
可轉換公司債 (附註二 四)	<u>2,043</u>	<u>5,493</u>
	<u>\$ 17,343</u>	<u>\$ 9,125</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4,985</u>	<u>\$ 11,799</u>
利息資本化利率	<u>0.60%~1.62%</u>	<u>0.84%~1.67%</u>

(四) 折舊與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3,766	\$193,699
投資性不動產	242	268
無形資產	<u>2,704</u>	<u>2,022</u>
合計	<u>\$206,712</u>	<u>\$195,98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95,022	\$182,700
營業費用	<u>8,986</u>	<u>11,267</u>
	<u>\$204,008</u>	<u>\$193,96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041	\$ 1,545
營業費用	<u>663</u>	<u>477</u>
	<u>\$ 2,704</u>	<u>\$ 2,022</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08,994	\$ 216,687	\$ 625,681
勞健保費用	29,550	11,870	41,420
退休金費用	<u>16,443</u>	<u>6,846</u>	<u>23,289</u>
	<u>\$ 454,987</u>	<u>\$ 235,403</u>	<u>\$ 690,390</u>
106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57,409	\$ 251,994	\$ 709,403
勞健保費用	29,571	11,186	40,757
退休金費用	<u>15,691</u>	<u>6,342</u>	<u>22,033</u>
	<u>\$ 502,671</u>	<u>\$ 269,522</u>	<u>\$ 772,193</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 2.5% 及不高於 2.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

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1 日及 107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2.5%	2.5%
董監事酬勞	2.5%	2.5%

金 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2,042	\$ 19,297
董監事酬勞	12,042	19,29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73,837	\$ 52,87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8,367)	(141,848)
淨益(損)	<u>\$ 35,470</u>	<u>(\$ 88,978)</u>

三一、 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41,599	\$ 141,376
未分配盈餘加徵	2,727	8,450
以前年度之調整	(16,289)	1,059
	<u>128,037</u>	<u>150,885</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777)	7,745
稅率變動	<u>17,190</u>	<u>-</u>
	<u>5,413</u>	<u>7,74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3,450</u>	<u>\$ 158,63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稅前淨利	<u>\$ 523,139</u>	<u>\$ 820,76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49,818	\$ 181,451
免稅所得	(2,845)	(4,37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份額	(19,691)	(32,56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540	4,612
未分配盈餘加徵	2,727	8,45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6,289)	1,059
稅率變動	<u>17,190</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3,450</u>	<u>\$ 158,630</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遞延所得稅		
稅率變動	(\$ 4,033)	\$ -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694)	(3,790)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4,7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676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734)	(5,30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215</u>	<u>(\$ 13,802)</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8</u>	<u>\$ 18</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74,250</u>	<u>\$ 66,40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稅 率 變 動</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收入	\$ 12,048	(\$ 10,489)	\$ 2,126	\$ -	\$ 3,68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413	(910)	249	-	752
未實現銷貨成本	8,380	(688)	1,480	-	9,172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909	14,188	337	-	16,434
未實現特休輪休薪資費用	3,513	590	620	-	4,72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13,390	7,779	2,363	-	23,532
處分海外投資利益	4,273	-	754	-	5,027
修繕費資本化	47	(20)	8	-	3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損失	5,998	-	-	1,753	7,75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5,198	-	3,761	3,184	42,14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2,973	-	-	(2,973)	-
未使用虧損扣抵	6,167	(7,255)	1,088	-	-
	<u>\$ 95,309</u>	<u>\$ 3,195</u>	<u>\$ 12,786</u>	<u>\$ 1,964</u>	<u>\$ 113,254</u>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稅率變動	綜合損益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					
成本	\$ 10,429	(\$ 9,144)	\$ 1,841	\$ -	\$ 3,126
未實現兌換利益	214	(231)	37	-	2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收益	12,511	964	2,208	-	15,683
未實現現金解約價					
值	145	(171)	26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利益	-	-	-	2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利益	-	-	-	2,177	2,177
土地重估增值	146,565	-	25,864	-	172,429
	<u>\$ 169,864</u>	<u>(\$ 8,582)</u>	<u>\$ 29,976</u>	<u>\$ 2,179</u>	<u>\$ 193,437</u>

106 年度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呆帳損失	\$ 232	(\$ 232)	\$ -	\$ -	-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收					
入	11,040	1,008	-	-	12,048
未實現兌換損失	94	1,319	-	-	1,413
未實現銷貨成本	10,848	(2,468)	-	-	8,38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759	(850)	-	-	1,909
未實現特休輪休薪資					
費用	4,279	(766)	-	-	3,51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					
失	11,069	2,321	-	-	13,390
處分海外投資利益	4,273	-	-	-	4,273
未實現減損損失	64	(64)	-	-	-
修繕費資本化	64	(17)	-	-	4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損失	2,677	-	3,321	-	5,99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9,892	-	5,306	-	35,198
未使用虧損扣抵	8,248	(2,081)	-	-	6,1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	-	2,973	-	2,973
	<u>\$ 85,539</u>	<u>(\$ 1,830)</u>	<u>\$ 11,600</u>		<u>\$ 95,30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年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收 成本	\$ 8,619	\$ 1,810	\$ -	\$ 10,429
未實現兌換利益	(509)	723	-	21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 益	9,075	3,436	-	12,511
未實現現金解約價值	199	(54)	-	14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利益	469	-	(469)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利益	1,733	-	(1,733)	-
土地重估增值	<u>146,565</u>	<u>-</u>	<u>-</u>	<u>146,565</u>
	<u>\$ 166,151</u>	<u>\$ 5,915</u>	<u>(\$ 2,202)</u>	<u>\$ 169,864</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1 年度到期	\$ 4,769	\$ 4,769
112 年度到期	15,457	15,457
113 年度到期	20,113	20,113
114 年度到期	21,044	21,044
115 年度到期	30,242	30,242
116 年度到期	\$ 55,166	\$ 55,166
117 年度到期	<u>94,367</u>	<u>-</u>
	241,158	146,79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60,749</u>	<u>46,647</u>
	<u>\$301,907</u>	<u>\$193,438</u>

係採權益法認列國外子公司投資損失及採權益法認列國內子公司存貨跌價損失，因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故評估其未來實現可能性極低。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4,769	111 年度
15,457	112 年度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20,113	113 年度
21,044	114 年度
30,242	115 年度
55,166	116 年度
<u>94,367</u>	117 年度
<u>\$241,158</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聯超實業、大勝化工、和協工程、益聯實業、永吉能源、永勝能源及永耀能源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0.77</u>	<u>\$ 1.32</u>
稀釋每股盈餘	<u>\$ 0.76</u>	<u>\$ 1.26</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本年度淨利	\$380,068	\$629,32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u>1,635</u>	<u>4,515</u>
	<u>\$381,703</u>	<u>\$633,841</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492,709	478,26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045	1,380
可轉換公司債	<u>9,497</u>	<u>23,10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503,251</u>	<u>502,755</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三、處分子公司

合併公司原持有梨山高有限公司 70% 之股權，於 106 年 6 月 1 日簽訂處分梨山高有限公司之協議，於 106 年 6 月 19 日完成處分，並對子公司喪失控制。

(一)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u>梨山高有限公司</u>
流動資產	
現金	\$ 3,955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98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137)
處分之淨資產	<u>\$ 7,216</u>

(二) 處分子公司之損失

	<u>梨山高有限公司</u>
收取之對價	\$ 3,044
處分之淨資產	(7,216)
非控制權益	<u>2,165</u>
處分損失	<u>(\$ 2,007)</u>

(三)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u>梨山高有限公司</u>
以現金收取之對價	\$ 3,044
減：處分之現金餘額	<u>3,955</u>
	<u>(\$ 911)</u>

三四、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倉庫、車位、公務車、土地、宿舍、屋頂及儲槽，租賃期間為 1 至 2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營業場所並無優惠承

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不超過 1 年	\$ 72,195	\$ 66,756
1~5 年	31,717	55,311
超過 5 年	<u>13,065</u>	<u>13,621</u>
	<u>\$ 116,977</u>	<u>\$ 135,688</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1 至 15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入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不超過 1 年	\$ 1,393	\$ 885
1~5 年	<u>3,986</u>	<u>1,059</u>
	<u>\$ 5,379</u>	<u>\$ 1,944</u>

三五、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依據目前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保障公司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及穩定經營績效為目標，並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三六、 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 年 12 月 31 日

	<u>帳面金額</u>	<u>公</u>	<u>允</u>	<u>價</u>	<u>值</u>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30,102	\$ 40,770	\$ -	\$ -	\$ 40,770

106 年 12 月 31 日

	<u>帳面金額</u>	<u>公</u>	<u>允</u>	<u>價</u>	<u>值</u>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120,534	\$183,840	\$ -	\$ -	\$183,840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68,151	\$ -	\$ -	\$ 68,151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 （櫃）股票	\$ -	\$ 26,812	\$ 266,666	\$ 293,478
－國外未上市 （櫃）股票	-	-	95,967	95,967
－匿名組合投資	-	-	108,802	108,802
合 計	\$ -	\$ 26,812	\$ 471,435	\$ 498,247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	\$ 522	\$ 522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85,053	\$ -	\$ -	\$ 85,053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55,179	\$ -	\$ -	\$ 55,179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 （櫃）股票	-	82,819	243,651	326,470
－國外未上市 （櫃）股票	-	-	85,099	85,099
－匿名組合投資	-	-	85,917	85,917
合 計	\$ 55,179	\$ 82,819	\$ 414,667	\$ 552,665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	\$ 522	\$ 522

107及106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 年度

<u>金 融 資 產</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u>
年初餘額	\$414,66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34,300)
轉入第 3 等級	<u>91,068</u>
年底餘額	<u>\$471,435</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u>衍 生 工 具</u>
年初餘額	\$ 522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u>-</u>
年底餘額	<u>\$ 522</u>
當年度期末實現損益	<u>\$ -</u>

106 年度

<u>金 融 資 產</u>	<u>備 供 出 售 權 益 工 具 投 資</u>
年初餘額	\$337,46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u>77,198</u>
年底餘額	<u>\$414,667</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u>衍 生 工 具</u>
年初餘額	\$ 468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u>54</u>
年底餘額	<u>\$ 522</u>
當年度期末實現損益	<u>\$ 54</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波動度。當波動度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波 動 度	13.67%	16.23%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贖回權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波 動 度		
增加 1%	\$ _____ -	\$ _____ -
減少 1%	\$ _____ -	\$ _____ -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乘數、特殊風險折價、非上市折價及控制權溢價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u>107年12月31日</u>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	9.02%
終值成長率	2%
折價調整	30%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	
增加 1%	(\$ <u>21,379</u>)
減少 1%	<u>\$ 28,535</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12月31日</u>
終值成長率	
增加 1%	<u>\$ 18,199</u>
減少 1%	<u>(\$ 13,693)</u>
折價調整	
增加 1%	<u>(\$ 2,739)</u>
減少 1%	<u>\$ 2,739</u>

-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減少。

	<u>107年12月31日</u>
長期收入成長率	2%
加權資金成本率	9.67%
流動性折價率	25%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長期收入成長率	
增加 1%	<u>\$ 160</u>
減少 1%	<u>(\$ 159)</u>
加權資金成本率	
增加 1%	<u>(\$ 763)</u>
減少 1%	<u>\$ 782</u>
流動性折價率	
增加 1%	<u>(\$ 320)</u>
減少 1%	<u>\$ 320</u>

-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乘數、特殊風險折價、非上市折價及控制權溢價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u>106年12月31日</u>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	9.72%
終值成長率	2.00%
折價調整	30.00%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	
增加 1%	(<u>\$ 27,299</u>)
減少 1%	<u>\$ 35,515</u>
終值成長率	
增加 1%	<u>\$ 20,938</u>
減少 1%	(<u>\$ 16,167</u>)
折價調整	
增加 1%	(<u>\$ 3,445</u>)
減少 1%	<u>\$ 3,445</u>

- (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國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減少。

	<u>106年12月31日</u>
長期收入成長率	2%
加權資金成本率	10.30%
流動性折價率	25%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

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長期收入成長率	
增加 1%	\$ <u>137</u>
減少 1%	(\$ <u>136</u>)
加權資金成本率	
增加 1%	(\$ <u>694</u>)
減少 1%	\$ <u>711</u>
流動性折價率	
增加 1%	(\$ <u>284</u>)
減少 1%	\$ <u>284</u>

- (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匿名組合投資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減少。

	<u>106年12月31日</u>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	4.36%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加權資金平均成本率	
增加 1%	(\$ <u>2,636</u>)
減少 1%	\$ <u>2,775</u>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 85,053
強制為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68,151	-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1,697,381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	636,59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589,23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	498,427	-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持有供交易	522	5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4）	3,330,307	2,351,927

註1： 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 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 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4： 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約當現金、持有供交易、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每季財務部向董事會提出報告。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

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四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歐元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下表之金額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日 圓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 (i)	(\$ 8,490)	(\$ 8,097)	(\$ 179)	(\$ 174)	\$ 125	\$ 139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歐元及日圓計價應收付款項。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期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71,500	\$ 130,920
— 金融負債	1,452,131	27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58,900	38,600
— 金融負債	1,081,234	1,052,41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10,223 千元及 10,138 千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淨部位。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證券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未積極交易該等

投資，但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4,982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5,527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7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以內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766,840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709,521	133,305	262,460	-
固定利率工具	1,489,962	1,997	5,622	-
退款負債	<u>1,498</u>	<u>-</u>	<u>-</u>	<u>-</u>
	<u>\$ 2,967,821</u>	<u>\$ 135,302</u>	<u>\$ 268,082</u>	<u>\$ -</u>

106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以內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908,977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543,195	137,650	399,893	5,839
固定利率工具	<u>272,265</u>	<u>-</u>	<u>120,534</u>	<u>-</u>
	<u>\$ 1,724,437</u>	<u>\$ 137,650</u>	<u>\$ 520,427</u>	<u>\$ 5,839</u>

(2) 融資額度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u>		
－已動用金額	\$ 2,024,989	\$ 1,384,718
－未動用金額	<u>3,205,689</u>	<u>3,669,382</u>
	<u>\$ 5,230,678</u>	<u>\$ 5,054,100</u>
<u>有擔保銀行融資額度</u>		
－已動用金額	\$ 694,618	\$ 11,700
－未動用金額	<u>11,582</u>	<u>560</u>
	<u>\$ 706,200</u>	<u>\$ 12,260</u>

三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SCC	關聯企業
信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長春和益	合資

(二) 營業交易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銷貨收入	合資	<u>\$ 578,671</u>	<u>\$ 5,996</u>

與關係人間之其他交易，其價格及收付款條件，除授信期間為 7 天外，餘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進貨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進貨	關聯企業	<u>\$ -</u>	<u>\$ 16,564</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係按一般進貨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約為 1 個月。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合資／長春和益	<u>\$ -</u>	<u>\$ 5,951</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 及 106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借款）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SCC	<u>\$ -</u>	<u>\$ 3,698</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名稱	帳列項目	取 得	價 款
		107年度	106年度
實質關係人	運輸設備	\$ -	\$ 850

與關係人間之其他交易，其交易價格係按市場行情議定。

(七) 營業費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管理費用－其他費用	合資	\$ 1,000	\$ -

(八) 其 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收入	合資／長春和益	\$ 10,000	\$ 10,000

與關係人間之技術服務交易，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議決定。

(九)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8,056	\$123,482
退職後福利	3,453	3,091
	<u>\$ 71,509</u>	<u>\$126,57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八、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貨之押標金及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 825,787	\$ 825,787
房屋及建築	864,544	82,342
機器設備	1,328,847	587,829
投資性不動產		
自有土地	983	983
其他非流動資產－定期存款	<u>71,500</u>	<u>71,500</u>
	<u>\$ 3,091,661</u>	<u>\$ 1,568,441</u>

三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為進料而開立之信用狀，尚約有新台幣 318,000 仟元及美金 4,489 仟元流通在外。

(二) 票據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開立票據為子公司背書保證之金額明細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益聯實業	\$563,494	\$700,000

上述金額係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實際動用額度分別為 500,882 仟元及 626,128 仟元。

子公司開立票據為本公司背書保證之金額明細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和協工程	\$ 3,950	\$ 3,950

上述金額係子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實際動用額度均為 3,950 仟元。

四十、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9,731		30.6650 (美元：新台幣)		\$	911,710	
歐 元		513		35.0000 (歐元：新台幣)			17,961	
日 幣		20		0.2762 (日幣：新台幣)			<u>6</u>	
						\$	<u>929,677</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u>透過其他綜合</u>								
<u>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u>非流動</u>								
美 元		3,124		30.7150 (美元：新台幣)	\$		95,967	
日 幣		391,093		0.2782 (日幣：新台幣)			108,802	
<u>採權益法之關</u>								
<u>聯企業及合</u>								
<u>資</u>								
越 南 盾		115,168,324		0.0013 (越南盾：新台幣)			152,559	
人 民 幣		142,137		4.4332 (人民幣：新台幣)			630,121	
							<u>\$ 987,449</u>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036		30.7650 (美元：新台幣)	\$		62,695	
歐 元		1		35.4000 (歐元：新台幣)			42	
日 幣		44,631		0.2802 (日幣：新台幣)			12,506	
							<u>\$ 75,243</u>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1,198		29.7100 (美元：新台幣)	\$		926,882	
歐 元		501		35.3700 (歐元：新台幣)			17,715	
日 幣		3,161		0.2622 (日幣：新台幣)			829	
							<u>\$ 945,426</u>	
<u>非貨幣性項目</u>								
<u>備供出售金融</u>								
<u>資產－非流</u>								
<u>動</u>								
美 元		2,860		29.7600 (美元：新台幣)	\$		85,099	
日 幣		310,000		0.2772 (日幣：新台幣)			85,917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採權益法之關 聯企業及合 資								
越南盾	112,064,871		0.0013	(越南盾:新台幣)			147,306	
人民幣	148,126		4.5545	(人民幣:新台幣)			<u>674,641</u>	
							<u>\$ 992,963</u>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3,929		29.8100	(美元:新台幣)	\$		117,117	
歐元	9		35.3700	(歐元:新台幣)			320	
日幣	55,263		0.2662	(日幣:新台幣)			<u>14,711</u>	
							<u>\$ 132,148</u>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新台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功能性貨幣	功能性貨幣	淨兌換利益	功能性貨幣	功能性貨幣	淨兌換損失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u>\$ 35,470</u>	1 (新台幣: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u>(\$ 88,978)</u>	

四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二、 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有烷化製造部門及石油樹脂製造部門。烷化製造部門主要係生產烷基苯及壬酚等產品。石油樹脂製造部門主要係生產（氫化）石油樹脂產品。本公司另有未達量化門檻之其他部門，主要係從事於農藥之製造與銷售、石油化學工程之加工製造業務。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7 年度

	石 油 樹 脂			總 計
	烷 化 製 造	製 造	其 他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6,629,123	\$ 2,806,920	\$ 349,342	\$ 9,785,385
部門間收入	<u>234,999</u>	<u>633,906</u>	<u>99,686</u>	<u>968,591</u>
部門收入	<u>\$ 6,864,122</u>	<u>\$ 3,440,826</u>	<u>\$ 449,028</u>	10,753,976
內部沖銷				(<u>968,591</u>)
合併收入				<u>\$ 9,785,385</u>
部門損益	<u>\$ 357,466</u>	<u>\$ 228,940</u>	<u>(\$ 36,329)</u>	\$ 550,077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u>26,938</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523,139</u>

106 年度

	石 油 樹 脂			總 計
	烷 化 製 造	製 造	其 他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753,804	\$ 2,693,769	\$ 340,207	\$ 8,787,780
部門間收入	<u>168,531</u>	<u>708,734</u>	<u>72,862</u>	<u>950,127</u>
部門收入	<u>\$ 5,922,335</u>	<u>\$ 3,402,503</u>	<u>\$ 413,069</u>	9,737,907
內部沖銷				(<u>950,127</u>)
合併收入				<u>\$ 8,787,780</u>
部門損益	<u>\$ 445,524</u>	<u>\$ 362,293</u>	<u>\$ 10,563</u>	\$ 818,380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u>2,385</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820,765</u>

(二) 部門總資產

部 門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繼續營業部門		
烷化製造部門	\$ 6,684,960	\$ 6,076,848
石油樹脂製造部門	2,483,105	2,447,365
其他部門	<u>2,101,409</u>	<u>2,011,092</u>
合併資產總額	<u>\$ 11,269,474</u>	<u>\$ 10,535,305</u>

(三) 主要產品之收入

母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烷化製造	\$ 6,629,123	\$ 5,753,804
石油樹脂製造	2,806,920	2,693,769
其 他	<u>349,342</u>	<u>340,207</u>
	<u>\$ 9,785,385</u>	<u>\$ 8,787,780</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依客戶所在國為基礎歸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台 灣	\$ 2,279,311	\$ 2,215,774
中 國	2,381,933	1,737,024
越 南	668,367	638,220
菲 律 賓	567,365	428,419
瓜地馬拉	731,908	636,205
日 本	355,724	420,514
美 國	499,511	507,100
其 他	<u>2,301,266</u>	<u>2,204,524</u>
	<u>\$ 9,785,385</u>	<u>\$ 8,787,780</u>

(五) 主要客戶資訊

107 及 106 年度直接銷售之收入金額 9,785,385 仟元及 8,787,780 仟元，分別有 727,954 元及 632,389 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107 及 106 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益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200,000	\$ 200,000	\$ -	0%	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	\$ -	營業週轉	\$ -	-	-	對單一公司資金融通限額為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10% 為限 (即 711,021 元)。	對外資金融通總額最高為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20% 為限 (即 1,422,042 元)。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和益化工	益聯實業	2	\$ 1,422,041 (註 2)	\$ 700,000	\$ 563,494	\$ 500,882	\$ -	7.93%	\$ 3,555,104 (註 3)	是	否	否	
1	和協工程	和益化工	3	111,067 (註 4)	3,950	3,950	3,950	-	0.71%	277,668 (註 5)	否	是	否	

註 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20% 為限，即 $\$7,110,208 \times 20\% = \$1,422,041$ 。

註 3：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50% 為限，即 $\$7,110,208 \times 50\% = \$3,555,104$ 。

註 4：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20% 為限，即 $\$555,336 \times 20\% = \$111,067$ 。

註 5：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50% 為限，即 $\$555,336 \times 50\% = \$277,668$ 。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和益化工	新加坡康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27,717.00	\$ 95,967	19.74%	\$ 95,967	
和益化工	日本電廠／匿名組合投資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8,802	-	108,802	
和益化工	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393,318.00	78,058	12.42%	78,058	
和益化工	順聚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0,000.00	-	3.14%	-	
和益化工	美商高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00.00	-	1.06%	-	
和協工程	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13,402.10	26,812	0.35%	26,812	
大勝化工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30,196.40	68,151	-	68,151	註 1
大勝化工	中日合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345.00	188,608	6.10%	188,608	
大勝化工	慶豐商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2,604.00	-	0.03%	-	
大勝化工	東元奈米應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92.00	-	-	-	

註 1：基金受益憑證市價係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基金淨資產價值估算。

註 2：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		買入		賣出		年底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聯超實業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36,262,379.50	\$ 455,000	36,262,379.50	\$ 455,067	\$ 455,000	\$ 67	-	\$ -
永耀能源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1,592,280.62	20,000	1,592,280.62	20,039	20,000	39	-	-
益聯實業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4,786,661.17	60,002	-	-	4,786,661.17	60,013	60,002	11	-	-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註 3)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和益化工	聯超實業	子公司	(註 1)	\$ 637,561	8.79%	1~2 個月	合約價格	1~2 個月	\$ 58,652	9.25%	(註 3)
聯超實業	和益化工	母公司	(註 2)	(637,561)	25.53%	1~2 個月	合約價格	1~2 個月	(58,652)	45.37%	(註 3)
和益化工	和協工程	子公司	加工費	(234,999)	3.65%	1~2 個月	合約價格	1~2 個月	(16,231)	7.99%	(註 3)
和協工程	和益化工	母公司	加工收入	234,999	97.27%	1~2 個月	合約價格	1~2 個月	16,231	83.57%	(註 3)
和益化工	長春和益	合資	銷貨	578,671	7.98%	1~2 個月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7 天	-	-%	

(註 1) 包括加工收入 631,750 仟元及銷貨收入 5,811 仟元。

(註 2) 包括加工費 631,750 仟元及進貨 5,811 仟元。

(註 3)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 8,227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8%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2,13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12%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234,999	合約價格	2.40%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支出	7,08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7%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6,231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14%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17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3%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5,811	合約價格	0.06%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48,245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49%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加工收入	631,75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6.46%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4,97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4%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58,65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52%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3,41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3%
0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貯槽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3,078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13%
1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19,34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20%
1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	加工費	2,15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2%
1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	租金支出	29,059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30%
1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95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4%
1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2,67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2%
2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19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3%
2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4,44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5%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率(%)				
和益化工	聯超實業	台北市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美拉敏樹脂、粘樹脂、尿素樹脂、醇酸樹脂、醋酸樹脂、伏酸丁樹脂、芳香烴溶劑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600,531	\$ 600,531	71,883,572	78.19%	\$ 1,056,324	\$ 125,974	\$ 98,594	子公司(註1)，差額 97 仟元係溢價攤銷數。
和益化工	和協工程	台北市	石油化學工程之規劃設計及機械設備安裝買賣、家用液化石油氣之分銷、鋼瓶之維修保養及檢驗。	510,211	510,211	50,000,000	100.00%	537,295	64,087	43,461	子公司(註1)，差額 20,626 仟元係未實現銷貨毛利。
和益化工	大勝化工	台北市	農藥之製造及銷售。	401,364	401,364	19,800,000	100.00%	818,402	41,455	41,455	子公司(註1)
和益化工	益聯實業	台中市	石油化工原料、合成樹脂、橡膠及塑膠、其他化學製品製造及批發業、糖類製造業	832,740	832,740	83,273,975	75.70%	640,861	(108,458)	(82,107)	子公司(註1)
和益化工	太平洋貯槽	瓜地馬拉	倉槽租賃。	28,513	28,513	900	100.00%	40,468	4,526	2,576	子公司(註1)，差額 1,950 仟元係折價攤銷數。
和益化工	SCC	越南	從事經營烷基苯、磺酸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43,707	43,707	-	42.03%	60,790	5,329	2,240	關聯企業(註1)
和益化工	Soft Industry Corp.(SIC)	越南	從事經營烷基苯、磺酸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97,779	97,779	-	50.00%	91,769	8,261	4,129	合資(註1)
和益化工	長春和益	常熟	從事王基酚、二王基酚和烯類燃料油產品的生產、加工及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與自產產品相關的技術與諮詢服務；從事一般化學品的批發、倉儲、佣金代理(拍賣除外)、進出口業務。	689,513	689,513	-	50.00%	630,121	(66,615)	(33,307)	合資(註1)
和益化工	德菲雅	台北市	從事食品買賣及烘焙。	3,000	-	300,000	100.00%	2,816	(184)	(184)	子公司(註1)
聯超實業	益聯實業	台中市	石油化工原料、合成樹脂、橡膠及塑膠、其他化學製品製造及批發業、糖類製造業	22,412	22,412	2,241,200	2.04%	20,149	(108,458)	(2,210)	子公司(註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		有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數	比率(%)				
和協工程	聯超實業	台北市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美拉敏樹脂、粘樹脂、尿素樹脂、醇酸樹脂、醋酸樹脂、伏酸丁樹脂、芳香烴熔劑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24,786	\$ 24,786	1,261,088	1.37%	\$ 22,211	\$ 125,974	\$ 1,734	(註1), 差額6千元係溢價攤銷。
和協工程	永吉能源	台北市	熱能供應業、清潔用品批發業、電器及機械之承裝安裝及批發業等。	3,878	3,030	387,840	50.00%	5,610	969	485	子公司(註1)
和協工程	永耀能源	台北市	電池、電子零組件、發電、輸電、配電機械之製造業及電子材料買賣。(能源技術服務)	95,000	50	9,500,000	100.00%	102,547	1,945	1,945	子公司(註1)
大勝化工	聯超實業	台北市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美拉敏樹脂、粘樹脂、尿素樹脂、醇酸樹脂、醋酸樹脂、伏酸丁樹脂、芳香烴熔劑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8,479	18,479	952,800	1.04%	12,930	125,974	1,306	(註1)
大勝化工	永勝能源	台北市	電池、電子零組件、發電、輸電、配電機械之製造業及電子材料買賣。(能源技術服務)	3,100	3,100	310,000	50.00%	4,611	1,142	571	子公司(註1)
大勝化工	益聯實業	台中市	石油化工原料、合成樹脂、橡膠及塑膠、其他化學製品製造及批發業、糖類製造業。	89,287	89,287	8,928,700	8.12%	68,714	(108,458)	(8,804)	(註1)
大勝化工	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A.	瓜地馬拉	農藥之買賣。	9,043	9,043	2,360	73.75%	1,769	(2,060)	(1,519)	子公司(註1)

註1：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業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2：轉投資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除 SCC、SIC 及長春和益外，餘業已全數沖銷。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2)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註 2)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年底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註 2)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註 1)	年底投資價	截至年底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匯回							
張家港越洋實業有限公司	化工油酯等產品裝卸儲存分裝中轉銷售及其他相關業務。	\$ 753,132 (24,52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61,768 (2,011 仟美元)	\$ -	\$ -	\$ 61,768 (2,011 仟美元)	\$ 87,278 (19,140 仟人民幣)	10.86%	\$ -	\$ 95,967	\$ 96,952	註 3
長春和益	從事王基酚、二王基酚和烯類燃料油產品的生產、加工及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與自產產品相關的技術與諮詢服務；從事一般化學品的批發、倉儲、佣金代理（拍賣除外）、進出口業務。	1,382,175 (45,000 仟美元)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691,088 (22,500 仟美元)	-	-	691,088 (22,500 仟美元)	(66,615)	50.00%	(33,307)	630,121	-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經 濟 部 投 審 會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 752,855 (24,511 仟美元)	\$ 790,942 (25,751 仟美元)	\$ 4,226,125

註 1：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除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平均匯率計算外，餘係以 107 年 12 月底之即期匯率計算。

註 3：因張家港越洋公司係透過新加坡康華公司所投資，新加坡康華公司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故無採用權益法認列合資企業損益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之情事。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

主要客戶（包含新增寄售倉客戶）銷貨收入認列之發生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商品銷貨收入金額為 6,622,522 仟元，其中來自前十大主要客戶（包含新增寄售倉客戶）之銷貨收入金額為 4,307,663 仟元，佔銷貨收入總金額比例達 65.05%；由於來自前十大主要客戶（包含新增寄售倉客戶）之銷貨收入金額係屬重大且交易頻繁，故將前十大主要客戶（包含新增寄售倉客戶）銷貨收入認列之發生列為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及二五。

本會計師執行主要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並測試與銷貨收入認列發生相關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取得前十大主要客戶（包含新增寄售倉客戶）之銷貨收入金額，進行分析變動原因。
3. 自前十大主要客戶（包含新增寄售倉客戶）銷貨收入交易明細中選樣抽核，檢視相關出貨憑證及期後收款情形。
4. 實地訪察新增寄售倉所在地，觀察年度存貨盤點，及訪談相關人員，了解存貨進銷存控管狀況。
5. 檢視前十大主要客戶（包含新增寄售倉客戶）期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或折讓情形。
6. 針對關係人交易寄發函證，未收到詢證回函，執行替代性程序，檢視期後收款狀況及查核交易憑證。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敬 人



張敬人

會計師 許 庭 禎



許庭禎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1 日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49,277	1	\$ 216,765	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三、四、十一及三二）	-	-	1,658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三、四、十一及二五）	73	-	-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三、四、十一及二五）	574,958	6	550,994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四、十一、二五及三二）	59,283	1	73,752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及十一）	42,096	1	30,03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十一及三二）	3,578	-	199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二）	2,607,064	28	1,971,332	22
1410	預付款項	25,177	-	22,93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22,525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3,384,031</u>	<u>37</u>	<u>2,867,672</u>	<u>32</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八及三一）	282,827	3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九及三一）	-	-	225,435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十及三一）	-	-	83,93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3,878,846	42	4,037,393	4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三二及三三）	1,393,303	15	1,420,752	1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十五及三三）	146,110	1	147,511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384	-	2,04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七）	90,943	1	67,755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及三三）	66,138	1	81,982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858,551</u>	<u>63</u>	<u>6,066,807</u>	<u>6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9,242,582</u>	<u>100</u>	<u>\$ 8,934,479</u>	<u>100</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	\$ 1,339,144	15	\$ 490,000	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二十及三一）	522	-	522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九）	16,556	-	13,960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165,411	2	249,569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九及三二）	21,205	-	31,851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225,116	2	317,259	4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911	-	1,22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七）	47,485	1	43,195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13,249	-	12,494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十）	30,102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7,059	-	8,04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866,760</u>	<u>20</u>	<u>1,168,113</u>	<u>13</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二十）	-	-	120,534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七）	191,167	2	164,611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三）	74,447	1	83,483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65,614</u>	<u>3</u>	<u>368,628</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2,132,374</u>	<u>23</u>	<u>1,536,741</u>	<u>17</u>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4,993,518	54	4,909,260	55
3200	資本公積	192,728	2	184,511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65,585	9	802,652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1,175	3	251,17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684,778	8	1,058,069	1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801,538</u>	<u>20</u>	<u>2,111,896</u>	<u>24</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453)	-	(15,741)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39,877	1	-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207,812	2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122,424</u>	<u>1</u>	<u>192,071</u>	<u>2</u>
3XXX	權益總計	<u>7,110,208</u>	<u>77</u>	<u>7,397,738</u>	<u>83</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9,242,582</u>	<u>100</u>	<u>\$ 8,934,47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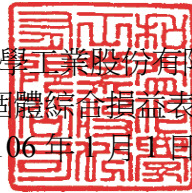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五及三二）	\$7,254,272	100	\$ 6,435,272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及十二、二三、二六及三二）	<u>6,432,417</u>	<u>89</u>	<u>5,384,806</u>	<u>83</u>
5900	營業毛利	821,855	11	1,050,466	17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5,988)	-	-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815,867</u>	<u>11</u>	<u>1,050,466</u>	<u>17</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二六及三二）				
6100	推銷費用	344,185	5	336,116	5
6200	管理費用	120,082	2	140,522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3,119</u>	<u>-</u>	<u>19,065</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87,386</u>	<u>7</u>	<u>495,703</u>	<u>8</u>
6900	營業淨利	<u>328,481</u>	<u>4</u>	<u>554,763</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六及三二）	38,289	1	48,86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六）	22,795	-	(54,076)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十三）	76,857	1	190,412	3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六）	(8,813)	-	(6,67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29,128</u>	<u>2</u>	<u>178,525</u>	<u>3</u>
7900	稅前淨利	457,609	6	733,288	1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二七）	<u>77,541</u>	<u>1</u>	<u>103,962</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380,068</u>	<u>5</u>	<u>629,326</u>	<u>1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附註二三)	(\$ 5,179)	-	(\$ 7,84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附註四及 二四)	33,511	1	-	-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份 額	(54,842)	(1)	(15,710)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附註二 七)	(<u>2,597</u>)	-	<u>1,333</u>	-
		(<u>29,107</u>)	-	(<u>22,220</u>)	(<u>1</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及二四)	(3,516)	-	(21,992)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附註 四及二四)	-	-	(27,680)	(1)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份 額(附註四及二四)	43	-	106,976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附註二七)	<u>1,761</u>	-	<u>8,444</u>	-
		(<u>1,712</u>)	-	<u>65,748</u>	<u>1</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30,819</u>)	-	<u>43,528</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49,249</u>	<u>5</u>	<u>\$ 672,854</u>	<u>10</u>
	每股盈餘(附註二八)				
9710	基 本	<u>\$ 0.77</u>		<u>\$ 1.32</u>	
9810	稀 釋	<u>\$ 0.76</u>		<u>\$ 1.2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中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併購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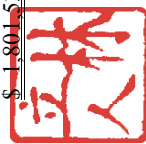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八及二四)											
	股本 (附註二四) 股數(仟股)	附註二四) 金額	資本公積 (附註二四)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三及二四) 未分配盈餘	附註三及二四)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計
A1	444,951	\$ 4,449,513	\$ 284,646	\$ 717,779	\$ 251,175	\$ 1,250,417	\$ 2,219,371	\$ 2,766	\$ 123,557	\$ -	\$ 126,323	\$ 7,079,853
B1	-	-	-	84,873	-	(84,873)	-	-	-	-	-	-
B5	-	-	-	84,873	-	(711,922)	(711,922)	-	-	-	-	(711,922)
M7	-	-	173	-	-	-	-	-	-	-	-	173
C7	-	-	-	-	-	(2,659)	(2,659)	-	-	-	-	(2,659)
C13	17,798	177,981	(177,981)	-	-	-	-	-	-	-	-	-
	17,798	177,981	(177,808)	-	-	(2,659)	(2,659)	-	-	-	-	(2,486)
D1	-	-	-	-	-	629,326	629,326	-	-	-	-	629,326
D3	-	-	-	-	-	(22,220)	(22,220)	(18,507)	84,255	-	65,748	43,528
D5	-	-	-	-	-	607,106	607,106	(18,507)	84,255	-	65,748	672,854
I1	28,177	281,766	77,673	-	-	-	-	-	-	-	-	359,439
Z1	490,926	4,909,260	184,511	802,652	251,175	1,058,069	2,111,896	(15,741)	207,812	-	192,071	7,397,738
A3	-	-	-	-	-	34,532	34,532	-	(207,812)	180,415	(27,397)	7,135
A5	490,926	4,909,260	184,511	802,652	251,175	1,092,601	2,146,428	(15,741)	-	180,415	164,674	7,404,873
B1	-	-	-	62,933	-	(62,933)	-	-	-	-	-	-
B5	-	-	-	62,933	-	(736,389)	(736,389)	-	-	-	-	(736,389)
	-	-	-	62,933	-	(799,322)	(736,389)	-	-	-	-	(736,389)
D1	-	-	-	-	-	380,068	380,068	-	-	-	-	380,068
D3	-	-	-	-	-	(834)	(834)	(1,712)	-	(28,273)	(29,985)	(30,819)
D5	-	-	-	-	-	379,234	379,234	(1,712)	-	(28,273)	(29,985)	349,249
Q1	-	-	-	-	-	12,265	12,265	-	-	(12,265)	(12,265)	-
I1	8,426	84,258	8,217	-	-	-	-	-	-	-	-	92,475
Z1	499,352	4,993,518	192,728	865,585	251,175	684,778	1,801,538	(17,453)	-	139,877	122,424	7,110,208



經辦會計：



主辦會計：



經理人：



董事長：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度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57,609	\$ 733,28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6,857	87,224
A20200	攤銷費用	1,978	1,64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20)	(359)
A20900	財務成本	8,813	6,675
A21200	利息收入	(897)	(4,302)
A21300	股利收入	(4,615)	(4,881)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76,857)	(190,41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13)	75
A238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59,701	(4,750)
A23900	與合資之未實現銷貨毛利	5,988	-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	2,250	3,07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35,441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20	-
A31130	應收票據	1,658	10,077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73)	-
A31150	應收帳款	(25,856)	(183,62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469	4,20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2,077)	26,03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379)	728
A31200	存 貨	(715,448)	154,197
A31230	預付款項	(2,239)	37,73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2,525)	-
A32130	應付票據	2,596	4,964
A32150	應付帳款	(84,406)	(35,04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646)	(6,92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2,669)	(34,04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308)	\$ 133
A32200	負債準備	755	(4,03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83)	46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4,214)	(12,83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24,531)	724,73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98	4,30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4,615	4,88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487)	(1,18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0,720)	(164,01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96,225)	568,71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67,187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4,886)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933)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及合資	-	(460,950)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3,00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344)	(12,15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51	1,08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997)	(1,24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16)	(236)
B072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400)	(9,409)
B07600	收取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利	174,101	238,02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5,982	(263,70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849,144	280,0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36,389)	(711,922)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226,14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2,755	(658,062)
EEEE	現金淨減少	(167,488)	(353,054)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216,765	569,819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49,277	\$ 216,76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經辦會計：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62 年 6 月 21 日。主要經營烷基苯（十二烷基苯）、正烯烴、烷酚（壬酚）及其衍生物之製造及加工買賣及其他有關事業之經營及投資。

本公司股票自 75 年 7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16,765	\$ 216,765	(2)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309,368	316,503	(1)
應收票據、應收帳 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56,637	656,637	(2)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634	2,634	(2)
其他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0,000	60,000	(2)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 明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						
加：自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 309,368	\$ -				
加：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 (IAS 39) 再衡量	-	-	7,135	\$ 316,503	\$ 33,212	(\$ 26,077)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	309,368	7,135				
加：自放款及應收 款 (IAS 39) 重 分類	-	936,036	-	936,036	-	-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36,036	-				
加：採用權益法之子 公司影響數	4,037,393	-	-	4,037,393	1,320	(1,320)	(3)
合 計	\$ 4,037,393	\$ 1,245,404	\$ 7,135	\$ 5,289,932	\$ 34,532	(\$ 27,397)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本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06,492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 7,135 仟元。

本公司原依 IAS 39 已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

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 33,212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33,212 仟元。

(2) 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與其他金融資產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3) 因子公司追溯適用 IFRS 9，本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減少 1,320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1,320 仟元，係因子公司調整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179 仟元，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1,141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1,320 仟元，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本公司追溯適用 IFRS15 之相關影響調整如下：

	107年1月1日重 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合約負債	\$ -	\$ 7,167	\$ 7,167
其他流動負債	8,042	(7,167)	875
負債影響	<u>\$ 8,042</u>	<u>\$ -</u>	<u>\$ 8,042</u>

3.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107 年適用前述修正無重大影響。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預計選擇修正式追溯適用 IFRS 16，不重編比較資訊。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調整之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72,868	\$ 72,868
資產影響	\$ -	\$ 72,868	\$ 72,868
租賃負債	\$ -	\$ 72,868	\$ 72,868
負債影響	\$ -	\$ 72,868	\$ 72,868

2. IFRIC 23 「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3. IAS 19 之修正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本公司將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

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

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

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本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及本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及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

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15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

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

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

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四) 收入認列

107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化學產品之銷售。由於商品於起運時，客戶對該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產品之預收款項，於產品起運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產品加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106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產品加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二) 所得稅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90,943 千元及 67,755 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25	\$ 52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48,752</u>	<u>216,240</u>
	<u>\$ 49,277</u>	<u>\$216,76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1%~0.48%	0.001%~0.28%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u>\$ 522</u>	<u>\$ 522</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u>107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u>\$ 78,058</u>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新加坡康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95,967
匿名組合投資	
日本電廠	<u>108,802</u>
小計	<u>204,769</u>
	<u>\$ 282,827</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康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及日本電廠，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併公司管理

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附註九及附註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未上市（櫃）股票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師於 107 年 12 月底進行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參考經營規模、產品類型與被評價公司較相近之同業進行。產生之評價利益 20,743 仟元調整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帳列其他權益項下）。

於 107 年 11 月，本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按公允價值 67,186 仟元出售全數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265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u>106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54,419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85,099
匿名組合投資	<u>85,917</u>
小計	<u>171,016</u>
	<u>\$ 225,435</u>

本公司 105 年 9 月 29 日業經董事會決議，透過 Godo Kaisha Daiwa Green Energy No.7 投資日本太陽能發電廠，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投入日幣 310,000 仟元，約新台幣 95,700 仟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未上市（櫃）股票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師於 106 年 12 月底進行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參考經營規模、產品類型與被評價公司較相近之同業進行。產生之評價損失 27,680 仟元調整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帳列其他權益項下）。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83,933</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83,933</u>

本公司所持有之順聚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美商高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投資，管理階層預期未來經濟效益甚低，已全數認列減損損失共 33,212 仟元。

本公司原持有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 仟股，持股比例為 16.64%，於 106 年 11 月參與該公司現金增資，共計取得 393 仟股，交易總金額為 3,933 仟元，因未按持股比例增資，持股比例由 16.64% 下降為 12.42%。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因營業而發生－非關係人	\$ -	\$ 1,658
因營業而發生－關係人	<u>73</u>	<u>-</u>
	<u>\$ 73</u>	<u>\$ 1,658</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574,958	\$550,994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u>59,283</u>	<u>73,752</u>
	<u>\$634,241</u>	<u>\$624,746</u>
<u>其他應收款</u>		
非關係人	\$ 42,096	\$ 30,034
關係人	<u>3,578</u>	<u>199</u>
	<u>\$ 45,674</u>	<u>\$ 30,233</u>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約為 1 個月至 5 個月。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根據該客戶基本資料，實地拜訪及勘察該客戶，將搜集資料整理評估後，決定授信額度。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包含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總帳面金額		\$ 634,24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攤銷後成本		<u>\$ 634,241</u>	

106 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包含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0 至 30 天	\$394,372
31 至 60 天	146,491
61 至 90 天	82,562
91 至 150 天	<u>1,321</u>
合 計	<u>\$624,746</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上述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逾期帳齡，經評估無減損之虞。

十二、存貨淨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原 料	\$ 1,475,820	\$ 952,509
物 料	331,886	347,846
在 製 品	32,612	28,900
製 成 品	<u>766,746</u>	<u>642,077</u>
	<u>\$ 2,607,064</u>	<u>\$ 1,971,332</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905,934 千元及 4,883,761 千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59,701 千元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4,750 千元（主要係因原油價格回穩帶動商品價格回穩所致）。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投資子公司	\$ 3,096,166	\$ 3,215,446
投資關聯企業	60,790	60,376
投資合資	<u>721,890</u>	<u>761,571</u>
	<u>\$ 3,878,846</u>	<u>\$ 4,037,393</u>

(一) 投資子公司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超實業）	\$ 1,056,324	\$ 1,100,090
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和協工程）	537,295	495,397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勝化工)	818,402	851,389
益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益聯實業)	640,861	722,968
德菲雅股份有限公司 (德菲雅)	2,816	-
太平洋貯槽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貯槽)	<u>40,468</u>	<u>45,602</u>
	<u>\$ 3,096,166</u>	<u>\$ 3,215,446</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聯超實業	78.19%	78.19%
和協工程	100.00%	100.00%
大勝化工	100.00%	100.00%
益聯實業(註1)	75.70%	75.70%
德 菲 雅(註2)	100.00%	-
太平洋貯槽	100.00%	100.00%

註1：本公司於106年12月參與益聯實業現金增資乙案，共計取得22,614仟股，交易總金額為226,140仟元，本公司係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持股比例產生變動，由75.83%下降為75.70%。故於106年度調整增加資本公積173仟元。

註2：本公司於107年3月1日設立德菲雅，投入資本額3,000仟元，持股比例為100%。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60,790</u>	<u>\$ 60,376</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2,240	\$ 5,727
其他綜合損益	<u>463</u>	<u>(5,710)</u>
綜合損益總額	<u>\$ 2,703</u>	<u>\$ 17</u>

本公司原與國內三位股東共同出資持有 Soft Chemical Corporation(SCC) 42.03%，按原始出資額比例，本公司約佔 28.02%，惟因本公司於 106 年 2 月決議收購其他三位股東之股權，以 9,000 仟元取得，持股比例上升至 42.03%，取得該公司所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為 11,523 仟元。

(三) 投資合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合資	<u>\$ 721,890</u>	<u>\$ 761,571</u>
<u>個別不重大之合資彙總資訊</u>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29,178)	(\$ 14,864)
其他綜合損益	(4,515)	(11,837)
綜合損益總額	<u>(\$ 33,693)</u>	<u>(\$ 26,701)</u>

上述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及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 驗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572,411	\$ 141,111	\$ 3,037,747	\$ 57,427	\$ 120,938	\$ 1,067	\$ 3,930,701
增 添	-	636	10,714	-	804	-	12,154
處 分	-	-	(2,522)	(3,494)	-	-	(6,016)
重 分 類 (註1)	-	-	2,475	-	955	39,723	43,15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72,411</u>	<u>\$ 141,747</u>	<u>\$ 3,048,414</u>	<u>\$ 53,933</u>	<u>\$ 122,697</u>	<u>\$ 40,790</u>	<u>\$ 3,979,992</u>
<u>累計折舊</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92,246	\$ 2,239,553	\$ 51,277	\$ 95,198	\$ -	\$ 2,478,274
處 分	-	-	(1,592)	(3,266)	-	-	(4,858)
折舊費用	-	2,615	75,861	1,498	5,850	-	85,82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94,861</u>	<u>\$ 2,313,822</u>	<u>\$ 49,509</u>	<u>\$ 101,048</u>	<u>\$ -</u>	<u>\$ 2,559,240</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572,411</u>	<u>\$ 46,886</u>	<u>\$ 734,592</u>	<u>\$ 4,424</u>	<u>\$ 21,649</u>	<u>\$ 40,790</u>	<u>\$ 1,420,752</u>
<u>成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572,411	\$ 141,747	\$ 3,048,414	\$ 53,933	\$ 122,697	\$ 40,790	\$ 3,979,992
增 添	-	-	18,741	340	1,263	-	20,344
處 分	-	-	(3,017)	-	-	-	(3,017)
重 分 類 (註2)	-	-	76,624	-	2,462	(40,685)	38,40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72,411</u>	<u>\$ 141,747</u>	<u>\$ 3,140,762</u>	<u>\$ 54,273</u>	<u>\$ 126,422</u>	<u>\$ 105</u>	<u>\$ 4,035,720</u>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 驗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94,861	\$ 2,313,822	\$ 49,509	\$ 101,048	\$ -	\$ 2,559,240
處分	-	-	(2,279)	-	-	-	(2,279)
折舊費用	-	2,689	76,412	1,189	5,166	-	85,45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97,550	\$ 2,387,955	\$ 50,698	\$ 106,214	\$ -	\$ 2,642,417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572,411	\$ 44,197	\$ 752,807	\$ 3,575	\$ 20,208	\$ 105	\$ 1,393,303

註1：係包含物料轉入 42,774 仟元、預付款項轉入 327 仟元及利息資本化 52 仟元。

註2：係包含物料轉入 20,015 仟元、預付款項轉入 18,340 仟元及利息資本化 46 仟元。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3 至 60 年
管線設備	25 年
隔間及圍牆	10 至 15 年
機器設備	2 至 50 年
運輸設備	2 至 15 年
其他設備	2 至 30 年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124,859		\$ 39,826			\$ 164,68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24,859		\$ 39,826			\$ 164,685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5,774)			(\$ 15,774)	
折舊費用	-		(1,400)			(1,400)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17,174)			(\$ 17,174)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124,859		\$ 22,652			\$ 147,511	

(接次頁)

(承前頁)

	<u>土</u>	<u>地</u>	<u>建</u>	<u>築</u>	<u>物</u>	<u>合</u>	<u>計</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u>\$</u>	<u>124,859</u>	<u>\$</u>	<u>39,826</u>	<u>\$</u>	<u>164,685</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u>	<u>124,859</u>	<u>\$</u>	<u>39,826</u>	<u>\$</u>	<u>164,685</u>	
<u>累計折舊</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7,174)	(\$	17,174)	
折舊費用		<u>-</u>	(<u>1,401</u>)	(<u>1,401</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u>	<u>-</u>	<u>(\$</u>	<u>18,575)</u>	<u>(\$</u>	<u>18,575)</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u>	<u>124,859</u>	<u>\$</u>	<u>21,251</u>	<u>\$</u>	<u>146,110</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60 年
冷氣空調設備	3 年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係參考鄰近地點之市場行情。其公允價值分別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自有土地及建築物	<u>\$ 1,277,209</u>	<u>\$ 1,368,853</u>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六、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531
單獨取得	236
重 分 類	<u>3,088</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4,855</u>

(接次頁)

(承前頁)

	<u>電 腦 軟 體</u>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64)
攤銷費用	(1,64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809</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2,046</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4,855
單獨取得	<u>316</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171</u>
<u>累計攤銷</u>	
107年1月1日餘額	(\$ 2,809)
攤銷費用	(1,978)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4,787</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384</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 1 至 3 年耐用年數計提。

十七、其他資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暫 付 款	<u>\$ 22,525</u>	<u>\$ -</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1,499	\$ 19,348
存出保證金	4,639	2,634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三三）	<u>60,000</u>	<u>60,000</u>
	<u>\$ 66,138</u>	<u>\$ 81,982</u>

十八、短期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 1,339,144</u>	<u>\$ 490,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84%~0.9% 及 0.81~0.87%。

十九、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16,556</u>	<u>\$ 13,960</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非關係人	\$165,411	\$249,569
關係人	<u>21,205</u>	<u>31,851</u>
	<u>\$186,616</u>	<u>\$281,420</u>

二十、應付公司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30,102	\$120,534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30,102</u>)	<u>-</u>
	<u>\$ -</u>	<u>\$120,534</u>

本公司於 103 年 2 月 20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7 億元，票面利率為 0%，有效利率為 1.9464%，發行期間為五年，並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其發行條件如下：

1.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到期時請求本公司以現金一次還本。
2.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後屆滿 3 年之前 40 日，以債券面額賣回。
3. 若符合約定條件時，本公司得於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翌日起至債券到期前 40 日止，按債券面額以現金向債權人要求贖回公司債。
4. 債權人於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等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依本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原始轉換價格為每股 15.40 元，惟若因無償配股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0% 時，應依轉換價格計算公式調整之（自 107 年 8 月 31 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新台幣 10.90 元）。

	107年度
發行價款	\$635,137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64,765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669,800)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u>522</u>
107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分別帳列應付公司債 30,102千元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流動522千元)	<u>\$ 30,624</u>

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已有面額669,800千元之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51,621仟股。

二一、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130,883	\$201,575
應付利息	567	147
應付勞務費	2,450	1,966
其他應付費用	73,647	93,501
應付設備款	613	3,186
其 他	<u>16,956</u>	<u>16,884</u>
	<u>\$225,116</u>	<u>\$317,259</u>
其他負債		
合約負債	\$ 5,456	\$ -
預收款項	-	7,167
其 他	<u>1,603</u>	<u>875</u>
	<u>\$ 7,059</u>	<u>\$ 8,042</u>

二二、負債準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	<u>\$ 13,249</u>	<u>\$ 12,494</u>

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員工福利，於相關員工享有既得權利時認列當期損益，並於次期員工實際休假時沖減之。

二三、 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14%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11,479	\$202,34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37,032)	(118,86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4,447</u>	<u>\$ 83,48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1月1日餘額	<u>\$ 219,348</u>	<u>(\$ 130,875)</u>	<u>\$ 88,47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419	-	2,419
利息費用(收入)	<u>2,636</u>	<u>(1,630)</u>	<u>1,006</u>
認列於損益	<u>5,055</u>	<u>(1,630)</u>	<u>3,42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46	346
精算損益—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2	-	12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 利負債
精算損益－財務假設變 動	\$ 4,195	\$ -	\$ 4,195
精算損益－經驗調整	<u>3,290</u>	<u>-</u>	<u>3,29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497</u>	<u>346</u>	<u>7,843</u>
雇主提撥	<u>-</u>	<u>(16,258)</u>	<u>(16,258)</u>
福利支付	<u>(29,555)</u>	<u>29,555</u>	<u>-</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202,345</u>	<u>(118,862)</u>	<u>83,48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256	-	2,256
利息費用(收入)	<u>1,949</u>	<u>(1,196)</u>	<u>753</u>
認列於損益	<u>4,205</u>	<u>(1,196)</u>	<u>3,00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3,679)	(3,679)
精算損益－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8	-	8
精算損益－財務假設變 動	4,183	-	4,183
精算損益－經驗調整	<u>4,667</u>	<u>-</u>	<u>4,667</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8,858</u>	<u>(3,679)</u>	<u>5,179</u>
雇主提撥	<u>-</u>	<u>(17,224)</u>	<u>(17,224)</u>
福利支付	<u>(3,929)</u>	<u>3,929</u>	<u>-</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11,479</u>	<u>(\$ 137,032)</u>	<u>\$ 74,447</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2,120	\$ 2,500
推銷費用	136	151
管理費用	593	653
研究發展費用	<u>160</u>	<u>121</u>
	<u>\$ 3,009</u>	<u>\$ 3,425</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

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0.75%	1.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u>\$ 4,183</u>)	(<u>\$ 4,196</u>)
減少 0.25%	<u>\$ 4,324</u>	<u>\$ 4,341</u>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增加 0.25%	<u>\$ 4,218</u>	<u>\$ 4,245</u>
減少 0.25%	(<u>\$ 4,103</u>)	(<u>\$ 4,126</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16,312</u>	<u>\$ 16,259</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年	8年

二四、 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900,000</u>	<u>900,000</u>
額定股本	<u>\$ 9,000,000</u>	<u>\$ 9,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99,352</u>	<u>490,926</u>
已發行股本	<u>\$ 4,993,518</u>	<u>\$ 4,909,260</u>

本公司股本變動係因部分可轉換公司債執行轉換，請詳附註二十應付公司債之說明。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140,620	\$125,088
庫藏股票交易	8,625	8,62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數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8,198	8,198
受贈資產	124	12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 動數(2)	32,788	32,788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認 股 權	<u>2,373</u>	<u>9,688</u>
	<u>\$192,728</u>	<u>\$184,511</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

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六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得依整體資本預算規劃，分派 40%至 60% 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餘額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如當年度未有較大之資本預算規劃或需充實營運資金時得全部以現金股利分派之。換言之，如當年度有擴充建廠計畫需大量資金時，得全部以股票股利分派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4 日及 106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2,933	\$ 84,873		
現金股利	736,389	711,922	\$ 1.50	\$ 1.60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6 年 6 月 16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177,981 仟元轉增資。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8,007	
現金股利	249,676	\$ 0.5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15,741)	\$ 2,766
稅率變動	1,058	-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3,516)	(21,99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之份額	43	(253)
所得稅影響數	703	3,738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712)	(18,507)
年底餘額	(\$ 17,453)	(\$ 15,741)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1月1日餘額	\$ 123,557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27,6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107,229
所得稅影響數	4,706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84,25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207,812
追溯適用IFRS 9之影響數	(207,812)
107年1月1日餘額 (IFRS 9)	\$ -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IFRS 9之影響數	180,415
年初餘額 (IFRS 9)	180,415
稅率變動	525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27,833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56,631)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8,273)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12,265)
年底餘額	\$ 139,877

二五、 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6,622,522	\$ 5,753,804
勞務收入	<u>631,750</u>	<u>681,468</u>
	<u>\$ 7,254,272</u>	<u>\$ 6,435,272</u>

(一) 合約餘額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十一）	<u>\$ 73</u>
應收帳款（附註十一）	<u>\$ 574,958</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一）	<u>\$ 59,283</u>
合約負債（帳列於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商品銷售	<u>\$ 5,456</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7 年度

	<u>應 報 導 部 門</u>		<u>總 計</u>
	<u>烷 化 製 造</u>	<u>石 油 樹 脂 製 造</u>	
<u>商品或勞務之類型</u>			
商品銷貨	\$ 6,622,522	\$ -	\$ 6,622,522
勞務收入	<u>-</u>	<u>631,750</u>	<u>631,750</u>
	<u>\$ 6,622,522</u>	<u>\$ 631,750</u>	<u>\$ 7,254,272</u>

106 年度

	<u>應 報 導 部 門</u>		<u>總 計</u>
	<u>烷 化 製 造</u>	<u>石 油 樹 脂 製 造</u>	
<u>商品或勞務之類型</u>			
商品銷貨	\$ 5,753,804	\$ -	\$ 5,753,804
勞務收入	<u>-</u>	<u>681,468</u>	<u>681,468</u>
	<u>\$ 5,753,804</u>	<u>\$ 681,468</u>	<u>\$ 6,435,272</u>

二六、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	\$ 12,564	\$ 12,564
－其他	1,151	1,038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880	4,302
其他	17	-
股利收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8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4,615	-
其他	<u>19,062</u>	<u>26,079</u>
	<u>\$ 38,289</u>	<u>\$ 48,86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金融資產損益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	\$ 359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13	(75)
淨外幣兌換(損)益	23,176	(54,360)
其他	<u>(414)</u>	<u>-</u>
	<u>\$ 22,795</u>	<u>(\$ 54,076)</u>

(三)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6,770	\$ 1,182
可轉換公司債(附註二十)	<u>2,043</u>	<u>5,493</u>
	<u>\$ 8,813</u>	<u>\$ 6,675</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137</u>	<u>\$ 98</u>
利息資本化利率	0.60%~0.96%	0.84%~0.96%

(四) 折舊與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5,456	\$ 85,824
投資性不動產	1,401	1,400
無形資產	<u>1,978</u>	<u>1,645</u>
合 計	<u>\$ 88,835</u>	<u>\$ 88,86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3,741	\$ 84,445
營業費用	<u>3,116</u>	<u>2,779</u>
	<u>\$ 86,857</u>	<u>\$ 87,224</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

彙總

營業成本	\$ 1,569	\$ 1,352
營業費用	<u>409</u>	<u>293</u>
	<u>\$ 1,978</u>	<u>\$ 1,645</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09,103	\$ 94,316	\$ 303,419
勞健保費用	14,814	4,951	19,765
退休金費用	8,959	3,271	12,230
董事酬金	<u>-</u>	<u>15,822</u>	<u>15,822</u>
	<u>\$ 232,876</u>	<u>\$ 118,360</u>	<u>\$ 351,236</u>

	106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62,207	\$ 105,468	\$ 367,675
勞健保費用	16,461	4,515	20,976
退休金費用	9,444	2,946	12,390
董事酬金	-	22,537	22,537
	<u>\$ 288,112</u>	<u>\$ 135,466</u>	<u>\$ 423,578</u>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72 人及 263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18 人及 21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5% 及不高於 2.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1 日及 107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2.5%	2.5%
董事酬勞	2.5%	2.5%

金 額

	107年度		106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2,042		\$ 19,297	
董事酬勞	12,042		19,29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0,686	\$ 35,58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7,510)	(89,949)
淨益(損)	<u>\$ 23,176</u>	<u>(\$ 54,360)</u>

二七、 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91,198	\$ 89,121
未分配盈餘加徵	-	5,798
以前年度之調整	(16,188)	460
	<u>75,010</u>	<u>95,379</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7,662)	8,583
稅率變動	20,193	-
	<u>2,531</u>	<u>8,58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7,541</u>	<u>\$103,96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稅前淨利	<u>\$ 457,609</u>	<u>\$ 733,28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91,522	\$ 124,65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516	4,585
免稅所得	(258)	(7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5,79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份額	(20,244)	(31,461)
稅率變動	20,193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6,188)	46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7,541</u>	<u>\$103,962</u>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3,101)	\$ -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703)	(3,738)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4,70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676	-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036)	(1,33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836</u>	<u>(\$ 9,777)</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本期所得稅負債</u>		
應付所得稅	<u>\$ 47,485</u>	<u>\$ 43,195</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稅 率 變 動</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收入	\$ 5,999	(\$ 6,010)	\$ 1,059	\$ -	\$ 1,048
未實現兌換損失	809	(483)	143	-	469
未實現銷貨成本	4,750	358	838	-	5,946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234	11,941	218	-	13,393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稅 率 變 動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未實現特休輪休薪 資費用	2,124	151	375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損失	11,908	7,034	2,102	-	21,044
處分海外投資利益	4,273	-	754	-	5,027
確定福利負債	27,693	-	3,367	2,554	33,61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損失	5,991	-	-	1,761	7,75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利益	<u>2,974</u>	<u>-</u>	<u>-</u>	<u>(2,974)</u>	<u>-</u>
	<u>\$ 67,755</u>	<u>\$ 12,991</u>	<u>\$ 8,856</u>	<u>\$ 1,341</u>	<u>\$ 90,94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 成本	\$ 5,328	(\$ 5,404)	\$ 940	\$ -	\$ 864
未實現兌換利益	207	(230)	37	-	1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收益	12,511	964	2,208	-	15,6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失	-	-	-	2,177	2,177
土地重估增值	<u>146,565</u>	<u>-</u>	<u>25,864</u>	<u>-</u>	<u>172,429</u>
	<u>\$ 164,611</u>	<u>(\$ 4,670)</u>	<u>\$ 29,049</u>	<u>\$ 2,177</u>	<u>\$ 191,167</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收 入	\$ 7,187	(\$ 1,188)	\$ -	\$ 5,999
未實現兌換損失	92	717	-	809
未實現銷貨成本	8,886	(4,136)	-	4,75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042	(808)	-	1,234
未實現特休輪休薪資 費用	2,809	(685)	-	2,124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9,381	2,527	-	11,908
處分海外投資利益	4,273	-	-	4,273
確定福利負債	26,360	-	1,333	27,69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損失	2,677	-	3,314	5,9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失	-	-	2,974	2,974
	<u>\$ 63,707</u>	<u>(\$ 3,573)</u>	<u>\$ 7,621</u>	<u>\$ 67,75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稅上提前認列銷貨成 本	\$ 5,416	(\$ 88)	\$ -	\$ 5,328
未實現兌換利益	(1,455)	1,662	-	20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 益	9,075	3,436	-	12,51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利益	424	-	(42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利益	1,732	-	(1,732)	-
土地重估增值	<u>146,565</u>	<u>-</u>	<u>-</u>	<u>146,565</u>
	<u>\$ 161,757</u>	<u>\$ 5,010</u>	<u>(\$ 2,156)</u>	<u>\$ 164,611</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八、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77</u>	<u>\$ 1.32</u>
稀釋每股盈餘	<u>\$ 0.76</u>	<u>\$ 1.26</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本年度淨利	\$380,068	\$629,32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u>1,635</u>	<u>4,51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381,703</u>	<u>\$633,841</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492,709	478,26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045	1,380
可轉換公司債	<u>9,497</u>	<u>23,10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503,251</u>	<u>502,75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九、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倉庫、車位、公務車及儲槽，租賃期間為 1 至 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營業場所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不超過 1 年	\$ 67,809	\$ 68,395
1~5 年	<u>5,538</u>	<u>22,177</u>
	<u>\$ 73,347</u>	<u>\$ 90,572</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1 至 15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收入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12,564	\$ 12,366
1~5 年	60,667	61,216
超過 5 年	<u>-</u>	<u>12,100</u>
	<u>\$ 73,231</u>	<u>\$ 85,727</u>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依據目前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保障公司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及穩定經營績效為目標，並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 年 12 月 31 日

	公 允 價 值				值
	帳面金額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30,102	\$ 40,770	\$ -	\$ -	\$ 40,770

106 年 12 月 31 日

	公 允 價 值				值
	帳面金額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120,534	\$183,840	\$ -	\$ -	\$183,840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未上市				
(櫃) 股票	\$ -	\$ -	\$ 78,058	\$ 78,058
— 國外未上市				
(櫃) 股票	-	-	95,967	95,967
— 匿名組合投資	-	-	108,802	108,802
合 計	<u>\$ -</u>	<u>\$ -</u>	<u>\$ 282,827</u>	<u>\$ 282,827</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u>\$ -</u>	<u>\$ -</u>	<u>\$ 522</u>	<u>\$ 522</u>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未上市				
(櫃) 股票	\$ -	\$ 54,419	\$ -	\$ 54,419
— 國外未上市				
(櫃) 股票	-	-	85,099	85,099
— 匿名組合投資	-	-	85,917	85,917
合 計	<u>\$ -</u>	<u>\$ 54,419</u>	<u>\$ 171,016</u>	<u>\$ 225,435</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u>\$ -</u>	<u>\$ -</u>	<u>\$ 522</u>	<u>\$ 522</u>

107及106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171,01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20,743
轉入第 3 等級	<u>91,068</u>
年底餘額	<u>\$282,827</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 生 工 具
年初餘額	\$ 522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u>-</u>
年底餘額	<u>\$ 522</u>
當年度未實現損益	<u>\$ -</u>

106 年度

金 融 資 產	備 供 出 售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年初餘額	\$200,42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29,407)
年底餘額	<u>\$171,016</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 生 工 具
年初餘額	\$ 468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u>54</u>
年底餘額	<u>\$ 522</u>
當年度未實現損益	<u>\$ 54</u>

4.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波動度。當波動度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波動度	13.67%	16.23%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贖回權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波動度		
增加 1%	\$ _____	\$ _____
減少 1%	\$ _____	\$ _____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減少。

	<u>107年12月31日</u>
長期收入成長率	2%
加權資金成本率	9.67%
流動性折價率	25%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長期收入成長率	
增加 1%	\$ 160
減少 1%	(\$ 159)
加權資金成本率	
增加 1%	(\$ 763)
減少 1%	\$ 782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12月31日</u>
流動性折價率	
增加 1%	(\$ <u>320</u>)
減少 1%	<u>\$ 320</u>

-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國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減少。

	<u>106年12月31日</u>
長期收入成長率	2%
加權資金成本率	10.30%
流動性折價率	25%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長期收入成長率	
增加 1%	<u>\$ 137</u>
減少 1%	(<u>\$ 136</u>)
加權資金成本率	
增加 1%	(<u>\$ 694</u>)
減少 1%	<u>\$ 711</u>
流動性折價率	
增加 1%	(<u>\$ 284</u>)
減少 1%	<u>\$ 284</u>

-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匿名組合投資係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減少。

	<u>106年12月31日</u>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	4.36%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加權資金平均成本率	
增加 0.5%	(\$ <u>2,636</u>)
減少 0.5%	<u>\$ 2,775</u>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	\$ 936,0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2）	-	309,3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793,904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	282,827	-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522	52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4）	1,798,445	1,224,394

註 1： 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 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 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關係人、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4： 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關係人、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及應付公司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每季財務部向董事會提出報告。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五。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歐元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予

以調整。下表之金額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日 圓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 (i)	(\$ 5,064)	(\$ 4,132)	(\$ 180)	(\$ 177)	\$ 115	\$ 139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歐元及日圓計價應收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0,000	\$ 60,000
－金融負債	925,000	27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414,144	220,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4,141 仟元及 2,200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淨部位。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證券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但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2,828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2,25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

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7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以內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429,199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417,797	-	-	-
固定利率工具	963,234	-	-	-
財務保證負債	<u>563,494</u>	<u>-</u>	<u>-</u>	<u>-</u>
	<u>\$ 2,373,724</u>	<u>\$ -</u>	<u>\$ -</u>	<u>\$ -</u>

106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以內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613,860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221,792	-	-	-
固定利率工具	272,265	-	120,534	-
財務保證負債	<u>700,000</u>	<u>-</u>	<u>-</u>	<u>-</u>
	<u>\$ 1,807,917</u>	<u>\$ -</u>	<u>\$ 120,534</u>	<u>\$ -</u>

上述財務保證合約之金額，係財務保證合約持有人若向保證人求償全數保證金額時，本公司為履行保證義務可能須支付之最大金額。惟依資產負債表日之預期，本公司認為支付該等合約款項之可能性不大。

(2) 融資額度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339,144	\$ 490,000
— 未動用金額	<u>1,240,856</u>	<u>1,358,100</u>
	<u>\$ 2,580,000</u>	<u>\$ 1,848,100</u>

三二、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聯超實業	子公司
和協工程	子公司
大勝化工	子公司
益聯實業	子公司
太平洋貯槽	子公司
德菲雅	子公司
永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永吉能源)	子公司
永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永耀能源)	子公司
永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永勝能源)	子公司
SCC	關聯企業
長春和益	合資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	\$ 14,038	\$ 22,819
	合資	<u>578,671</u>	<u>5,996</u>
		<u>\$ 592,709</u>	<u>\$ 28,815</u>
加工收入	子公司／聯超實業	<u>\$ 631,750</u>	<u>\$ 681,468</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係按約定銷售價格及條件辦理。

本公司為子公司加工，係依 100%加工成本及其銷售加工產品利潤之 50% 為加工收入。收款期間約為 1 個月。

(三) 進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進貨	子公司	\$ 48,245	\$ 27,832
	關聯企業	<u>-</u>	<u>16,564</u>
		<u>\$ 48,245</u>	<u>\$ 44,396</u>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係按一般進貨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約為 1 個月。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合 資	\$ -	\$ 5,951
	子公司 / 聯超實業	58,652	66,747
	子 公 司	<u>631</u>	<u>1,054</u>
		<u>\$ 59,283</u>	<u>\$ 73,752</u>
應收票據	子公司 / 大勝化工	<u>\$ 73</u>	<u>\$ -</u>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大勝化工	\$ 8	\$ 105
	子公司 / 益聯實業	361	55
	子公司 / 永吉能源	28	27
	子公司 / 和協工程	3,176	-
	子 公 司	<u>5</u>	<u>12</u>
	<u>\$ 3,578</u>	<u>\$ 19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 及 106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 和協工程	\$ 477	\$ 1,221
	子公司 / 太平洋貯槽	413	-
	子 公 司	<u>21</u>	<u>-</u>
		<u>\$ 911</u>	<u>\$ 1,221</u>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和協工程	\$ 16,231	\$ 27,394
	關聯企業 / SCC	-	3,698
	子公司 / 聯超實業	<u>4,974</u>	<u>759</u>
	<u>\$ 21,205</u>	<u>\$ 31,851</u>	

(六)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失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子 公 司	<u>\$ 693</u>	<u>\$ 857</u>	<u>\$ -</u>	<u>\$ 53</u>

(七) 銷貨成本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成本－廢料	子公司		
收入		<u>\$ 9</u>	<u>\$ -</u>

(八) 製造費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製造費用－加工費	子公司／和協工程	<u>\$ 234,999</u>	<u>\$ 168,531</u>
製造費用－租金支出	子公司	<u>\$ 1,249</u>	<u>\$ 300</u>

(九) 營業費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推銷費用－租金支出	子公司	\$ 18,914	\$ 13,193
推銷費用－外銷什費	子公司	<u>-</u>	<u>2,435</u>
		<u>\$ 18,914</u>	<u>\$ 15,628</u>
管理費用－其他費用	子公司	\$ 40	\$ 40
	合資	<u>1,000</u>	<u>-</u>
		<u>\$ 1,040</u>	<u>\$ 40</u>

(十) 營業外收入－其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收入	子公司／和協工程	\$ 12,136	\$ 12,136
	子公司	<u>1,115</u>	<u>1,002</u>
		<u>\$ 13,251</u>	<u>\$ 13,138</u>
其他收入	子公司	\$ 6,595	\$ 7,394
	合資／長春和益	<u>10,000</u>	<u>10,000</u>
		<u>\$ 16,595</u>	<u>\$ 17,394</u>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40,587	\$ 87,849
退職後福利	<u>2,790</u>	<u>2,597</u>
	<u>\$ 43,377</u>	<u>\$ 90,44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 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貨之押標金及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投資性不動產）		
自有土地	\$ 666,141	\$ 666,141
房屋及建築	44,642	47,558
機器設備	522,153	545,243
其他非流動資產－定期存款	<u>60,000</u>	<u>60,000</u>
	<u>\$ 1,292,936</u>	<u>\$ 1,318,942</u>

三四、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進料而開立之信用狀，尚約有新台幣 49,000 仟元流通在外。

(二) 票據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開立票據為子公司背書保證之金額明細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益聯實業	\$563,494	\$700,000

上述金額係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實際動用額度分別為 500,882 仟元及 626,128 仟元。

子公司開立票據為本公司背書保證之金額明細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和協工程	\$ 3,950	\$ 3,950

上述金額係子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實際動用額度均為3,950 仟元。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7,190	30.6650	(美元：新台幣)	\$	527,129		
歐 元		513	35.0000	(歐元：新台幣)		17,961		
						<u>\$ 545,090</u>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美 元		3,124	30.7150	(美元：新台幣)	\$	95,967		
日 幣		391,093	0.2782	(日幣：新台幣)		108,802		
採權益法之子 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								
美 元		1,318	30.7150	(美元：新台幣)		40,468		
越 南 盾		115,168,324	0.0013	(越南盾：新台幣)		152,559		
人 民 幣		142,137	4.4332	(人民幣：新台幣)		630,121		
						<u>\$ 1,027,917</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672	30.765	(美元：新台幣)	\$	20,686		
日 幣		41,181	0.2802	(日幣：新台幣)		11,539		
						<u>\$ 32,225</u>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7,350	29.7100	(美元：新台幣)	\$	515,455		
歐 元		501	35.3700	(歐元：新台幣)		17,715		
日 幣		3,067	0.2622	(日幣：新台幣)		804		
						<u>\$ 533,974</u>		
<u>非貨幣性項目</u>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非流 動								
美 元		2,860	29.7600	(美元：新台幣)	\$	85,099		
日 幣		310,000	0.2772	(日幣：新台幣)		85,917		
採權益法之子 公司、關聯 企業及合資								
美 元		1,532	29.7600	(美元：新台幣)		45,602		
越 南 盾		112,064,871	0.0013	(越南盾：新台幣)		147,306		
人 民 幣		148,126	4.5545	(人民幣：新台幣)		674,641		
						<u>\$ 1,038,565</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429	29.8100	(美元：新台幣)	\$	102,232		
日 幣		55,263	0.2662	(日幣：新台幣)		14,711		
						<u>\$ 116,943</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功 能 性 功 能 性 貨 幣	功 能 性 貨 幣	功 能 性 貨 幣	功 能 性 貨 幣	功 能 性 貨 幣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利 益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失	
新 台 幣 1(新台幣：新台幣)	<u>\$ 23,176</u>	1(新台幣：新台幣)	<u>(\$ 54,360)</u>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與質金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呆帳金額	抵擔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金額	資金貸與總額
1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益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200,000	\$ 200,000	\$ -	0%	有短期資金融通之必要	\$ -	-	營業週轉	\$ -	-	-	對單一公司資金融通限額為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10% 為限 (即 711,021 元)。	對外資金融通總額最高為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 20% 為限 (即 1,422,042 元)。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 1)	本年度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 背書 保證 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 註
		關係 (註 1)	名稱											
0	和益化工	2	益聯實業	\$ 1,422,041 (註 2)	\$ 700,000	\$ 563,494	\$ 500,882	\$ -	7.93%	\$ 3,555,104 (註 3)	否	否	否	
1	和協工程	3	和益化工	111,067 (註 4)	3,950	3,950	3,950	-	0.71%	277,668 (註 5)	是	是	否	

註 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20% 為限，即 $\$7,110,208 \times 20\% = \$1,422,041$ 。

註 3：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50% 為限，即 $\$7,110,208 \times 50\% = \$3,555,104$ 。

註 4：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20% 為限，即 $\$555,336 \times 20\% = \$111,067$ 。

註 5：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之 50% 為限，即 $\$555,336 \times 50\% = \$277,668$ 。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底價	註
和益化工	新加坡康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27,717.00	\$ 95,967	19.74%	\$ 95,967		
和益化工	日本電廠/匿名組合投資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8,802	-	108,802		
和益化工	雲豹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393,318.00	78,058	12.42%	78,058		
和益化工	順聚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0,000.00	-	3.14%	-		
和益化工	美商高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00.00	-	1.06%	-		
和協工程	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13,402.10	26,812	0.35%	26,812		
大勝化工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30,196.40	68,151	-	68,151		註 1
大勝化工	中日合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345.00	188,608	6.10%	188,608		
大勝化工	慶豐商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2,604.00	-	0.03%	-		
大勝化工	東元奈米應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92.00	-	-	-		

註 1：基金受益憑證市價係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基金淨資產價值估算。

註 2：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六。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價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		初買		人賣		出		底
						股	金	股	金	股	金	年	年	
聯超實業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36,262,379.50	\$ 455,000	36,262,379.50	\$ 455,067	36,262,379.50	\$ 455,000	-	\$ -	-
永耀能源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592,280.62	20,000	1,592,280.62	20,039	1,592,280.62	20,000	-	-	-
益聯實業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60,013	4,786,661.17	60,002	-	-	-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公司之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授	信	
和益化工	聯超實業	子公司	(註1)	\$ 637,561	8.79%	1~2個月	1~2個月	合約價格	1~2個月	\$ 58,652	9.25%
聯超實業	和益化工	母公司	(註2)	(637,561)	25.53%	1~2個月	1~2個月	合約價格	1~2個月	(58,652)	45.37%
和益化工	和協工程	子公司	加工費	(234,999)	3.65%	1~2個月	1~2個月	合約價格	1~2個月	(16,231)	7.99%
和協工程	和益化工	母公司	加工收入	234,999	97.27%	1~2個月	1~2個月	合約價格	1~2個月	16,231	83.57%
和益化工	長春和益	合資	銷貨	578,671	7.98%	1~2個月	1~2個月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7天	-	-%

(註1) 包括加工收入 631,750 仟元及銷貨收入 5,811 仟元。

(註2) 包括加工費 631,750 仟元及進貨 5,811 仟元。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資金		年底股數	底比率(%)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年年投資(損)益	認列之(損)益	註備
				本年年	底年年	去年年	底年年							
和益化工	聯超實業	台北市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美拉敏樹脂、帖樹脂、尿素樹脂、醇酸樹脂、醋酸樹脂、伏酸丁樹脂、芳香烴溶劑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600,531	\$ 600,531	71,883,572	78.19%	\$ 1,056,324		\$ 125,974	\$ 98,594		子公司(註1), 差額 97 仟元係溢價攤銷數。	
和益化工	和協工程	台北市	石油化學工程之規劃設計及機械設備安裝買賣、家用液化石油氣之分銷、鋼瓶之維修保養及檢驗。	510,211	510,211	50,000,000	100.00%	537,295		64,087	43,461		子公司(註1), 差額 20,626 仟元係未實現銷貨毛利。	
和益化工	大勝化工	台北市	農藥之製造及銷售。	401,364	401,364	19,800,000	100.00%	818,402		41,455	41,455		子公司(註1)	
和益化工	益聯實業	台中市	石油化工原料、合成樹脂、橡膠及塑膠、其他化學製品製造及批發業、糖類製造業	832,740	832,740	83,273,975	75.70%	640,861		(108,458)	(82,107)		子公司(註1)	
和益化工	太平洋貯槽	瓜地馬拉	倉槽租賃。	28,513	28,513	900	100.00%	40,468		4,526	2,576		子公司(註1), 差額 1,950 仟元係折價攤銷數。	
和益化工	SCC	越南	從事經營烷基苯、磺酸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43,707	43,707	-	42.03%	60,790		5,329	2,240		關聯企業(註1)	
和益化工	Soft Industry Corp.(SIC)	越南	從事經營烷基苯、磺酸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97,779	97,779	-	50.00%	91,769		8,261	4,129		合資(註1)	
和益化工	長春和益	常熟	從事壬基酚、二壬基酚和烯類燃料油產品的生產、加工及銷售自產產品, 並提供與自產產品相關的技術與諮詢服務; 從事一般化學品的批發、倉儲、佣金代理(拍賣除外)、進出口業務。	689,513	689,513	-	50.00%	630,121		(66,615)	(33,307)		合資(註1)	
和益化工	德菲雅	台北市	從事食品買賣及烘焙。	3,000	-	300,000	100.00%	2,816		(184)	(184)		子公司(註1)	
聯超實業	益聯實業	台中市	石油化工原料、合成樹脂、橡膠及塑膠、其他化學製品製造及批發業、糖類製造業	22,412	22,412	2,241,200	2.04%	20,149		(108,458)	(2,210)		子公司(註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資金		年底股數	底比率(%)	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本年度投資(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	底年年	本年年	底年年			帳面金額	金額				
和協工程	聯超實業	台北市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美拉敏樹脂、吡啶樹脂、尿酸樹脂、醇酸樹脂、醋酸樹脂、伏酸丁樹脂、芳香烴溶劑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熱能供應業、清潔用品批發業、電器及機械之承裝安裝及批發業等。	\$ 24,786	\$ 24,786	24,786	24,786	1,261,088	1.37%	\$ 22,211	\$ 125,974	\$ 1,734	\$	1,734	(註1)·差額6千元係溢價攤銷。
和協工程	永吉能源	台北市	電池、電子零組件、發電、輸電、配電機械之製造業及電子材料買賣。(能源技術服務)	3,878	3,030	3,030	3,030	387,840	50.00%	5,610	969	485		485	子公司(註1)
和協工程	永耀能源	台北市	電池、電子零組件、發電、輸電、配電機械之製造業及電子材料買賣。(能源技術服務)	95,000	50	50	50	9,500,000	100.00%	102,547	1,945	1,945		1,945	子公司(註1)
大勝化工	聯超實業	台北市	石油樹脂、多元酯樹脂、美拉敏樹脂、吡啶樹脂、尿酸樹脂、醇酸樹脂、醋酸樹脂、伏酸丁樹脂、芳香烴溶劑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電池、電子零組件、發電、輸電、配電機械之製造業及電子材料買賣。(能源技術服務)	18,479	18,479	18,479	18,479	952,800	1.04%	12,930	125,974	1,306		1,306	(註1)
大勝化工	永勝能源	台北市	電池、電子零組件、發電、輸電、配電機械之製造業及電子材料買賣。(能源技術服務)	3,100	3,100	3,100	3,100	310,000	50.00%	4,611	1,142	571		571	子公司(註1)
大勝化工	益聯實業	台中市	石油化工原料、合成樹脂、橡膠及塑膠、其他化學製品製造及批發業、糖類製造業。	89,287	89,287	89,287	89,287	8,928,700	8.12%	68,714	(108,458)	(8,804)	((8,804)	(註1)
大勝化工	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A.	瓜地馬拉	農藥之買賣。	9,043	9,043	9,043	9,043	2,360	73.75%	1,769	(2,060)	(1,519)	((1,519)	子公司(註1)

註1：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業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註 2)	投 資 方 式	年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資 金 額 (註 2)	本 年 度 匯 出 資 金 額	回 收 資 金 額	年 底 自 台 灣 匯 出 資 金 額 (註 2)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年 度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1)	年 底 面 價 值	截 至 年 底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張家港越洋 實業有限 公司	化工油酯等產品裝卸儲存 分裝中轉銷售及其他相 關業務。	\$ 753,132 (24,52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 投資設立公 司再投資大 陸公司	\$ 61,768 (2,011 仟美元)	\$ -	\$ -	\$ 61,768 (2,011 仟美元)	\$ 87,278 (19,140 仟人民幣)	10.86%	-	\$ 95,967	\$ 96,952	註 3
長春和益	從事壬基酚、二壬基酚和 烯類燃料油產品的生 產、加工及銷售自產產 品，並提供與自產產品 相關的技術與諮詢服 務；從事一般化學品的 批發、倉儲、佣金代理 (拍賣除外)、進出口業 務。	1,382,175 (45,000 仟美元)	直接赴大陸地 區從事投資	691,088 (22,500 仟美元)	\$ -	\$ -	691,088 (22,500 仟美元)	66,615	50.00%	33,307	630,121	-	

年 底 大 陸 赴 台 灣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濟 部 投 資 准 許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准 許 額	會 審 金 額	會 審 投 資 額	審 查 投 資 額	規 定 限 額
\$752,855 (24,511 仟美元)	\$790,942 (25,751 仟美元)			\$4,226,125	

註 1：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除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平均匯率計算外，餘係以 107 年 12 月底之即期匯率計算。

註 3：因張家港越洋公司係透過新加坡康華公司所投資，新加坡康華公司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故無採用權益法認列合資企業損益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之情事。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 異		分析 項次
				金 額	%	
流 動 資 產		5,021,550	4,577,981	443,569	9.69	
不動產、廠房 及 設 備		4,579,446	2,722,399	1,857,047	68.21	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68,478	3,234,925	(1,566,447)	(48.42)	1
資 產 總 額		11,269,474	10,535,305	734,169	6.97	
流 動 負 債		3,102,268	1,813,493	1,288,775	71.07	2
非 流 動 負 債		682,246	923,867	(241,621)	(26.15)	3
負 債 總 額		3,784,514	2,737,360	1,047,154	38.25	2、3
股 本		4,993,518	4,909,260	84,258	1.72	
資 本 公 積		192,728	184,511	8,217	4.45	
保 留 盈 餘		1,801,538	2,111,896	(310,358)	(14.70)	
權 益 總 計		7,484,960	7,797,945	(312,985)	(4.01)	
增減比例變動原因、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說明：不適用						
1.主係107年子公司益聯實業建廠完成，預付設備款轉列至固定資產。						
2.主係107年短期銀行借款增加。						
3.主係 107 年應付公司債贖回轉增資及長期借款還款。						

分析基準：增減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 仟萬元以上。

二、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分析項次
營業收入		9,785,385	8,787,780	997,605	11.35	
營業成本		8,527,794	7,137,338	1,390,456	19.48	
營業毛利		1,251,603	1,650,442	(398,839)	(24.17)	1
營業費用		758,978	795,631	(36,653)	(4.61)	
營業利益		492,625	854,811	(362,186)	(42.37)	1
其他收入		41,238	60,373	(19,135)	(31.69)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33,557	(87,679)	121,236	138.27	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6,938)	2,385	(29,323)	(1229.48)	4
財務成本		17,343	9,125	8,218	90.06	
稅前淨利		523,139	820,765	(297,626)	(36.26)	1
所得稅費用		133,450	158,630	(25,180)	(15.87)	
本期淨利(淨損)		389,689	662,135	(272,446)	(41.15)	1
其他綜合損益		(30,451)	39,732	(70,183)	(176.64)	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59,238	701,867	(342,629)	(48.82)	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主係 107 年原料成本漲幅大於產品售價漲幅，致獲利減少。						
2.主係 107 年股利收入減少。						
3.主係 107 年匯兌利益增加。						
4.係 107 年被投資公司獲利減少。						
5.主係 107 年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工具評價利益減少。						

分析基準：增減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 仟萬元以上。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單位：噸

年度	預計銷量	預計銷量之依據	持平主因
108	280,305 (各營運部門總銷量)	係依據以往年度銷售情形及109年市場需求預估而來	主係景氣尚未明顯復甦

(三)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前後期增(減) 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 差異	銷售組合 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398,839)	81,108	732,896	163,279	89,670
說明	1. 售價差異：係因上半年國際原油價格上漲，且產品售價隨原油價格上漲而調增，故較106年售價高，產生有利之銷貨價格差異。 2. 成本價格差異：係因107年原物料價格較高，致進料成本增加，故產生不利之成本價格差異。 3. 銷售組合及數量差異：主係本期毛利較高之產品銷售量比重增加，故產生有利之組合及數量差異。 4. 整體而言，107年雖銷售價格增加，又銷售毛利較高之產品比例增加，但整體成本上升幅度大於售價，故造成本期總差異為不利。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增減變動比率達20%以上。

項目	年度		增減比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現金流量比率%	0	43.02	(100.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2.56	92.49	(32.36)
現金再投資比率%	0	0.53	(100.0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主係107年存貨增加，致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出所致。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107年存貨增加及擴充產能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3.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107年存貨增加，致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出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①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 量②	全年現金 流出量 ③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56,722	700,000	650,000	306,722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估108年維持獲利，致有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主要為擴產增購相關設備。					
(3)籌資活動：主要為發放現金股利及償還借款，故現金流入增加。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7年	
精煉糖廠	自有資金與借款	107年8月	1,970,794	196,136	

註：若預期未來舉債及增資之相對資金成本或舉債及增資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預計可增加之產銷(代工)量、值及毛利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損)
108年	精煉砂糖等相關產品	47,967	47,967	898,195	(86,40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茲就107年度長期投資金額超過實收資本額5%之轉投資事業列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項目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和協工程(股)公司	510,211	穩健踏實，朝多角化經營，以創造最大利潤。	因加工量增加，及物流中心商運，獲利較106年高。	108年朝持續降低成本及多角化經營管理。	嘉賜黴素研發。
聯超實業(股)公司	643,796	穩健經營，落實製程安全管理（Process Safety Management, PS M），加強環安衛政策，提升生	107年原料價格，因受中美貿易及石腦油價格影響起伏不定，全年均價雖有下降，但與往年相比仍處高檔。相對氫化樹脂產品市場價格卻由於國際新產能不斷開出，供應過剩而	1.推動溫室氣體減量改善、提升能資源使用效率，以降低汙染排放，落實環境保護政策，也能有效提升節能效益。	積極開發新特性產品，爭取利基市場。另外也多方洽詢合適夥伴，共同開發樹脂以外之新項目，以期公司永續發展。

說明 項目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產效率，持續開發新產品，加強產品特性。	持續下降，幸而產品分散市場策略因應得宜，以及副產品去化順利，全年仍能產銷平衡。整體而言，營業額較一〇六年略有成長，但獲利空間已有縮減。	2. 持續製程改善，提高產量降低成本，增加競爭力。	
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401,364	品質第一，創新研發，不斷提昇客戶滿意度。	農藥新產品上市收益增加，但轉投資獲利減少。	1. 強化經銷體系，深耕國內市場。 2. 新增除草劑產線，以提昇產能，並爭取同業代工機會。	1. 加快於東南亞國家開發登記產品。 2. 繼續與外商公司合作以開拓新市場。
益聯實業(股)公司	944,439	產品安全、客戶滿意、持續改善。	製程逐步改善中，產能也隨之增加中。	降低蒸氣用量。	特殊糖品之開發。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 ①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借款，多屬固定利率之債務，雖市場利率有上升趨勢，但評估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不大。
- ② 本公司從事之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且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大於外幣負債部位，又外幣收款期間略長於外幣付款期間，故預期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產生較大之市場風險。

3.通貨膨脹：

近年來受全球油價等相關資源價格波動影響，整體經濟環境呈現微幅通貨膨脹之趨勢，惟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之交易價格，以市場之機動調整者居多，受通貨膨脹影響尚少，且本公司隨時關注經濟發展狀況並採適時之應對措施，於產品售價尚能反應成本，故截至目前本公司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至於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對象均為本公司子公司或轉投資公司，皆未發生財務困難而有損害本公司債權或由本公司代其償還債務之情事。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發計劃	目前進度	須再投入之研發經費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高值化產品研究	農藥原體生產 pilot 設立中。	10,000	2019 年 pilot 測試評估。
雙酸變雙醇	觸媒小量試生產中。	6,000	預計 2020 年 pilot 測試評估。
土壤汙染物清除技術開發	清除用化學品開發中。	6,000	2019 年 pilot 測試評估。

影響因素：原料來源，量產後之成本及市場接受度。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無。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資訊科技進步，本公司各項作業逐步電腦化，對於效率提升及作業成本降低略有助益。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穩健經營，重視公司形象，先後通過ISO9001及14001認證，往來金融機構都表認同，因而可以取得較低融資成本。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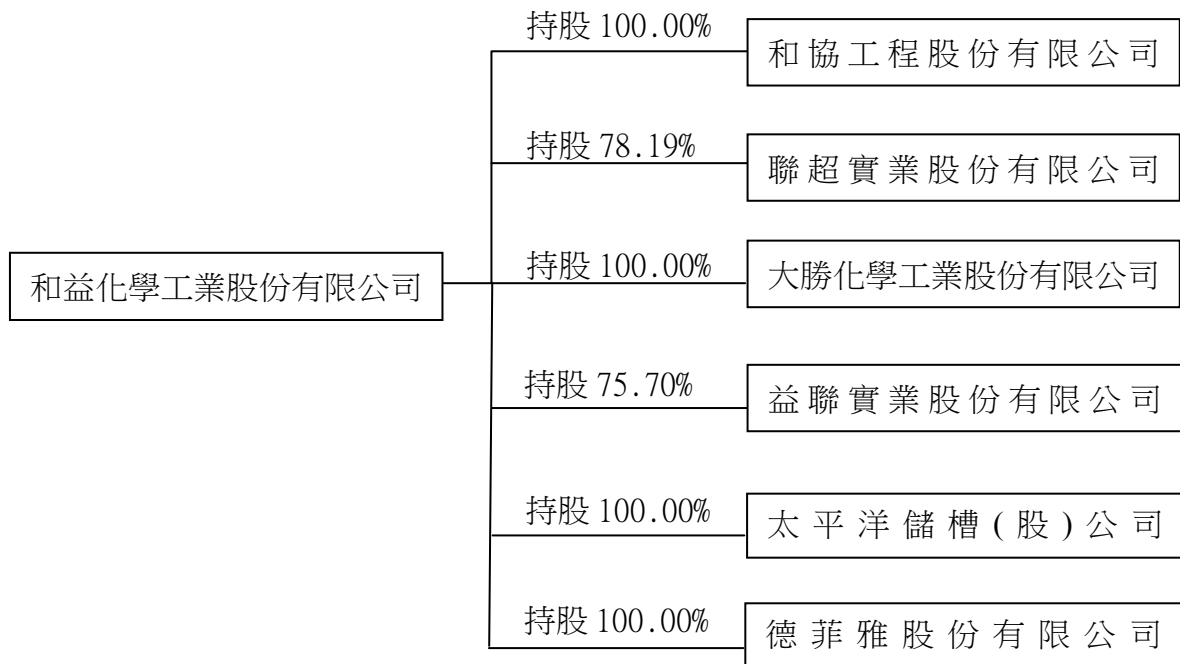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和協工程(股)公司	82.8.13	台北市南京東路 2 段 206 號 14 樓	500,000	1.石油化學工程之規劃設計及機械設備按裝買賣。 2.石油化工原料及合成樹脂製造、批發、零售。 3.化學品加工分餾業務。 4.肥料、農藥、環境用藥之製造。
聯超實業(股)公司	84.9.15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3 樓之 5	919,372	石油樹脂、精製樹脂液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74.10.22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4 樓之 1	198,000	1.農藥之製造及進出口銷售業務。 2.家庭殺蟲劑之製造及銷售。 3.各種化學紙袋之製造及銷售。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益聯實業(股)公司	100.4.01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4 樓之 3	1,100,000	1.糖類製造業。 2.食品什貨批發業。 3.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4.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太平洋儲槽(股)公司	89.7.13	瓜地馬拉	3,626	倉槽租賃。
德菲雅(股)公司	107.3.1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4 樓之 3	3,000	食品買賣及烘焙。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參閱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股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和協工程(股)公司	董事長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欽鈞	50,000,000 0	100 0
	董 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洪聖陽	50,000,000 0	100 0
	董 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黃昭貴	50,000,000 0	100 0
	監察人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許麗慧	50,000,000 0	100 0
聯超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廖嘉國	71,883,572 63,560	78.19 0.07
	董 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春成	71,883,572 0	78.19 0
	董 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欽鈞	71,883,572 48,031	78.19 0.02
	董 事	曹宗彝	0	0
	董 事	雷敏宏	823,131	0.90
	董 事	黃德倫	120,627	0.13
	董 事	黃振邨	0	0
	董 事	陳 勳	127,621	0.14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股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獨立董事	王瑞琛	0	0
	獨立董事	楊筑華	0	0
	獨立董事	陳長	0	0
	總經理	廖嘉國(兼)	63,560	0.07
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春成	19,800,000 0	100 0
	董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宇旭	19,800,000 0	100 0
	董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李志峰	19,800,000 0	100 0
	監察人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翠玲	19,800,000 0	100 0
	總經理	張宇旭	0	0
益聯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黃勝材	83,273,975 126,750	75.70 0.12
	董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廖嘉國	83,273,975 40,125	75.70 0.04
	董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李明勳	83,273,975 200,000	75.70 0.18
	董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欽鈞	83,273,975 300,000	75.70 0.27
	董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柯彥暉	83,273,975 0	75.70 0
	董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春成	83,273,975 0	75.70 0
	董事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李志峰	83,273,975 26,750	75.70 0.02
	董事	莊政諭	2,420,000	2.20
	董事	莊傑安	1,420,000	1.29
	監察人	曾筱茜	0	0
	總經理	李志峰	26,750	0.02
太平洋儲槽(股)公司	董事	杜岳倫	3,415	100
	董事	林春成	3,415	100
	董事	洪聖陽	3,415	100
德菲雅(股)公司	董事長	李志峰	300,000	100
	董事	曾耀徵	300,000	100
	董事	吳宇鑫	300,000	100
	監察人	林立人	300,000	100

6.各關係企業107年度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和協工程(股)公司	500,000	750,878	195,542	555,336	241,600	37,043	64,087	1.28
聯超實業(股)公司	919,372	1,882,429	634,779	1,247,650	2,809,076	147,989	125,974	1.37
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198,000	893,155	74,753	818,402	398,435	45,375	41,455	2.09
益聯實業(股)公司	1,100,000	1,652,533	805,994	846,539	17,772	(102,349)	(108,458)	(0.99)
太平洋儲槽(股)公司	3,626	12,920	730	12,190	11,747	4,384	4,526	5,028.89
德菲雅(股)公司	3,000	2,917	101	2,816	1,782	(232)	(184)	(0.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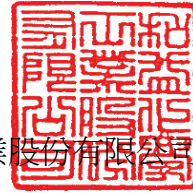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勝材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1 日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子公司名稱 (註1)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註2)	處分股數及金額 (註2)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註3)	設定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註4)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和協工程(股)公司	500,000	自有資金	100%	—	—	—	—	—	—	—	—
聯超實業(股)公司	919,372	自有資金	78.19%	—	—	—	—	—	—	—	—
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198,000	自有資金	100%	—	—	—	—	—	—	—	—
益聯實業(股)公司	1,100,000	自有資金	75.70%	—	—	—	—	—	—	563,494	200,000
太平洋儲槽(股)公司	3,626	自有資金	100%	—	—	—	—	—	—	—	—
德菲雅(股)公司	3,000	自有資金	100%	107.03.01	300,000股 3,000仟元	—	—	—	—	—	—

註1：請依子公司別分別列示。

註2：所稱金額係指實際取得或處分金額。

註3：持有及處分情形應分別列示。

註4：並說明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錄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二十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及每張面額

本轉換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總張數柒仟張，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柒億元整。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自民國一〇三年二月二十日開始發行,至一〇八年二月二十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0%。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九條及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七條行使贖回權,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債為無擔保債券,惟若本債券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債權人得依本辦法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權人自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二月十日)止,除(一)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認購)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規定辦理。本公司並應於前述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或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日前二十個營業日,將本轉換債停止轉換期間等相關事項,於證券商櫃檯買賣中心指定之網際網路資訊申報系統辦理公告。

十、請求轉換程序

- (一) 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結算所)提出申請,集保結算所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原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 (二) 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 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十二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乘以105%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本債券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5.40元。

(二) 轉換價格之調整

1. 本轉換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包括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_{(註2)} + \frac{\text{每股繳款額}_{(註3)} \times \text{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text{每股時價}}}{\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註1： 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股票分割則於股票分割基準日調整。如為詢價圈購辦理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採私募辦理現金增資,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私募交付日調整。

註2： 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減除本公司買回但尚未註

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 新股繳款金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每股繳款額為零；如係屬合併增資，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其換股比率；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其換股比率。

2. 本轉換債發行後，如遇有當年度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若有超過1.5%者，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按下列公式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於除息基準日公告調整之。

調降後轉換價格 = 調降前轉換價格 × (1 - 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

註1： 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3. 本轉換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包括再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1： 每股時價為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再私募者，為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孰低者。如訂價基準日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2： 已發行股數應以訂價基準日，本公司已發行(包括已私募)之普通股股數為準。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 本債券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

之。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1： 已發行普通股股數為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及私募股數之總數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普通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十三、轉換後之新股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台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七、本公司對本債券之贖回權：

(一)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一日)止，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本轉換公司債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二)本債券於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十一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十八、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債券以發行滿三年之日(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二十日)為本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一月十一日)前,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100%(賣回收益率0%)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加5個營業日前以現金贖回本債券。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十九、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1. 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除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2. 當年度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債轉換。
3. 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1. 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2. 當年度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債轉換。
3. 本轉換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其所轉換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

凡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由本公司股務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勝材



地 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4 樓
電 話：(02)2507-1234